

甯波觀宗寺

弘法集

第三十三期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六月十四日
佛歷二千九百六十四年

◀ 國 歷 一 月 出 版 ▶

丙子八月

寶靜法師在世界居士林講念佛三昧寶王

論又應佛學書局之請每日分身立播音台

論全剛任才辨無雙津梁不憚唐長徧渡海

會遠同書局既信心紀念月貢小詩恭頌仰

乘願重來浙水東黑頭受記并台宗耆英爭禮

山安座

杭州全佛林第廿十
蓮華社佛學社長

南國咸同妙教風頌眾

何妨居士品應修無家不三空苑：末法獅位純

可以依期住有公

長水余了翁抄稿



弘法研究社編發

香港蓮社恭請寶靜法師講

地藏經啓

三界唯心。萬法唯識。心能造業。心亦能轉業。若心不能轉業。則業能縛心。緣是本具佛性之妙心。遂爲流浪生死之妄業。妄業相積。則墮淨土之莊嚴。而障地獄之惡相。妙心圓成。又可息地獄之惡相。而現淨土之莊嚴。其或隱或現。或露或息。在乎吾心。易曰幾者動之微。書曰惟危惟微。略明其端倪。瞿曇一代時教。不外欲吾人各窮其心源。然心不可見。先以言行見之。又孝爲百行之先。故大藏經中多有言孝。佛說地藏本願經。具說婆羅門女因緣。實以孝爲入道之門。蓮社同人。既體斯旨。特恭請社長寶靜法師蒞社。宣講是經。寶師爲近代台宗泰斗。足跡遍大江南北。說法十有餘年。於世出世法。融會貫通。空有透解。事理齊彰。聞者多受法益。行見經翻貝葉。覺頑石之點頭。舌燦蓮花。動當機之感泣。尤冀見者聞者。體會諸佛之苦口婆心。勿謂此經諄諄於衆生因果。地獄名相。有遜於說妙談玄。庶能默契一乘。遊心三德。人人盡孝以報親。盡忠以報國。乃至盡大慈大悲大願大力以報無量無邊衆生。如是萬家安樂。世界和平。於以實現。講經功德。如斯而已。如斯而已。此啓。

恭請寶靜法師蒞廣州蓮社講經啓

敬肅者河山破碎長庚夢之未醒海宇澄清惟宗風之是賴非仗佛家之慧劍難除世網之蛛絲恭維寶靜法師度世有心

濟人爲念

嶺南粵嶺踏破芒屨

江水浙潮度殘寶筏

薪近傳夫諱老

蓮續種於遠公

錫已大弘心猶未慰敬聞

教誨雖是布金無地塵但飛紅請憐求

音不吝玉敬推星軺遠上歡迎

寶駕同來庶幾三笑留雲西濠分挹廬山月佇望

五來演道南海同披袈裟實肅此奉邀統希

俯鑒

夏歷正月初六日謹逢
傳天台教觀四十三祖

全閑老法師八旬冥壽誕日紀念

准于古歷正月初三日爲始至正月

九日圓滿藉斯殊勝功德謹作冥壽

念并資師座蓮品高陞凡是老法

師之緇素弟子均希參加勝會以酬

法乳之恩屆時務希光降拈香是幸

觀宗寺住持寶靜暨兩序大衆謹啟

弘法刊第卅三期目錄

照相……題詞

▲法論▼

成立佛教會宣言

學佛論

般若唯識性相之融會

敬老慈幼

論大小乘之區別

▲專載▼

摩訶止觀述記卷三（續前第三十二期）

佛說阿彌陀經要解親聞記（續前第三十二期）

修習止觀坐禪法要講述（續前第三十二期）

觀音菩薩普門品講錄（在南通唐開居士林講）

▲研究▼

佛典法成立之先後

乘錫大師之淨土法門

闡明宗斷感論之研究

大學即大止觀法門讀

觀心釋地藏義

法華經妙樂要旨

性證無定義

述客義

▲特述▼

放生儀軌旨疏卷一

放生經驗譚

妙禪

性如

達實

聖文

寶靜

寶靜

寶靜

寶靜

寶靜

寶靜

寶靜

寶靜

寶靜

寶靜

寶靜

寶靜

寶靜

寶靜

寶靜

寶靜

寶靜

寶靜

寶靜

寶靜

▲文苑▼

戴傳賢先生謨與建莫千山蓮社序

普勸戒殺放生挽回劫運文

慧齋詩集自序

江西南昌定慧菴請寶靜法師講經啓

黃伯樞君自記藥師經靈感書後

上海佛化醫院緣起

印度菩提場大金塔二處新建朝佛寺募捐啓

杭州香積寺請寶靜法師講經啓

仁王護國道場啓

湘鄉組織卅緣觀音同志會緣起

婺源佛光社神田分社募資購請宋版藏經緣起

修頭陀苦行參方學道序

誌公禪師勸世念佛文

佛光社消災祈禱會願文

重興白馬寺挂鐘板楸法語

夢江南詞

諸公坐化日口占

慧齋詩集題辭

閱弘法刊有感

諸公紀念堂賦

偶偈

慈照宗主勸人發願偈

桐城張覺菴老居士遺稿

遊山寺留宿

度厄

張健華

張健華

張健華

張健華

張健華

張健華

張健華

張健華

張健華

張健華

張健華

張健華

張健華

張健華

張健華

張健華

張健華

張健華

張健華

張健華

張健華

張健華

張健華

張健華

留別寶靜觀教師.....義通

▲說叢▼

世道陵夷云何挽救說.....大悅

諸惡莫作衆善奉行.....達實

聽地藏經之感想.....達實

萬法唯心.....照光

念佛即是持戒說.....海空

發菩提心說.....學戒堂 達良

僧伽當以何貢獻國家.....學戒堂 達良

僧伽對國家所負責任.....學戒堂 果功

迷悟同源說.....學戒堂 性禪

我的學佛觀.....學戒堂 寶戒

爲什麼要學佛.....學戒堂 法峯

青年僧人應該怎樣自修.....學戒堂 寶戒

悼雙鑫同學之感言.....學戒堂 普寂

念佛直說.....學戒堂 慧松

佈施功德.....學戒堂 啓榮

釋迦如來說法報母恩說.....學戒堂 達良

▲記聞▼

茶毗.....余心道

藥師經靈感.....黃伯樵

愛憫園道岸比丘尼生西記.....智華

聖定比丘尼生西記.....大雲

觀音靈感記(一)(二)(三).....大雲

董常義念佛放生靈感.....大雲

鉅蚌中發現彌勒佛.....

殺生殘報.....

奉佛病癒.....

殺生現報.....

▲通訊▼

各處致寶靜法師函.....

▲雜俎▼

重建白馬寺立案書.....王震 德浩

安徽懷寧縣獨秀山念佛林成立事略.....

寶靜法師傳授幽冥戒.....

寶靜法師在世界居士林開講盛況.....

世界居士林舉行第九次幽冥戒.....

佛學書局禮請寶靜法師播音講經.....

世界居士林講經盛況.....

寶靜法師講經圓滿傳授皈依戒誌盛.....

慈西雲岫山西方蓮社規約.....

四川成都昭覺寺學戒堂簡章.....

四川成都昭覺寺學戒堂招生簡章.....

莫干山蓮社念佛堂規約(附當時定課行法).....

普勸施捨持誦以息災劫.....

請各界提倡念經持咒藉挽浩劫啓.....

世界居士林九次幽冥戒誌盛寶靜法師主法.....

寶靜法師龍華之談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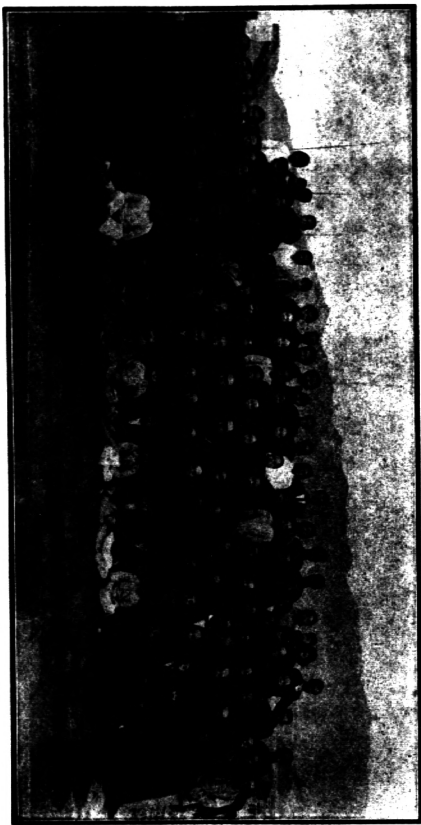
香港蓮社請寶靜法師講經誌盛.....

徵兵制和僧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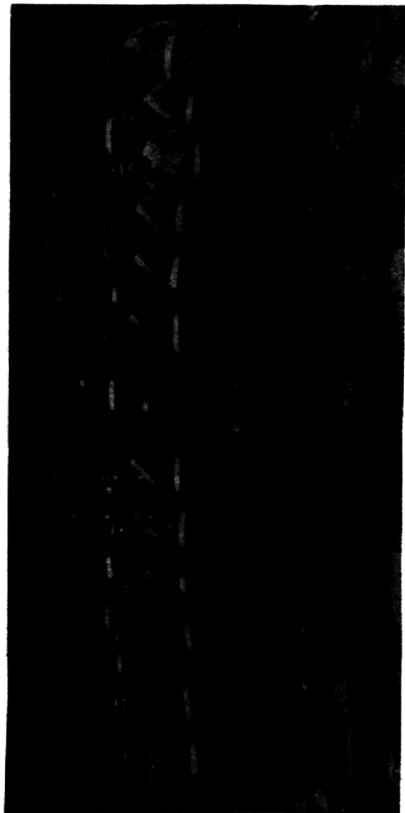
上虞王震夫先生行述.....

性海 寶靜

香港蓮社恭請寶靜法師宣講地藏菩薩本願圓攝滿影



鄞縣僧衆救護隊全部士體攝影



寶靜志師主講

志震大千

張隸華題



寶靜法師蒞粵弘法歡迎辭

地覆天翻

名教破裂

萬骨枯原

九土殷血

美雨歐風

橫來摧折

一點慧燈

半明不滅

洪維我師

執中樹臬

本慈悲心

掉廣長舌

心紹天台

足繭港粵

普渡有情

輪回宋劫

壇雨飛夜

盪諸邪說

惟我獨尊

傳無生偈

更衍廬宗

澄心水月

徒愧石頑

崇功中輟

寶塔七層

頂巔尙缺

指冀中峯

點金於鐵

有地栽蓮

始終貫徹

端伏我師

道孚檀越

祇林布金

法施應悅

竊願我師

風高先哲

賓主盡歡

香花羅列

寶相同參

心香共爇



鉛山佛教會宣言

鉛山佛會組織。權輿不自今日。而要以今日爲發軔耳。憶民國六年。則有佛教會之籌備。十七年則有佛學會之籌備。閱時未幾。或以經費不繼而停頓。或以地方匪亂而中止。漫漫長夜。離明慧覺之燈。寂寂枯禪。徒伴養安之塔。賢善知識之遠颺。遠大仁人之深期。一篲未成。時殷內疚。後值赤餓披猖。毀滅人道。兇鋒劫火。戕賊民物。百姓既困於豺狼之吻。而苦行清衆。亦駢受池魚之殃。

法

論

第三十三期

梵刹灰飛。淨地草長。聖像塵積。寶典煙銷。物質之澈底破壞。固極窮恣。而人心陷溺。惡化潛滋。尤有河決陸傾之懼。旋幸各軍動瘁。協力戡定。暴逆並殲。勢以冰消。達人君子。痛定思痛。以蕪蔓固在屢度芟夷。而革裕尤在互謀匡矯。就因果而言禍亂。殺業雖爲厲階。然心爲主因。感物動欲。卽生貪嗔癡念。與種種煩惱結俱。攀緣客塵。薰染自性。靡懷善想。便起惡筌。縱以知識慮。應自恃萬全。而靈明之體。不免歧惑。明終等於無明。偶一蹉跎。累由前境。災患迭至。實酬往因。故火宅廻翔。苦海沉瀾。皆本心之所造也。總總樹立心理建設。在佛教方面。能不從事仰贊乎。或謂近日國際風

雲稠密。疆鄰脅逼。欲界無邊。國人方準備鐵血禦侮。團結圖存。貧者赴前驅。以犧牲爲代價。富者毀家紓難。以金錢爲布施。嘗膽臥薪。不遑寧處。若佛道慈悲不殺。戰爭非所樂聞。嗔恨爲所深忌。一旦劍拔弩張。將忍辱以道勝。固難戢其野心。說法以理遣。尤難遏其兇餒。宋鞏鵝湖佛院記不云乎。

「自西方用兵。天子宰相與士大夫。勞於議謀。材武之士勞於力。農工商之民勞於賦斂。」

「惟學佛之人。不勞於謀議。不用其力。不出賦斂。食與寢自如也。」

是則固佛教無與於國家之盛衰存亡也。當此生存競爭人世。推宏佛教。奚急急焉。嗚呼。此真不知佛教之言也。夫佛崇正去邪。明體達用。慈

以淑自性。悲以濟衆生。有大無畏之精神。而後始可言忍辱。戒殺原所以防止弱肉強食也。卽克敵制勝。亦不在多所殺傷。詎得謂慈悲不殺。卽坐聽國族危亡。甘受宰割乎。

此猶就其體而言。再就其用言之。兵戎法式。教自屬提婆塔。山岳龍戰。施於馬鳴大士。刀輪能雨自天空。修羅遂以匿迹。兵甲且湧從地底。阿育因以靖邊。攝伏鬼子母。金鉢騰而民命全。摧折羅刹女。火杵燃而雷電息。本大德爲大雄。何必督目始號金剛。大力方成羅漢乎。凡此皆不足爲世詬病。而認與潮流隔絕也。况犧牲無我。布施無相。乘此精神。何患不濟。古今文明國家。推行宗教。鮮不首崇佛法。以其有補於政治。有裨

於文明也。凡文化用款。所損在有形之物質。所益在無形之精神。歷代寺院供張。義亦類此。不當以國有兵事。而置勸導善行。收拾人心於不顧也。子固狹隘。烏足以語此。所惜近代以來。宗風墮。派衍末流。徒事儀式。罔聞道要。名僧罕覩。有慚慧業。故開發亟待因緣。整理尤爲當務。茲幸 國民政府。法定信教自由。而以平等優待僧衆。全國總會。早已高幢獨樹。慧日表光。各省縣分會。亦已次第林立。繁星並曜。惟我偏隅窮衲。衣珠自憫。敢不殫愚訂頑。勉求進步乎。此次遵照中國佛教會一應詳則。組織分會。籌備期內。仰賴地方黨政當局。各界名流。悉心善導。以底厥成。願瞻前途。責

任甚重。(一)各寺亂後。棟宇傾頹。經典銷失。急應恢復舊規。(二)各寺產業。散漫無稽。統一登記。斟酌出入。急宜整頓籌維。(三)儀律教風。所重嚴肅。制度法程。所貴適宜。欲求劃一。當先考校。(四)智未明理。心難聞法。識字識義。莫如發行淺說刊物。聲入心通。斯爲兩益。(五)慈善事業。國家認爲文化行政。僧界應以整個團體協助。匪爲功德。實符本旨。(六)緣痴有愛。衆生皆病。對症與藥。佛爲藥王。然醫性甚難。療疾較易。研醫治傷。尤所深注。(七)國難方殷。全民思奮。譬諸火宅。敢忘救焚。應秉承總會主張。同赴大願。嗚呼。末劫易危。煩流難拯。惟希先覺。開示南針。庶團體

不致虛設。欺項不致虛糜。仰佛護佑。一切善行。皆得成就。心香頂禮。甯有盡期。謹布區區。卮言多惡。

學佛論

妙禪

今夫人生於天地之間。六道輪廻。生死之苦。病老之憂。種種之牽纏。無始無終。欲出此苦者。非學佛不可。然佛之萬相莊嚴。天耳天眼。等等之妙義。似非吾人所能學也。然經言心佛衆生。三無差別。於難學之中。而有能學之法焉。况我佛說法。四十九年。普爲九界衆生。隨機宣說妙義。以使機理俱契。解行俱圓。以致斷惑證眞。復本心性而已。又以鈍根衆生。一經再生。進一退萬。

惟利根之上士。親證法身。速成佛道也。然又有念佛法門。發一信願。念佛求生西方。俾九界上聖下凡。同一現生。往生西方。上士則圓滿菩薩。下根則親登不退。其成就攝持之恩。窮劫說不盡矣。是淨土一法。上成佛道。下化衆生。成始成終。總持之法門也。當此末法。人根陋劣。壽命短促。知識希少。寬外縱橫。若不於此學佛。其何能淑。然又有宗下教下。其用雖不同。而其體皆爲學佛之妙法。不過因人之知識不同。志願各異。或專或兼。或顯或潛。各擇法門。以期究竟。而一旦機緣成熟。豁然貫通。非惟自度。而且度他。既願度他。功歸於己。以是知學衆之功能。豈不大乎哉。

般若唯識性相之融會

性如

竊思我佛之住世七十九年。談經三百餘會。統共一大藏權實教典。不出乎性相二宗也。其性者。則般若諸經。相者唯識經論等。蓋聞佛滅後。西域大師學般若之性宗者。便執空而破有。闢辨唯識之謬。學唯識之相宗者。便執有而畏空。由此鋒爭不絕。後有馬鳴菩薩惑之。造大乘起信論以二宗而融會於中道。免其之爭端也。然而爭論之者。皆由不達二宗之所以然。故有是乎。何則。蓋般若性宗之說空者。此空是即有之空。唯識相宗之說有。此有即空之有。既是即空之有。即有之空。即空即有。即有即空。空有不二。不二而二。空有原是一體。而不了者。有是學

乎。詳夫吾佛之談空說有莫非契機乎。為執有佛則說空。為執空佛則說有。莫非善巧令物捨執。此之執空有爭論之者。不特昔西域有。近今吾國有未達教理者亦未免乎。性如有鑒及此者。聊申淺漏之簡。用獻同胞引為一哂耳。而文意未達祈諸公。加以指正則幸甚焉。

敬老慈幼

建實

人生於世。由少而壯。由壯而老。數十寒暑中。所謂最難過者。則有兩段期間。謂幼時。及老時也。何以言之。幼時猶恐失怙。幼而無父。稱之曰孤。無撫養之人。而必賴他人之愛護。斯為最難。老時猶恐無依。老而無子。名之為獨。無奉養之人為最難。古聖王發政施仁。必以此為先者。良有以也。例

如吾之初生。不識不知。饑不能食。寒不能衣。所以賴我養我者。親也。饑也而予之食。寒也而予之衣。亦親也。吾之生長。既須賴於吾之父母。則天下之至親者。無過於父母。吾父母老時所依者。必賴於吾。則天下之老而無依者。吾亦當恭敬於他。以事親之心事之。又吾既賴父母以補我成人。無幼時失怙之苦。則天下之幼而失怙者。吾亦當以慈愛之心待之也。夫君子以仁存心。以禮存心。其於人也。無貴賤之殊。無親疎之分。一以恭敬慈愛遇之。人見其恭。且敬愛而慈也。則狎侮之心無自而生矣。昔孟子稱老吾老。以及人之老。幼吾幼。以及人之幼。果能人人如是。則天下不平而自平。而其恭敬慈愛。老安少懷之景象。實足以上召天庥。下符人和。人世間驕慢凌虐之風。庶不致相

尋無已也。如其不然。一家之中。父不愛其子。子不孝其親。兄不友其弟。弟不敬其兄。骨肉之親。有如仇敵。又安能以恭敬慈愛之心。善事他人歟。倫理悖謬。廢棄綱常。則其家之敗亡。可立而待也。一家如是。一邑如是。合全國之家庭都邑。盡爲不孝。不弟。不仁。不義之人。則其國之敗亡。亦可立而待也。古聖有言。一家仁。一國興仁。一家讓。一國興讓。一人貪利。一國作亂。又云人人親其親。長其長。而天下平。吾故曰。敬老慈幼。所謂修身。齊家。治國。平天下之大道。亦不外乎此。故吾佛法。亦不離乎世法。所謂離世覓菩提。猶如覓兔角。目連爲救母而出家。地藏因拔親而發願。是皆積極救世救人。利他損己。誰謂佛法是消極。是厭世。憚母妄造口業也。

論大小乘之區別

聖文

悲矣哉。九界之衆生也。終日擾擾。竟夜昏昏。因業果之纏縛。致六道以受生。淪溺苦海。永無出期。於是大覺世尊。哀而憐之。以不生之生。而現於有生之生。以無相之相。而現於有相之相。佛本居觀史多天。因先佛迦葉。涅槃之後。佛當補處。名曰護明。實以三祇因滿。萬德果圓。宿願未周。示同生滅。乃駕日輪香象。降神迦維羅國。託神淨飯王宮。性好寂靜。不嗜諸欲。遊玩四門。達僧了法。故厭帝王尊榮之樂。而慕出塵無爲之道。年十有九。夜半逾城。投身雪嶺。跌座盤石。靜思六載。遂成佛果。無惡不却。無善不圓。說法四十九年。談經三百餘會。初於鹿苑。終至鶴林。教分三藏。部成

十二。倘衆生依而修之。則惑業無不斷。而果位亦無不證也。然教海汪洋。人根利鈍不同。又焉能一門而入。因是而有三乘之別。其或知苦常懷厭離。斷集永息潤生。證滅高契無爲。修道唯求自度。此小乘聲聞也。設若觀無明是妄始。知諸行爲幻源。斷二因之牽連。滅五果之纏縛。此中乘圓覺也。並及等觀一子。普濟羣萌。秉四弘之誓願。運六度之梵行。此大乘菩薩也。雖至此位。猶不得謂之無餘之果。必須五住究竟。二死永亡。方可謂之眞實大乘也。何者。蓋聲聞圓覺。雖能觀三界如牢獄。視生死若枷鎖。但能自度。不能度人。僅與凡夫之不知不覺有異。菩薩雖能自他俱利。智慧雙舉。然而度人尙未圓滿。果位尙未究竟。故必至覺極果。無明斷盡。方可謂之大乘也。修行至是。理

無不明。事無不窮。如燈遍照。似鏡胥融。實圓滿之洪規。乃真常之妙說。利生廣大。潤物洪深。大矣哉。不可思議之極致也。若然。吾等既爲佛子。當效佛乘。否則。住佛寺。衣佛衣。食佛食。而不行佛行。捫心清夜。能無愧哉。佛事唯何。曰不外利生爲事業。弘法是家務。餘若佛之神通智慧。功德莊嚴。尤難盡述。若以佛之仁慈而言。實非世智所及。世之仁慈。不過孔鈞不綱。殷湯改祝。見貧窮者。思救濟之。見顛危者。思扶持之。及斧斤以時入山林。數罟不入於洿池。見其生不忍見其死。聞其聲不忍食其肉而已矣。雖皆形於含忍。猶未及大慈。普覆於生靈也。而我大覺如來。其仁慈含忍。源越常倫。以其四方六合之中。八紘九圍之內。飛空走陸。具識含情。鱗甲羽毛。血氣之

品。悉以等慈。戒而不食。出家人。戒律有明文。不殺生草。況有情乎。以是論之。則麤細之行顯然。而權實之道彰矣。大乘之德行。若此之高廣。豈彼二乘所能及哉。二乘且不可及。而世智凡愚更不待言矣。由此可知。大乘之高。雖峨峨之須彌。不能擬也。大乘之廣。雖浩浩之香水。不能比也。學者。必具百折之心。畢生之願。汲汲焉以屏念。惶惶焉而精進。方能於無上法要。希望於萬一。苟不如此。竟游游忽忽。夢夢沉沉。玩愒光陰。蹉跎歲月。或一暴十寒。或始勤終怠。不以慚愧爲鑒。不以放佚爲戒。而反欲大小乘之了悟。是不啻。荷鍾以平太行。抱石而塞汪洋。其於功也。不亦難乎。又何其愚之甚也。



摩訶止觀述記卷三

續前第三十二期

諦老法師鑑定

學者全德筆記

靈彥
鍾鏡

寶靜法師主講

聖一居士編輯

五明權實二初釋名

五明權實者。權是權謀。暫用還廢。實是實錄。究竟旨歸。立權略爲三意。一爲實施權。二開權顯實。三廢權顯實。如法華中蓮花三譬。諸佛即一大事出世。元爲圓頓一實止觀。而施三權止觀也。權非本意。意亦不在權外。祇開三權止觀。而顯圓頓一實止觀也。爲實施權。實今已立。開權顯實。權即是實。無權可論。是故廢權顯實。權廢實存。暫用釋名。其義爲允。

專

載

第三十三期

首句是標。下皆釋。如來一代時教。不外權實二法。權乃諸佛妙體之權巧方便。不謀而謀。可以應用於一時。而不垂於永久。故曰暫用。實乃真實之理。至極無上。所歸宿處。故曰究竟。蓮華三譬。一曰爲蓮故華。謂華因蓮果。欲得其果。必先有華。猶諸佛以一大事因緣。出世度人。本爲圓教之一實止觀。而衆生不了。未能沾其實惠。不得不先用藏通別三教之權巧止觀。以期漸進。所謂爲實施權者是也。二曰華開蓮現。謂華雖爲因。盛開之後。蓮必顯現。猶言三權止觀。雖非諸佛出世度人之本意。而圓頓一實止觀。亦不能離權而別有所在。所謂開權顯實者是也。三曰華落蓮成。謂華雖脫落。結果以後。蓮則成立。猶言權乃實家之權。既經開顯。權已廢乘無用。無一非實。所謂廢權立實者是也。以法華解釋蓮華之義。轉釋權實之名。確切允當。無逾於此矣。

次料簡四。初料簡用教之意二。初問。

一

問。何意用此權實。

問者。謂權實如果不二。何以既用權法。又用實法。此假設疑詞。以便簡別也。

次答三。初總明用教之意三。初總。

答。佛知衆生。種種性欲。以四悉檀。而成熟之。

佛則三覺圓明。五眼洞照。能知衆生根性。及樂欲各不同。故曰種種。以四悉之權法。或爲之施。或爲之開。或爲之廢。以歸於一實。使三根普被。萬機悉應。無不鎔爲一爐。玉汝於成。故曰成熟。此總下別。

次別四。初約世界悉檀。

若人欲聞正因緣。爲說三藏。欲聞因緣即空。爲說通觀。欲聞歷劫修行。爲說別觀。欲聞即中。爲說圓觀。是名隨世界悉檀。亦名隨樂欲。爲實施權。說實止觀也。

應通別三教爲權。圓教爲實。下皆做此。正因緣。謂諸法皆仗因託緣而生。與凡外之邪因緣無因緣有別。此藏教之說也。因緣即空。謂諸法因緣。如幻如化。當體即

空。不待滅色而後得。此通教之說也。歷劫修行。開三觀次第。先空後假終中。須歷無央數劫。勵修不懈。方見中道。此別教之說也。即中謂一色一香。無非中道妙理。此圓教最上乘之說也。四者之中。三權一實。而佛隨衆生之樂欲。循循善誘。雖有所宗。並不限於方隅。故名世界悉檀。亦名隨樂欲。爲實施權也。

次約爲人悉檀。

爲生扶真之事善。說三藏觀。爲生扶真之理善。爲說通觀。爲生扶中之事善。爲說別觀。爲生扶中之理善。爲說圓觀。是名隨爲人悉檀。亦名隨便宜。而說權實止觀也。

四教皆令人生善。而善有事理之別。藏教觀鍊薰修。滅色取空之析法。而見真諦。拙度顯真而未直明其理。故曰扶真之事善。通教了知萬法如幻。即理真空之諦理。故曰扶真之理善。別教次第歷別。能知界外但中之事。故曰扶中之事善。圓教一心三觀。能知界外圓中之理。故曰扶中之理善。四者皆因人施教。方便善巧。故名

人悉檀。亦名隨便宜。而說權實止觀。

三約對治悉檀。

爲破邪因緣無因緣。故說三藏觀。爲破拙度。故說通觀。爲破異法。故說別觀。爲破帶方便。故說圓觀。是爲對治悉檀。說權實止觀也。

凡外之病。病在生於四大等之邪因緣。及自然等無因緣。故以藏教之析法對治之。藏教之病病在減色取空。空在色外。故通教以體法對治之。通教之病。病在三乘。共修真諦。不見不空之中諦。故別教以次第三觀對治之。別教之病。病在地前隔歷不融。帶有方便。故圓教以一心三觀對治之。四者皆令人破惡。不啻良藥之良治百病。故曰對治悉檀。

四約第一義悉檀。

爲思議鈍根拙度。令入真諦。說三藏觀。爲思議利根巧度。令入真諦。爲說通觀。爲不思議鈍根拙度。令入見中。故說別觀。爲不思議別根巧度。令入見中。故說圓觀。是

名爲一實。而施三權。

藏通二教。皆以可思議之真諦。爲第一義。而藏必析色入空。通則即色即空。故根有利鈍。度有巧拙也。別圓二教。皆以不思議之中諦。爲第一義。而別觀但見界外但中。圓觀能見界外圓中。故亦有利鈍巧拙之殊。四者雖各不同。要以第一義諦爲旨歸。故名第一義悉檀。

三結。

權實相對。則有四種止觀。爲實施權。意齊此也。

如上四悉因緣。皆權實相對而說。故有析。體。次第。一心。四種止觀。實則唯一圓觀是實。其餘藏通別三觀。無不是權。故曰爲實施權。意齊此也。

次明與廢之相二。初標。

權實既興。良由悉檀。權實可廢。亦由悉檀。

權實止觀。雖有興廢。究其所以興廢之故。亦曰四悉因緣而已。

次釋二。初約四教三。初釋。

何者。衆生煩惱結使厚。利智善根薄。故與初觀。生其事善。事善若生。煩惱伏薄。即廢三藏觀。爲生理善。與於通觀。理善已生。即廢通觀。爲生界外事善。即與別觀。界外事善已生。即廢別觀。爲生界外理善。即與圓觀。

初觀。指三藏之析法觀。謂衆生煩惱多。而根器薄。則與析法觀。令生事善。既生事善。則廢析法觀。而與體法觀。令生理善。既生理善。則廢通教之體法觀。而與別教之次第觀。令生界外事善。既生界外事善。則廢別教之次第觀。而與圓教之一心觀。令生界外理善。應病投藥。病去則藥亦廢。隨種種病。與種種藥。病漸漸愈。藥亦展轉而廢也。

次結。

是爲與廢因緣故。說於權實止觀也。

是世界悉檀之權實所以或與或廢也。世界如是。餘可例

知。

三例。

餘三悉檀。與廢可解。

次約五味。

若約五味教論與廢者。華嚴爲大行人。廢兩權。與一權一實。三藏廢兩權一實。但與一權。方等四種俱與。般若廢一權。與二權一實。法華廢三權。與一實。涅槃還與四種。皆入佛性。無所可隔。

五味之乳。指華嚴。酪指三藏。生酥指方等。熟酥指般若。醍醐指法華與涅槃。佛教分五時。亦云五味也。華嚴爲別圓二教之大攝行人而說。廢藏通二教。故曰廢二權。與別圓二教。故曰與一權一實。三藏別稱阿含。正化二乘。倍化菩薩。專說因緣生滅法。不及於通別圓三教。故曰廢兩權一實。但與一藏教之權。方等四教並談。故曰三權一實。四種俱與。般若正明圓教。兼帶通別。而於藏教。絕不談及。故曰廢一權與二權一實。法華開權顯實。專說圓教。故曰廢三權與一實。涅槃雖與法華華同一醍醐。而抉律談常。追說四教。而皆知常住。故

曰還與四種。

三結用教之意。

是故如來。巧用悉檀。與廢適時。順機而作。皆益衆生。是故如來。不空說法。爲度人故。應與應廢也。對三權。說一實。實存權廢。已如前說。

總之我佛世尊。爲普益衆生計。或與權而廢實。或與實而廢權。或與數權而廢一實。或與一實而廢數權。千變萬化。莫可端倪。要以中道實相。究竟五住。永亡二死。爲最後之不二法門。學者明厥教眼。會於一心。開解行證。卷舒自在。將見實亦實。權亦實。實外無權。權外無實。非權非實。即權即實。豈窮橫逼。無非一實。妙法四悉之功用。亦大矣哉。

次料簡明開。前約四悉。展轉與廢。未是約時。約部永廢。故知前文。但是判也。故約料簡。以明於開。則四教皆實。又三。初正明開。

今更料簡。四種止觀。皆實不虛。所以者何。若不開決。

則無入理。今決了聲聞法。是諸經之王。開方便門。示真實相。一一止觀。皆得入圓。如快馬見鞭影。即得正路。故四種皆實也。

前約四悉。展轉與廢。尙屬相待義。今更料簡開顯。以明四教止觀。無非一實。乃絕待義。開決。開顯了決。使藏通別三教。入於圓頓之中理。故聲聞法。雖爲小乘方便法門。一經開顯。即與法華經。無二無別。故曰是諸經之王。如良馬之馳驟。不待加以鞭策。即得入於八正道之康莊大道。極言四教皆實。由於開顯也。次以教望理。而論權實三。初正論。

又四種皆權。何以故。四理皆不可說。權不可說。故非權。實不可說。故非實。非權而強說爲權。非實而強說爲實。以教對理而論。則教爲權。理爲實。以四教之理。皆不可說也。既不可說。則實亦非。權亦非矣。教中所以有權實之名者。爲化他計。不可說而勉爲之說也。故名爲

疆。疆即強也。

次徵難。

等是疆說。何意不名權爲實耶。

教中權實。既曰疆名。何不以權爲實。以實爲權耶。

三答釋。

以有說故。故皆是權。

今言疆者。以有可說。故皆是權。不可與權實之權相混

也。

三更判教中。若權若實。皆非權實十。初標。

又此權實。悉是非權非實。

次釋。

何以故。皆不可說故。

以此權實。皆非權非實之理。故皆不可說也。

三示同。

此非權非實。不得異於向實。

此非權非實。雖皆不可說。而於向者開權顯實之實無異

。故曰不得。

四重示不異之理。

向以見理爲實。實祇是非權非實。此義不異。

向者前也。言前來開權顯實之實。謂以開權。故能見中

道實相之理。此實理與非權非實之理不異。故曰祇是。

五遮於異義。

若異者。應有別慧。應照別理。理感既同。不可使異。

若謂雙非之理。異於實理。則實理之外。應有能照別理

之非權非實慧。及所照別理之非權非實境。今理感既同

。則實理之慧境。即雙非之慧境。並無有異。故實理外

。無別雙非也。

六釋無別理。

對權故說實。廢教故說理。故言非權非實。

因對破權教。而說實教。所以顯一實也。因廢可說之權

實教。而顯雙非之實理。亦所以顯一實也。是故雙非之

理。與一實之理無異。

七開教顯理。

即教而理。權實即非權非實。無二無別。不合不散。

離文字言教。即無所詮中道實相之理。故曰即教而理。

教中雖有權有實。所詮無非非權非實之理。故曰權實即

非權非實。教之雙非。不異於理之雙非。故曰無二無別

。以說不同故不合。理不殊故不散。

八以一止觀結。

非權非實。理性常寂。名之為止。寂而常照。亦權亦實。

名之爲觀。

即教而理。非權非實。照而常寂。故名為止。即理而教

。亦權亦實。寂而常照。故名爲觀。

九辨異名。

觀故稱智。稱般若。止故稱眼。稱首楞嚴。如是等名。不

二不別。不合不散。即不可思議之止觀也。

以觀故。有權實之智。又稱般若。以止故。有慧法佛之

眼。又稱首楞嚴定。此等異名。皆不可思議之妙止觀也

十總結。

此非但開實。是非權非實。開權亦是非權非實。猶屬開權

顯實意耳。

權實皆理。理無權實。不獨開實。爲非權非實。即開權

。亦非權非實。關鍵在一開字。故以猶屬結之。

三更料簡理教接義二。初總立五問。

問。爲一實施三權。惟有四種止觀。苦以別接通止觀者。

爲權爲實。復何意不預四數。何意但言接通。何位被接。

接入何位。

此節凡有五問。以一問該之。謂爲圓頓一實。施設藏通

別教之三權。故有四種止觀。是固然矣。今試問別接通

止觀。爲權爲實。此一問也。何不預於四教之數。二問

也。何故但接通教。三問也。通教之何位被別所接。四

問也。接入別教爲何位。五問也。

次具答五問。仍爲兩重。初約教。次約諦。初約教答

五。初答初問。

答接得入教。此則屬權。接得入證。此則屬實也。

若按位接僅接入別教地前之教道。則屬權。若勝進接。

能接入登地以後之證道。則屬實。

次答第二問。

四教論其始終。接但終而無始。故不入四教。

初修爲始。修竟證理爲終。四教皆有始終。若別接通。

一經接入。則但用別教之終。有爲有終無始。於通教。

有始無終。故不入四教之數也。

三答第三問。

諸教皆接。亦應有之。此意不用者。二教明界內理。二教

明界外理。兩處交際。須安一接。故但以別接通。

圓可接通。亦可接別。故曰諸教皆接。今所以不用者。

藏通二教。明界內真諦之理。別圓二教。明界外中諦之

理。別與通。界內界外。最爲相切近鄰。易於交際。故

但以別接通也。

四答第四問。

若齊通爲言。不論破無明。八地名支佛地。從此被接。知

有中道。

但就通教當分而論。僅斷見思。而未破無明。然八地以

上。兼見不空。知有中道。即被別接。此約下根而言。

若中根則薄地離欲地。上根則八人見地。均可被接。要

之通教接聖不接凡也。

五答第五問。

九地伏無明。十地破無明。即名爲佛。但一品破。那得是

極。故知接入別也。若望別教。是入初地位行也。

夫接有按位勝進二種。按位。則通八人見地。接入別初

住。同一見道之位。勝進接。則可超入。初見空時。即

見不空破無明。接入別地矣。如通九十地。能伏斷無明

。接入別初地。及圓初住。即名爲佛。然此佛。但破一

品無明。成勝應身佛。可知接入別教初地位。尚非極果

也。

次約諦答。但答四問。闕答第二。以第二問。但問何意。不預四數。非正顯理。故略不答。答四問中。仍不次第。又四。初答第一問。

若就諦論接者。通教真諦。空中合論。從初以來。但觀真中之空。

通教所詮之真諦。含有不空之中諦。故曰空中合論。空即權也。中即實也。但通教行人。依當教修觀。只觀空理。未見不空之理。故曰權而非實。

次答第四問。

破見思惑盡。到第八地。方爲說真內外中。故曰智者見空。及與不空。被接方聞。

通第八地。指支佛地。是時見思二惑破盡。始見空中有不空之理。故曰真內外中。即真諦內。具有界外之中諦也。蓋八地以後。證到真諦之空理。始聞中道。被別教接入。故曰被接方聞。此約下根而言。若中上二根。則八人見地等。即被別接矣。

三答第五問。

聞已見理。即是入別位也。

聞已見理。謂通八地。聞別理空而不空之點示。而見不空之中理。即接入於別教之初地。以別地前之位。與藏通二教相共。故別地。即指別教之初地。猶圓教之以初住爲圓位也。

四答第三問。

三藏菩薩。明位不爾。故不論接。別圓發心。已知中道。更將何接。故知接但在通也。

藏菩薩伏惑行因。但可待至法華會權歸實。故不論接。別圓二教。初發性時。已知中道。無庸再接。以所謂接者。須接未知中道之人也。藏別圓皆不可接。故曰接但在通。

四料簡理教權實。有二問答。初一問答二。初問。三實皆得知實不。

不字與否通。問者云。藏通別三教之權止觀。皆能知中

道之實理否。

次答。

答。別教初知。通教後知。三藏初後俱不知。

別教在名字位中。已仰信中道。故曰初知。通教上根八人。見地。中根薄地離欲地。下根已辦地支佛地。方知中道。故曰後知。藏教則初心後心。皆不能知。故曰初後俱不知。

次一問答二。初問。

問。若知。何意名權。若不知。二經相遠。

此間約有二意。通別二教。雖有初知後知之別。其知中道則一也。既知中道。何以仍名爲權耶。此間中一意也。二經。指大涅槃經與勝鬘經而言。二經皆有三藏能知常住中道之明文。今言藏教初後俱不知。豈非與二經相遠反耶。此又一意也。

次答二。初答初意。

答。別雖初知。帶方便聞。教猶是權。通雖後知。可見者

知。教終是權。其意可見。

別雖初知。而僅知但中之理。以爲九界之外。別有佛界真如。且仰信亦尙庸侷。如藕絲懸須彌山。未能深切著明。故曰帶方便聞。教猶是權。通雖後知。而利根者。可接入於別。故曰可見者知。鈍者終歸當教灰斷。不知中道。故不見者。仍不能知。教終是權也。

次答第二意二。先牒難。

若言三藏不知。遠二經者。

次通難。於中又二。先通大經二。先出大經。爲彼難辭。準應前文。先列二經。以爲難辭。後方結難。爲避煩文。故於答中。方始引經。難辭竟。後方正答。以申經旨。

大經云。阿羅漢不知三寶。常住不變者。所有禁戒。亦不具足。不能得聲聞之道。

此節節取大經三十二云。雖信別相。不信一體。無差別相。名信不具。信不具故。所有禁戒。亦不具足。信不

具故。所有多聞。亦不具足。第三云。善男子。應當修習。佛法及僧。而作常想。此三寶者。無有異相。無無常相。無變異相。若於此三。修異相者。當知此輩。清淨三歸。無所依處。所有禁戒。皆不具足。終不能得摩訶薩覺菩提。若修常想。則有歸服之意。合爲一問。三寶有別相一體之別。別相三寶。又云別體三寶。如大乘以諸佛三身為佛寶。六度爲法寶。十聖爲僧寶。小乘以丈六金身為佛寶。四諦十二因緣爲法寶。四果緣覺爲僧寶是也。一體三寶。又云同體三寶。以能觀之智爲佛寶。所觀之境。爲法寶。能所不二爲僧寶。無無常相。故曰常住。無變異相。故曰不變。謂阿羅漢若不知三寶之常住不變。則信心不具。所有一切禁戒。亦不具足。如何能得摩訶薩覺之菩提。此引大經。以牒前難也。

次今家爲通六。初明不聞。則不知五。初正明。此義今當通。任阿羅漢自力。不應知見常住。

專 載 第三十三期

無諸佛菩薩之願力加被。尚不在方等聞彈斥。般若聞壽藏之說。况於法華親蒙記莚。故曰不應知見常住。

次舉譬。

譬如天眼未開。不見障外。不聞他說。亦不能知。

凡夫但有肉眼。未開天眼。故一草一木。皆成障礙。迄未能見。喻羅漢之自力不知也。不聞他說。亦不能知。即聞而知之意。喻羅漢之被佛彈斥謗謔也。

三合不知。

羅漢佛眼未開。又不聞佛說。那得自知常住。

羅漢雖有天眼慧眼。而佛眼未開。合前凡夫之但有肉眼。未開天眼也。自力既不能知。又不聞佛說法。故不知常住之中道也。

四引證。

故法華云。於自所得功德。生滅度想。若遇餘佛。便得決了。

首二句。謂二乘得無漏功德。遂以爲所作已辦。有涅槃

可證。即自力不知也。餘佛。謂他佛。或四依大士。到方便土中。爲之開決。即可了知常住之中道。故後二句。即他力方知也。

五結前不聞。

又云。聲聞緣覺不退菩薩。亦不能知。當知不聞。則不知也。不獨二乘不聞不知中道。即藏教位不退菩薩。亦不能知。

即綜結上文不聞。則不知之意也。

次正申經意。

經稱知者。齊知己理。真諦無爲。亦是於常。一相無變。若人分別真諦二相運動者。不能發真。要須觀空。方入無漏。如須菩提觀空。憍陳如證無生智。

大經所稱羅漢能知者。謂知真諦之理。故曰齊知己理。

蓋小乘真諦。乃真空之理。本亦常住不變。苟能深觀空理。即發真無漏。而無空有二相之生滅遷流矣。如須菩提憍陳如二人。皆小乘。而一在石室觀空。不禮色身。

一觀生死輪轉。如客如塵。證得無生之智。可知真諦。固亦常住。奚必中諦而然哉。

三申兩文歸戒之難。

又律儀不具足者。若能觀空。得道共戒。此是具足戒也。

首句。律謂戒律。儀謂威儀。爲二經歸戒之難辭。戒有三種。一曰律儀戒。即身口之事戒。二曰定共戒。即與禪定共發之戒。三曰道共戒。即與道共發之戒。如初果聖人。發真無漏。得道共戒。耕田墾地。任運不殺土中之生命。小乘能觀真諦之空理。尙得無漏。戒與道俱發。此即爲具足戒。具足戒既具。何況律儀等戒而不具耶。此言小乘證真空理。即有常住義。具道共戒。即具足一切禁戒矣。

四引證真諦。得名常住。

故華嚴云。諸法實性相。常住不變異。二乘亦皆得。而不名爲佛。故知常住語通。得作此釋。

此引華嚴經四句。以明真諦。亦得名爲常住。通於大。

乘也。諸法大乘以十界爲範圍。小乘以六凡爲範圍。實性者。諸法之性無性。無性之性。即真空之性。名爲實性也。實相者。無相也。無差別之相。亦即真空之一相也。無性之實性。無相之實相。豈尙有遷變生滅。故曰常住。二句似指大乘而言。而二乘斷惑證真。亦具實性相常住之理。大乘以中道爲實性相。小乘以真空爲實性相。小乘以真空實性相中。無分段生滅爲常住。大乘以中道實性相中。無二死爲常住。故曰皆得。惟範圍較小。僅名羅漢。而不名爲佛耳。故知常住之語。通於大小乘也。

五結成申難之意。

若不作此釋。三藏不說大乘常住。聲聞那得具聲聞道。具禁戒耶。若作此釋。道共戒無失。彌益其美。

反覆解釋。小乘亦具常住之意。謂不作此釋。則聲聞不知常住。如何能具足禁戒。而成聲聞之道果。如前所釋。則道共戒之真空理中。已具不生不滅之常住。不應局

於大乘。故曰彌益其美。

六引例釋成三。初引經。

又舉例釋者。如小品云。淫欲障生梵天。何况菩提。爲生梵天。須斷欲。欲得菩提。斷二邊欲。

衆生貪愛淫欲。乃生死根本。尙不能生於清淨之梵天。何况無上菩提。故欲生梵天。必須斷欲界之情欲。欲得菩提。必須斷六凡之有邊欲。二乘之空邊欲。及菩薩之空有二邊欲。蓋欲以希欲爲義。其深淺精粗。不可以道里計也。

次例並結成。

欲名雖同。其意則異。此義亦爾。欲入真諦。須知無爲。常不變易。欲入實相。亦知常住一相不變。知常語同。大小則異。

上文同一欲名。而一爲欲界男女之情欲。一爲九界有空之愛欲。故曰意異。今常住之義。亦有大小之殊。故曰亦爾。小乘以無爲爲常住。大乘以中道爲常住。常之名

同。而大小永異。合上大品經文。灼然可見矣。

三結答。

故三藏止觀。不知圓實。不遠經。

是知三藏止觀。初後不知圓常。與涅槃經意。並不違反

。蓋一爲小常。一爲妙常故也。

次通勝鬘經意二。先牒難辭。

勝鬘云。若不知常住。所有三歸。皆不成就。此云何通。

三歸爲皈依佛法僧三寶。乃人天乘之初步。據勝鬘經文

。則不知常住者。三歸尙不能成就。况聲聞之果耶。茲

三藏初後不知常住。與勝鬘辭意背謬。何以會通。此難

辭也。

次申經意。若欲銷通勝鬘經意。須作二種初業釋之。

又四。初且標久遠。

遠尋根本。三乘初業。不愚於法。

初業。謂最初業因。如草木之有根本。三乘皆結緣於久

遠無央劫前。大通佛所之十六王子。習聞大乘常住之理

。故曰不愚於法。此約久遠根本之初業。已知中道常住。故現雖爲三乘。由於最初知常住也。

次近指此生。

若取四念處。聞慧爲初者。此初知真諦常住。不起六十二

見。以無倚著心。賢聖成就。此釋同前意也。

遠者。或難了解。且以近者言之。四念處乃道品之初。

聞慧乃聞思修之初。故此生之初業。爲四念處之聞慧也。

初聞苦空無常無我。即知其諦常住。不起六十二邪見。

無所倚著。成就七賢四聖。此約近今四念初業。知其

空常住。不唯具歸戒。且賢聖位。皆得成就矣。

三釋久遠二。初正釋。

若古昔爲初業者。先發菩提心。早知常住。畏怖生死。遇

大取小。

古昔。指大通佛時。約迹化言。謂三乘於久遠初業。已

發菩提心。知有圓常之理。以生死可怖。不易達到。遂

由大乘退歸小乘。如舍利弗。六十劫中行菩薩行。有一

婆羅門。向之乞眼。先與一眼。婆羅門以鼻嗅之。謂有臭氣。棄而獻之。舍利弗受其愚弄。知行菩薩道非易。度人甚難。不如自度。以免生死之苦是也。

次引例。

法才王子。及涅槃中。退轉菩薩。從初以來。歸依一體三寶。薰修戒善。有受法。無捨法。心無盡故。戒亦無盡。一切戒善。爲此所薰。

法才王子。事出本業瓔珞經云。本爲六住菩薩。繼值惡知識。退入凡夫。乃至千劫。作大邪見。無惡不作。退轉菩薩。出涅槃經二十六。師子吼白佛言。佛性若常。何故有退。佛言譬如二人。俱聞他方有七寶山。二人往覓。一人以途遠糧乏。中道折回。一人則心精力固。卒獲多寶。退者見之。復往。此人雖曾退轉。而仍上進。喻二乘等。其初業。即知圓常之一體三寶。故一切戒善。終爲所薰也。

四舉譬二。先舉譬。

譬如大地。冥益樹木。樹木萌芽。悉得成就。

大地。喻初發菩提心。樹木。喻小乘。萌芽。喻發種種行。今之小乘。得證聲聞果者。由於最初之菩提心因。猶樹木之萌芽。亦由大地而得潛滋暗長。以至開花結實也。

次合譬

小乘歸戒。不離菩薩戒。菩薩戒力。能成就之。即此義也。若不作初業知常。三藏歸戒羯磨。悉不成就。若作此釋。於大小兩經。義無相違。

小乘歸戒是用。菩薩心戒是體。用不離體。故無菩薩大乘之心地戒。不能成就。小乘之律儀戒。猶之不知寶所者。決不肯向化城。亦步亦趨也。知寶所而發心起行。然中途疲怠。致有化城。喻最初知常住而發菩提心起行。然中間退大向小。致有化城之二乘。其實到化城之路。即是到寶所之正路也。梵語。羯磨。此云作法。若初業不知圓常。則三藏歸戒。作法。皆不可成就。謂不信

常住。未發大心者。即聲聞禁戒。亦皆不能具足也。今言四念初業。不遠小乘。久遠初業。不遠大乘。故曰於大小兩經。義無相違。

佛說阿彌陀經要解親聞記

續前三十二期

寶靜法師講演

學人 惟度 德藏 記錄
性明 敏智

(一)引證

然稱名便爲成佛種子。如金剛終不可壞。佛世一老人。求出家。五百聖衆。皆謂無善根。佛言此人無量劫前。爲虎逼。失聲稱南無佛。今此善根成熟。值我得道。非二乘道眼所知也。由此觀之。法華明過去佛所。散亂稱

名。皆已成佛。豈不信哉。

初二句。明散念雖不易往生。亦爲當來成佛之遠因種子。如人少食金剛。終久不壞。必有穿腸之期。念佛種子。植於識田。終有破無明成佛之時。餘文可知。

(二)誠勸

伏願縑素智愚。於此簡易直捷。無上圓頓法門。勿視爲難。而輒生退諉。勿視爲易。而漫不策勤。勿視爲淺。而妄致藐輕。勿視爲深。而弗敢承任。蓋所持之名號。真實不可思議。能持之心性。亦真實不可思議。持一聲。則一聲不可思議。持十百千萬無量無數聲。聲聲皆不可思議也。

伏願二字。乃旭祖切望於現在未來縑素大乘之婆心。四個勿字。是聖謨法語之誠。蓋修行。須直心正念。楞嚴所謂心念直故。乃至始終地位。中間永無諸委曲相。設心念不直。則思量分別之念生。難易淺深之情萌。與道遠矣。縑爲染衣出家二衆。素爲白衣在家二衆。視爲難者。畏極樂路途而難。違佛果位高而莫攀。輒生退讓。棄置而不前。視爲易者。圓悟以自負。撥事而執理。漫不策勵。懈怠而不進。視爲淺者。言愚夫愚婦方便權少之行。匪我之所宜。藐視而輕慢。視爲深者。仰法門太高。成佛難期。獨推聖境。不敢承任自心全體是佛。如是曲心分別者。何有成功之期。故旭祖叮嚀規誡之。曰勿也。所念不可思議者。即所念之佛身。爲境要也。能念不可思議。即能念之心性。爲心要也。一十百千萬無量無數聲。聲聲皆不可思議者。即身口意三業。時時相應。爲法門要也。是之亦名三不思議之妙解也。經文初正示無上因果竟。

專

載

第三十三期

(丙)二重勸

舍利弗。我見是利。故說此言。若有衆生。聞是說者。應當發願。生彼國土。

此爲同體大悲。重勸衆生。當信佛見是實在利益。故說此淨土法門。倘有衆生。從善知識。聞此淨土法門。讀從文字見此淨土法門。都應當發願。往生彼國。

疏中分三(初)正釋又二(初)約理圓釋

我見者。佛眼所見究竟盡明了也。是利者。橫出五濁。圓淨四土。直至不退位盡。是爲不可思議功德之利也。

我字。佛自稱。非凡夫之妄我。及二乘之偏我。是中道法性之真我也。見者。佛五眼圓明。三智洞鑒。所見諸法。究竟盡明了。六道衆生。被見思所蔽。慧眼未開。故

二七

不見。二乘聖人。被塵沙所蔽。法眼未開。故不見。菩薩被無明所蔽。佛眼未開。故不見。唯佛見而無見。無見而見。五眼圓見。故曰我見。橫出五濁者。一劫濁。二見濁。三煩惱濁。四衆生濁。五命濁。謂娑婆有同居五濁。方便五濁。實報五濁。念佛之人。臨終往生彼國。三種五濁。一時超出。故曰橫出。極樂四土。頓時清淨。曰圓淨。三不退位。即生即證。曰圓證。不可思議功德之利者。蓋謂是也。

(二)約事確釋分二(初)明仗自力之難

復次是利約命終時。心不顛倒而言。
蓋穢土自力修行。生死關頭最難得力。
。無論頑修狂慧。懍懼無功。即悟門
深遠。操履潛確之人。儻分毫習氣未
除。未免隨強偏墜。永明所謂十人九

蹉路。陰境若現前。瞥爾隨他去。此
誠寒心者也。初果昧於出胎。菩薩昏
於隔陰。者裏豈容強作主宰。倖僥賴
頂。

上文是利。約橫出圓淨釋義。今復約臨終心不顛倒義釋。
。故用復次二字起之。此解確甚。令人骨寒。生死關頭
。最難得力者。言人於初生後死之際。前六識不行。失
其主宰。八識中習氣。及無始業債。並現在前。如國無
主。亂臣賊子。乘機縱禍。欲國之平靖無事。不基難得
力乎。華嚴云。又復是人臨命終時。最後剎那。一切諸
根悉皆散壞。唯此願王不相捨離。於一切時引導其前。
楞嚴開臨命終時。未捨暖觸。一生善惡俱時頓現。純想
即飛。若飛心中。蒙福覺慧。及與淨願。自然心開。見
十方佛。一切淨土隨願往生。諸文並仗佛力願力。始得
是利也。無論者。無須論也。頑修指暗證盲修之參禪人

。狂慧指有說無行之習教人。懷懼言慚愧也。意謂但有
事行而無運觀之頑修。或但有運觀而無事行之狂慧。是
二類。到臨終多不能作主。唯有慚愧平時。無深克修持
。真實工夫而已。是輩姑無須議論其得失也。即悟門深
遠。勝過頑修者。操修履踐工夫。酒確恰當。又勝過狂
慧者。此人雖悟理之觀深遠。操履之行滑確。僅有分毫
淫愛貪欲習氣未除清淨。未免隨偏強之習氣。牽入輪迴
。墜於生死。如五祖戒禪師。轉蘇東坡。草堂青禪師。
轉曾魯公。圓澤禪師。轉生南浦。即其例也。永明禪師
。乃禪宗大匠。名延壽。號冲元。錢塘王氏子。少誦法
華。錢文穆王時。爲稅司。以放生用官課遭刑。其色不
變。釋之出家。恭天台韶國師。發明心要。於禪觀中。
觀骨授灌頂水。後住永明寺。賜號智覺禪師。日課一百
另八件事。念佛十萬。夜間別峯行道。開寶八年。二月
一日。吳越王。問永明大師云。今時有真僧出世否。永
明云。杭州法相寺。有長耳和尚。乃定光古佛之應身也

。王即趨寺叩禮長耳和尚。稱定光佛出世。長耳云。彌
陀饑舌。少還俱化。年七十二入滅。後有僧。病中入冥
。見閻王禮一僧像。詢之乃云永明禪師。往生西方上上
品。王重其德。故禮敬耳。師著宗鏡錄百卷。會天臺賢
首法相異同的旨。又著萬善同歸集二卷。處處指歸淨土
。有禪淨科偈偶四首。其三云。有禪無淨土。十人九墜
路。陰境若現前。暫爾隨他去。蹉路者。失路也。陰境
者。中陰身境。即中有身也。暫爾。即目睛一見也。隨
他去者。即八識主官跟隨中陰業緣而受生也。觀此則臨
終一著。可不寒心惶悚哉。初果下。舉勝顯劣。凡夫迷
惑。姑不說。即證到初果聖人。因有七番生死。尙有出
胎之迷。藏通分位菩薩。亦有入胎隔陰之昏。何況吾儕
凡夫。隔陰者。捨前生五陰身時。見中陰身。即隨他受
生。不能自主。並不能明了往事矣。者裏。言正臨生死
關頭之際。吾人平時作主宰者。乃六識。作意心所之功
能。今到命終時。前六識不行。雖有七八二識。乃無記

性。故不能強作主宰。既不能自作主宰。又豈能於此生死關頭。容你強作主宰。而伴僥倖預過去。而不招墮耶。

(二)明仗他力之易

唯有信願持名。仗他力故。佛慈悲願。定不唐捐。彌陀聖衆現前慰導。故得無倒。自在往生。佛見衆生。臨終倒亂之苦。特爲保任此事。所以殷勤再勸發願。以願能導行故也。

吾人在六道中。受五陰胞胎後。誠如挑一副重擔。到臨命終時。如過泥濘深沼之路。跋一步。深一步。正疲憊時。仗彌陀願力。攝受其人。現前安慰。使心不顛倒。正念昭彰。自在往生。保任成佛。如擔重人。忽來親友。分擔助力。則其心志澄定。氣力舒徐。自在舉步。到家有期矣。又佛見衆生。將終之時。業債緊逼。心神迷

亂。無法籌避。特爲衆生保任其事。勸生極樂。回入娑婆。化度羣生。如債務人。債臺高築。年關臨頭。八方追索。無法相償。正惶惶莫措之時。忽來富翁。代爲作保。且囑至翁家辦事。特獲利後。展期緩償。並爲保任其務也。彌陀所以殷勤再勸衆生。應當發願。往生彼國。其猶富翁再勸債務人。速至翁家營事取利也。若仍不念佛。不願往生。其猶負債人。自願徘徊窮途。雖有豐利而不欲取。任受索逼之擾。爲之奈何者哉。

(二)破情分二(初)問

問。佛既心作心是。何不竟言自佛。而必以他佛爲勝何也。

此問以破我法二執。顯他佛全是自佛也。十六觀經云。是心作佛。是心是佛。豈顯心本是佛。然則竟言自佛。何不痛快。必以念他佛爲殊勝。何也。

(二)答分二(初)約二見破

答。此之法門。全在了他即自。若諱言他佛。則是他見未忘。若偏重自佛。卻成我見顛倒。

念佛法門有三種。一者念自佛。但觀內六根。即如來藏。常住佛性。如明心見性之流。二者念他佛。但依他佛。都攝六根。塵塵所對。無非佛相。佛聲。佛境。佛號。唯期一心不亂。不求悟理也。三者自他俱念佛。先開圓解。了知心佛衆生。三無差別。自他本是不二。乃托他佛果德。顯我性德理體。以我性德理體。契佛究竟果德。故應身佛顯。知本性明。托外義成。唯心觀立。今爲自他俱念。立唯心觀。圓破我法二執。了知佛是衆生心內之佛。衆生是佛心內之衆生也。若但知自佛。不能言及他佛。以爲忌諱。就是他見未忘。若獨尊自佛。則成我見顛倒。既是我執未空。則法執難除。我法既在。何能圓淨四土。圓證三身。且佛雖心作心是。但彌陀

乃心中究竟已成之彌陀。自佛乃心內理具未證之佛。今念他佛。乃期心中已成之彌陀。來接心中未成之自佛。如何言他佛非自心也。

(二)約四益破

又悉檀四益。後三益。事不孤起。備不從世界。深發慶信。則欣厭二益。尙不能生。何況悟理佛。唯即事持達理持。所以彌陀聖衆現前。即是本性明顯。往生彼土。見佛聞法。即是成就慧身。不由他悟。

悉檀。此云徧施。四益者。初廣陳依正妙果以啓信。得歡喜益。二特勸衆生應求往生以發願。約生善即爲人。破惡即對治。三正示行人執持名號以立行。即事持達理持。入理益也。後三益事不孤起者。世界悉檀。從聞法

生慶信。因不念佛便能得益。若後之生善破惡入理三事。不仗他佛之緣。不能孤然得益。蓋不從世界悉檀。見依正妙果。深發慶信。則發願中。欣求極樂之生善益。願離娑婆之破惡益。尚不生。何況能悟入理持顯性佛乎。然則能得四悉利益者。唯憑念他佛之力。能即事持達理持。故彌陀聖乘現前時。就是吾人本性顯明也。若未得理一心。縱念自佛。亦是念他。以有能所法執未忘也。若證理一心。縱念他佛。亦是念自佛。以達自他不二也。所以是人臨命終時。往生彼國。見佛聞法。即是自性本有慧身顯現。不由他人開導或造作而悟也。

(三) 總結

法門深妙。破盡一切戲論。斬盡一切意見。唯馬鳴龍樹智者永明之流。澈底擔荷得去。其餘世智辯聰。通儒禪客。盡思度量。愈推愈遠。又不若愚

夫婦。老實念佛者。爲能潛通佛智。暗合道妙也。我見是利。故說此言。分明以佛眼佛音。印定此事。豈敢違抗。不善順入也。二正宗分竟。

此乃正宗將畢。總結法門深妙。唯上智與下愚。能兼擔荷。若世智辯聰。一知半解。則信受不及矣。夫淨土法門。爲成佛之要道。其深奧妙。若能破盡一切玄虛不實戲論之談。斬盡一切武斷獨裁胸臆偏。見直心直行。不落擬議思量。其唯馬鳴龍樹智者永明。諸上智之流。馬鳴尊者。東天竺。桑岐多國人。婆羅門姓。得法於夜奢尊者。嘗制大乘起信論。末後勸人。求生淨土曰。衆生以往此娑婆世界。自畏不能常值諸佛。觀承供養。懼聞信心難可成就。意欲退者。當知如來有勝方便。攝護信心。謂以專憶念佛因緣。隨緣得生他方佛土。常見於

佛。永離惡道。如修多羅說。若人專念西方極樂世界。阿彌陀佛。所修善根。回向發願。求生彼世界。即得往生。常見佛故。終無有退。若觀彼佛。真如法身。常勤修習。畢竟得生。住正定故。後法付迦毗摩羅尊者。而取涅槃。龍樹尊者。南天竺梵志之裔。得法於迦毗摩羅尊者。意欲廣演經教。時大龍菩薩。即以神力接入海宮。開七寶函。與諸方等典。九十日中。通解甚多。龍即送之出宮。還天竺國。大宏法施。嘗造毘婆沙論。論中有稱讚彌陀偈略云。若人願作佛。心念阿彌陀。應時爲現身。是故我歸命。彼佛本願力。十方諸菩薩。來供養聽法。是故我稽首。彼土諸菩薩。具足諸相好。以自莊嚴身。我今歸命禮。彼諸大菩薩。日日於三時。供養十方佛。是故稽首禮。若人種善根。疑則華不開。信心清淨者。華開則見佛。十方現在佛。以種種因緣。歎彼佛功德。我今歸命禮。其土諸嚴飾。殊彼諸天宮。功德甚深厚。是故禮佛足。又造大智度論。廣明念佛功德。不

可思議。爲西竺闍弘淨土最得力者也。智者爲天台宗主。名智顛。字德安。潁州人。母孕時。夢煙五采。爨鑪懷抱。及誕。室內光明洞然。眼有重瞳。臥必合掌。坐必面西。少長見像即禮。逢僧必敬。年十八。投湘州果願寺出家。誦法華經。兼通律藏。性樂禪悅。詣光祿大蘇山。禮慧思禪師。思一見曰。昔日靈山。同聽法華。宿緣所追。今從來矣。示以普賢觀道場。爲說四安樂行。師於山。修法華三昧。始經三夕。誦至藥王品。是真精進。是真法供養如來。身心豁然。寂而入定。照了法華。達諸法相。初居金陵劍宏禪法。太建七年。結庵於天台北峯。未幾奉詔入金陵。陳亡去之廬山。復遊荆揚間。隋開皇十四年。歸天台。前後造寺三十六所。佛像八十萬軀。親度人。一萬四千。著有台宗三大部。五小部。有十疑論一卷。詳剖淨土疑義。委明念佛真諦。徇爲念佛指南。師化緣既畢。往剡東石城寺。謂弟子曰。吾當卒於此矣。命施床東壁。面向西方。專稱阿彌陀

。般若觀音名號。又命多然香火。唱無量壽佛經。及觀經題竟。讚曰。四十八願。莊嚴淨土。華池寶樹。易往無人。火車相現。一念改悔者。尚得往生。况戒慧薰修。聖行道力。功不唐捐矣。言訖端坐而逝。如入三昧。永明大師史略前錄。澈底擔荷得去者。意謂唯聖如馬鳴龍樹。慧若智者永明。方能屏除一切戲論。淘汰一切意見。於淨土法門。澈源窮底。信受奉行。擔荷得去。無絲毫疑義。自瞞自欺者也。若此外稍明禪教之理。半知科哲學說。世俗淺智。口頭辯才。意識聰明。暗通儒道。兼研禪悟。實無深造確到之功。以所知障重。欲將淨土法門。作禪教科哲儒道等學而觀之。縱使盡身智之力。以思惟度量。亦是自取煩惱。愈推測。愈離遠耳。又反不若愚婦愚夫。肯老實念佛。卻能暗暗之中。與佛智妙道相契合也。經文中。我見是利。即是佛眼親見。故說此言。即是佛音親宣。既以佛眼佛音。印定此往生極樂蓮邦之事。吾等何人。豈敢背佛意。抗聖言。不肯善

巧方便。順入此法門。而老實念佛也哉。二正宗分竟

修習止觀坐禪法要講述

續前三十二期

寶靜法師講述

則明
學人法慈記錄
敏智

復次一坐之中。身雖調和。而氣不調和。不調相者。如上所說。或風或喘。或復氣急。身中脹滿。當用前法。隨而治之。每令息道綿綿。如有如無。次一坐中。身息雖調。而心或浮沈寬急不定。爾時若覺。當用前法調令中適。此三事的無前後。隨不調者而適

之。令一坐之中身息及心三事調適。

無相乖越。和融不二。此則能除宿患。

。妨障不生。定道可尅。

復次者。又其次也。謂於一坐之中。於中身雖調和適當。不寬不急。而氣息則不調和。或澀或滑。或風相或暗相或復氣急。身中膨脹相。飽滿相。是等皆是息不調之相。須用前之三法而對治之。一謂下著安心。二謂放寬身體。三謂想息氣徧毛孔出入。無障無礙。以此方法。即可對治氣息不調之病。必令數息之道。綿綿密密。若存若亡。若有若無。微微進出如是資神安隱。情抱悅豫。是爲住中調息之相。若行人於靜坐禪觀之中。身息雖調和適當。而心或浮動。或昏沈或寬急不定。此等病發之時。當用前調心之法。而對治之。謂安心向下繫緣臍中。制諸一切妄念。令不越逸。謂浮沈寬急得所。此是爲住中調心之相。故云當用前法。調令中適然此三事。

的無前後。隨不調者而調適之。謂身不調。則調之於身。

息若不調。則調之於息。總之令一坐之中。身息心三事。調和適當。無相乖越。和融不二。三事融治一體。

既不乖於身息。亦不越於心意。是能除滅一切宿患。妨

道之障既不生。禪定之道自然可尅矣。

三出時調三事者。行人若坐禪將竟。

欲出定時。應前放心異緣。開口放氣。

。想從百脈隨意而散。然後微微動身。

。次動肩膊及手頭頸。次動二足悉令

柔輒。次以手徧摩諸毛孔。次摩令煖

。以揜兩眼。然後開之。待身熱稍歇

。方可隨意出入。若不爾者。坐或得

住心。出既頓促。則細法未散。住在

身中。令人頭痛。百骨節疆。猶如風

勞。於後坐中煩躁不安。是心欲出定。每須在意。此爲出定調身息心方法。以從細出麤故。是名善入住出如偈說。

進止有次第 麤細不相違 譬如善調馬 欲住而欲去

此第三明出定時。調身息心之相。前來入定則從粗入細。今出定須由細至粗。所言出定時調三事者。謂行人若坐。願將竟。欲想出定之時。於未出定之前。先須放心異緣。或緣於名字法相。或緣於六根。或緣於六塵。因其最初入定。攝念歸一。今出定時。若不甘心異緣。舒暢其心。恐久生患。故先散放其心。緣於異相。次則開口放蕩濁氣。呼吸清氣。應想百脈隨意流通。然後微微動其身體。切不可粗心暴氣。次動兩肩膊。次動兩手。及頭

頸。次動兩足。令其柔軟。勿使僵硬。次以手徧摩全身諸毛孔。因靜坐之中。全身毛孔均悉開朗。若不摩之。一經動搖。則風氣入體。易受風濕症。次將兩手摩擦令暖。以揉掉其兩眼。然後方開雙目待身體發熱稍歇。如是方可隨意進進出出。了無妨礙。否則坐時或得安住於心。而出定時。粗暴不慎急速頓促。如是則細法未散住在身中。令人患頭痛之症。或百骨支節僵硬。動止不和。猶如風勞一般。患濕之病。故名風勞。若患此病。後於坐中。即煩躁不安。殊於定道有所妨礙。是故行者。若心欲出定時。每須注意。切不可輕輕躁動。令身有虧。務須留心焉。此爲行人出定時。調身息心之法。以其從細出粗故。能如是名爲善入住出。調身息心之三事也。如偈說。進止有次第。粗細不相違。出則從細出粗。入則由粗至細。次第前後。不相紊亂。譬如有人。能善調於馬。絲毫不乖。欲去則去。欲住則住。去住自由。了無滯礙也。

法華經云此大衆諸菩薩等。已於無量千萬億劫。爲佛道故。勤行精進。善入住出無量百千萬億三昧。得大神通。久修梵行。善能次第習諸善法。

此引法華經作證。法者妙法。華者蓮華。以法喻爲名。此經乃世尊最後之極唱。五時之極談。詮實相妙理。顯不二法門。然其所修。無非調身調息調心。善入善住善出。過去諸佛依之而修道。乃至未來諸佛。亦如是修。所謂已修今修當修。三世諸佛無不如是修。菩薩二字梵語略稱。具名菩提薩埵。譯云覺有情。謂善能覺悟一切有情衆生。又薩埵即勇猛之義。謂此人能勇猛精進。求無上菩提。故名菩提薩埵。又作開士。高士。大士。種種異名之不同。總之求於無上佛果者。則名爲菩薩大乘之衆。等之一字。即指回心向大之聲聞緣覺而言。菩薩爲因人。諸佛爲果人。在因地能依此善入住出修止觀做工

夫。從初發心到今。已有無量千萬億劫。而爲求無上菩提之妙道。劫即劫波之略。時之最長者。爲劫波。最短者。爲刹那。不能以通常之年月日時計算之。開極長期之時間也。此菩薩等不特於一劫二劫。爲佛道故勤行精進。不休不息。乃於無量千萬億劫。爲求佛道。勤行精進。善入住出。修習止觀。不休不息。勇猛精進。故果上能善入住出。無量百千萬億三昧。得大神通。自在無礙。本來神通妙用。人人本具。各各不無。不假造作。何待證成。不過我等衆生。久被無明塵沙諸煩惱之蓋覆。故將自心中功德法財。神通妙用。不失而失。甚可哀感。今幸有止觀方法。若能依之善入住出而修。將自心之惑習除去一分。則自心之功德妙用一分顯明。若而除去十分惑習。則功德。妙用十分顯明。故世尊於菩提樹下。成道之後。即三嘆奇哉。謂一切衆生皆有如來智慧總相。但以妄想執着。而不能證得。每見學佛者稍明佛法中之一點名字法相。不肯真實修習止觀。無異畫餅充

亂。脫食數寶。今時丁末法。衆生垢重若修其他行門。縱
或得益。亦如電光之相。一過即逝。最好從靜坐功夫中
。執持一句彌陀名號。所謂寂寂惺惺。惺惺寂寂將一句
彌陀。持至一心不亂。修成念佛三昧。則妙中之妙矣。

方便行第五

夫修正觀。須具方便法門。有其五法

。一者欲。欲離世間一切妄想顛倒。

欲得一切諸禪智慧法門故。亦名爲志

。亦名爲願。亦名爲好。亦名爲樂。

是人志願好樂。一切諸深法門故。故

名爲欲。如佛言曰一切善法。欲爲其

本。

此科明行方便。方者。法也。便者。宜也。凡大小乘一
切法門。概稱方便即善巧投機。運用適宜之方法。今此

中之方便。即進行五法之方便也。謂前具五緣。具備辦
道之助緣。次訶外五欲。外塵不入。次棄五蓋。內障不
起。又善調五事。身心適當。若再能進行五法。則所作
所修。一切行門。決能成就。若於此法有虧。亦恐難達
其目的。所有一切禪觀。及念佛三昧。亦無由現前矣。
言五法方便者。謂欲。進。念。慧。一心是也。凡修一
切行門。務須具此五法爲方便。缺一不可。一者欲。欲
是樂欲。希須爲義。凡辦世間一切事。皆應有希慕願望
之心。然後得成。出世法亦然。欲離世間一切虛妄想相
。顛倒輪迴之厭離欲。欲得一切諸禪三昧。神通智慧法
門之欣求欲。足見此欲。不特爲一切惡之本。抑可爲
一切善之源。無論若善若惡。若離若得。皆以此欲字而
爲其首。又此欲亦名爲志。志者立志於止觀功夫故。亦
名爲願。發願修正觀功夫故。亦名爲好樂。如好樂修正
觀功夫。是人即指修行之人。此人若能立志。欲求於一
切諸深禪定法門。能發願樂欲。一切諸深智慧法門。有

如是等種種因緣。故名爲欲。佛言一切善法。欲爲其本。欲乃樂欲歡喜之異名。今擬修正觀法門。若有好樂歡喜之心。則決定可能成就。否則不肯前進。斷難圓成。故云一切善法。欲爲其本。是知此欲字。爲修行人之第一方便。最爲切要耳。

二者精進。堅持禁戒。棄於五蓋。初夜後夜專精不廢。譬如鑽火未熱。終不休息。是名精進善道法。

此第二行精進之方便。精者不雜。進者不退。行人修持時。專心一意。不雜不亂。不休不息。精進勇猛做工夫。凡修何種功夫。貴在唯專唯勤。若不精一無雜。今日念佛。明日聽經。有時參禪。有時持咒。如是三心二意。時時變遷。雖終日用功。而到老一事無成。豈不大可悲憫者乎。推其過咎。即在不精不進之故也。故行人欲了生死。成佛道。須精進勇猛不可。精進者何。謂堅

固持禁戒。棄於五蓋六欲。內外清淨。如是身心內外精進。於初夜後夜中夜。當從精進修持止觀。惺惺寂寂。寂惺惺乃至晝精進。夜精進。晝夜六時恆精進。譬如鑽木求火一般。若火未出時。則終不休息。是則名爲精進勇猛。善行於止觀之道法。

三者念。念世間爲欺誑可賤。念禪定爲尊重可貴。若得禪定。即能具足發諸無漏智。一切神通道力。成等正覺。廣度衆生。是爲可貴。故名爲念。

念者憶念也。即正念昭彰之義。謂念世間五欲之法。虛妄不實。乃欺騙於人。誑惑於人。實爲可賤可惡。念出世禪定智慧。勝妙殊絕。爲可尊可貴之法。若能得諸禪定。即能具發無漏智。及一切神通道力。成等正覺。無漏智即無生智。無生即無滅。即是不生不滅之無漏智慧。神通即六神通。道謂七科道品。力即如來十種智力。

成等正覺。即是成無上佛道。言正覺者。謂凡夫妄覺。外道邪覺。二乘偏覺。菩薩二邊覺。及但中覺。悉未能稱爲真等正覺。唯獨如來方稱爲真等正覺。豈窮三際之底。橫該法界之邊。一切無與相等。而能等一切法。故名真等。如來三智圓明。五眼洞照。故名正覺。證至極妙覺之後。從此與無緣慈。運同體悲。所以垂形六道。廣度衆生。常正思念。此等殊勝妙好之事。最爲可尊貴。故名爲念。

四者巧慧。籌量世間樂。禪定智慧樂。得失輕重。所以者何。世間之樂。樂少苦多。虛妄不實。是失是輕。禪定智慧之樂。無漏無爲。寂然閒曠。永離生死。與苦長別。是得是重。如是分別。故名巧慧。

此第四明行巧慧之方便。凡用功之人。須以善巧之智慧。籌量世間之快樂。及出世間禪定智慧之快樂。執得執失。誰輕誰重。須明了清楚。辨別無滯。如是方能出生厭下欣上之心。否則。真偽莫辨。邪正不分。易於錯入歧途。故須以巧慧觀察。世間之樂。乃有爲之樂。無常不實。縱使得樂。此樂亦是苦。樂不常久。終歸敗壞。故敗壞即是壞苦。所以云樂少苦多虛誑不實。樂此是喪法身失慧命之法。是可輕賤之法。出世間禪定智慧之樂。乃是無漏無爲之法。無漏謂不漏於生死。無爲即不作於有爲。湛湛然。寂寂然。清閑逸曠於寂滅性中。永離於生死樊籠。長別三界苦輪。此等爲最可尊貴最可珍重之法。若能如是分明辨別清楚。故名巧慧。

五者一心分明。明見世間可患可惡。善識定慧功德可尊可貴。爾時應當一心決定修行止觀。心如金剛。天魔外

道不能沮壞。設使空無所獲。終不回易。是名一心。譬如人行。先須知道通塞之相。然後決定一心涉路而進。故說巧慧一心。經云非智不禪。非禪不智。義在此也。

上既以巧慧分明辨別世間上一切有爲之事。悉是可患可惡。並能認識出世間禪定智慧。是可貴可尊之法。爾時即須一心一意修止觀。此一心乃是決定之一心。非是入定之一心。即專心不雜一門深入做功夫之心也。金剛。最堅最利。能壞一切物。而不被一切物所壞。言修止觀之心。猶如金剛。而不被他人所誘。亦不爲魔外所壞。縱使空無所獲。終不回易。喻如參禪。於中決定欲得個好消息。譬如念佛。務使至一心不亂。不可半途而廢。無有三心兩意一門心思。無有餘念。故名一心。譬如行人先須識知道路通塞之相。如生死道是塞。即不可行。

涅槃路是通。即可行。然後決定一心。涉路而進。所謂不起思量分別。葛直做去。最爲要緊。切不可回頭轉腦。改途移轍。是故說爲巧慧一心。經云非智不禪。非禪不智。即止觀不二也。智即是慧。禪即是定。先明決定心。定心即是智慧。縱一門深入。入一無妄。即是定。若無智慧。不能修禪定。若無禪定。不能生智慧。彼此互相由藉。互相顯發。故云。非智不禪。非禪不智。意在此耳。

正修行第六

修止觀者有二種。一者於坐中修。二者歷緣對境修。一坐中於修止觀者。於四威儀中亦乃皆得。然學道者坐爲勝。故先約坐以明止觀。略出五意不同。一對治初心粗亂修止觀。所謂行

者初坐禪時。心粗亂故。應當修止以除破之。止若不破。即應修觀。故云

對破初心粗亂修止觀。

上來所講五章。備足二十五法。乃爲正修之方便。此第六正修。即正式修行做工夫也。若衆緣雖具。而不如其實用功。則道業仍難成就。終未免坐守此岸而希慕彼岸之饒也。是故行者。若衆緣具備。身心內外清淨。一切煩障不起。正可從此一心修止觀。然修習止觀。有二種不同。一者坐中修習止觀。二者歷緣對境修止觀。先明第一於坐中修習止觀。本於四威儀中。皆得修習止觀。於行住坐臥中。皆有威可畏。有儀可則。修道之人。心不放逸。若行若坐。須常常調攝其心。成就道業。雖然久於行坐。亦當忍其勞苦。非時不住。非時不臥。設或住臥之時。常存佛法正念。如理而住。於此四法。動合規矩。不失律儀也。一者行。謂修道之人舉足動步。

心不外馳。無有輕躁。常在正念。以成三昧。二者住。謂修道之人。非時不住。倘若住時。即於隨所住處。常念供養三寶。讚嘆經法。廣爲人說。思惟經義。如法而住。三者坐。謂修道之人。須跏趺宴坐。諦觀實相。永絕緣慮。其心則澄湛寂寂。其心則端肅威儀。如法而坐。四者臥。即眠臥也。謂修道之人。非時不臥。然爲調攝身心故。或時暫臥。則須側右脅吉祥而臥。不忘正念。心無昏亂。凡止作進退。四威儀中。均能修習止觀。故云皆得。然。轉語之辭。學道者。即指初心修習止觀之人。上來所言四威儀中。均能做工夫。乃約久已棲心道業。功用純熟者而言。若初心行人。則於坐中修習。最爲殊勝。以其心念易息。境界易空故。所以首先約坐中。以明止觀也。然修止觀行門繁多。其法非一。今但明五意。故云略出。蓋此五意。即能攝一切觀門矣。所言五種修止觀者。一對治初心粗亂修止觀。二對治心沈浮病修止觀。三隨便宜修止觀。四對治定中細心修止觀。

。五爲均齊定慧修止觀。第一言對治初心粗亂修止觀者。謂修行辦道之初心人。最初坐禪修觀之時。倘若心念粗曠。散亂不休。爾時應當修止以除破之。止乃止其散動。倘若以止不能除却粗心散亂之病。即應修觀以破除之。觀即觀其昏暗。當知病患雖多。不出昏散二種。凡夫衆生。不是昏沈。即是散亂。若一修止觀。即能破除昏散二病。以其止能伏息粗心妄想。觀能照破微細煩惱。故云對破初心粗亂修止觀也。

今明修止觀有二意。一者修止。自有三種。一者繫緣守境止。所謂繫心鼻端臍間等處。令心不散故。經云繫心不放逸。亦如猿著鎖。二者制心止。所謂隨心所起。即便制之。不令馳散故。經云。此五根者。心爲其主。是

故汝等當好止心。此二種皆是事相。不須分別。

修止觀有二意。一者修止。二者修觀。於修止中自有三種之別。一者繫緣守境止。此乃繫念法門。如行人念粗心浮。即將心繫緣一處。安守於一境。或繫心於自身之鼻端上。或繫緣於臍臍丹田間。或緣想諸佛相好亦可。總之。令心不馳散也。因凡夫之心。終日妄想紛飛。雜念流動。心猿奔馳。意馬亂跳。若念繫緣一處則妄念停息。所謂鎖心猿拴意馬者是也。故經云。繫心不放逸。亦如猿著鎖。二者制心止。即以放下制止之工夫。而伏滅妄念。不同上來之繫緣諸境。即將自心之念頭微微觀。照觀其隨心所起之念頭。看他起處即便制之。若貪欲念起。即須放下。嗔心念起亦放下。愚癡念起亦復放下。無論何種念起。即以放下二字而制伏之。不令馳散。六根之中意根爲其主要。以其能分別。最爲明利故。所

謂起貪瞋癡造盜淫。莫不由此識心而起。蓋心動則境動焉。是故汝等。棲心向道者。應當要止心。無令馳散攀攬外境。此二種止。皆是事相。最易明見。不須詳爲分別。

三者體真止。所謂隨心所念一切諸法。悉知從因緣生。無有自性。則心不取。若心不取。則妄念心息。故名爲止。如經中說云。一切諸法中。因緣空無主。息心達本源。故號爲沙門。

此從性理而言。義稍深微。不於事相而著覺。乃於理體而觀察。了知隨心所念一切諸法。悉從因緣而生。一切。盜際包括也。諸。不一之辭。照諸法雖多。不出依正報。如依報之山河大地。卉木叢林。正報之五陰色身。無論依報之法。正報之法悉知從因緣和合而生。既由因緣而生。悉從因緣而滅。緣生緣滅。幻妄稱相。其實緣

生無性。求其生滅去來。了不得可。何以故。自心本無生滅故。但於心性緣起。不無虛妄作用。所以有生有滅。有來有去。當知生乃虛妄因緣和合而有生。虛妄因緣別離而名滅。依緣而生即非生。依緣而滅滅即非滅。當體無有自性。了達諸法無生非真空。凡所有相。皆是虛妄。既知其虛妄。則心不生取着。若心不生取着。則妄念之心不息而息矣。是名體真止。所謂體達諸法。名非真空。則妄念自止息。起信論云。一切境界。皆以妄念而有差別。君無妄念。即離一切境界之相。即是如來平等法身。依此法身說名本覺。是知息念最爲要緊。若能如是止息妄念。故名爲體真止。經云。一切諸法中。因緣空無主。一切即該羅世出世法。謂一切諸法之中。求其實體。了不可得。以其皆從因緣而生。當體無自性。無他性。無共性。無無因性。以真空而爲其體。無有主宰故也。沙門二字。爲釋子之通稱。一作桑門。譯作勤息謂勤修衆善。止息諸惡。又云勤修戒定慧。息滅貪

噴癡。又云息心達本源。故號爲沙門。若能體真息心即達本源之心地。因此心爲一切諸法之本。心若息。則本源達矣。

行者於初坐禪時。隨心所念一切諸法。念念不住。雖用如上體真止。而妄念不息。當反觀所起之心。過去已滅。現在不住。未來未至。三際窮之。了不可得。不可得法。則無有心。若無有心。則一切法皆無。行者雖觀心不住。皆無所有。而非無利那任運覺知念起。

行者。倘於上三種止。不得利益。於隨心所起之念。仍念念遷謝。流注不停。前念後念。相續不斷。如大海之波浪相似。妄想雜念。不能止息。則須返觀所起之心。

此即修觀。因一切法皆從心起。唯心所現。若無有心。則一切法何由而起。境本無生。因心而有。心若無時。則境亦無。了知一切法既由心所造。即回光返照我此一念能造之心。究竟有何形相。此心圓耶。方耶。是青耶。黃耶。或是過去。現在。未來。或在內外中間。若言過去。過去已滅。現在現在不住。未來未來未至。三際推窮。此一念能觀之心。了不可得。以其此心豈無初後。橫絕邊涯。不落分劑方隅。故非內外中間。非長短方圓。非青黃赤白。非過現未來。一切處。一切時。求心當體了不可得。夫凡夫衆生。執萬法以爲實有。現前山河大地。明暗色空。人我是非。以及見聞覺知等。一切諸法。悉有可得。所以終日妄心流動。無可止息。今既推心了不可得。從心所起一切諸法。亦皆不可得。然雖了不可得。而非同頑空木石之無知。故云非無利那之念。胡來胡見。漢來漢見。現在一念有情無情之境界。無不覺知明了清楚。故云任運覺知念起。

又觀此心念。以內有六根。外有六塵。根塵相對。故有識生。根塵未對。識本無生。觀生如是。觀滅亦然。生滅名字。但是假立。生滅心滅。寂滅現前。了無所得。是所謂涅槃空寂之理。其心自止。

上來返觀此一念能起之心。竟在何處。三際窮之。無有處所。而於不可得中。非無利那之念。而任運覺知心念所起。行者又復返觀此心念。因何而起。吾人內心。有眼耳鼻舌身意之六根。根有勝義淨塵之不同。淨塵根即父母所生之身是。虛假不實故名淨。無見聞覺知之用故名塵。二勝義根。此根凡夫肉眼有礙。不能見。天眼能見之。經云眼如葡萄奈。耳如新養葉。鼻如雙垂爪。舌如初偃月。身如腰鼓額。意如幽室見是也。所言勝

義者。以其有增上勝力。能照境發識。以成根用。故名勝義。如眼能見色。耳能聞聲。乃至意能知法。此為內六根區別之相。外則有色聲香味觸法之六塵境界。因六根對六塵。互相交偶。於中故有生六識。若根塵不相黏。識則無由而起。因其單根不生。獨塵難成也。是知根塵為能生。識心為所生。六根為能對。六塵為所對。彼此互相依靠。互相建立。當知能對所對。能生所生。悉皆幻化無常。畢竟空無實體。因為虛妄因緣和合根塵相對。遂有識生。若虛妄因緣別離。根塵脫黏。識心即滅。當知識本無生。因根塵之緣而有。然根塵本無生。亦因識心之緣而有。如是緣生無性。當體即空。返觀能生之心。既如是。而返觀所滅之境。亦復如是。謂觀心不生。觀法亦不生。觀心無常。觀法亦復無常。故云觀心如生。生滅名字。但是假立。以其緣生緣滅。虛假不實。但幻妄稱相而已。行者善能返觀。不特將所生之法不

可得。即將能觀之心亦復不可得。能所雙亡。心境俱寂。是則真空寂滅之理。朗然顯現在前。謂生滅既滅。寂滅現前。此時大地平沈。虛空粉碎。此處無人無我無衆生。永嘉大師云了了見。無一物。大千沙界水中漚。一切凡聖如電拂。不但六凡無所得。四聖亦無所得。不特妄是空。真亦是空。至此地步。唯是平等一心而已。尙何有其他哉。

起信論云。若心馳散。即當攝來住於正念。是正念者。當知唯心。無外境界。即復此心。亦無自相。念念不可得。謂初心修學。未便得住。抑之令住。往往發狂。如學射法。久習方中矣。

起。是起發。信。正信。謂起發大乘上根人。生於大乘

正信。故名起信論。此書馬鳴菩薩所造。全明行人做功修行之方法。其中所說。若心念奔馳。流散於塵境之上。行者即當將心收攝回來。安住於正念之中。正念者。無念也。無念之念。名爲正念。因此正念能破除一切妄念。當知萬法唯心。離心之外別覓一法了不可得。一切諸法。無不唯心所現。因心成體。心外無法。此心即法界性。圓具萬法。所謂一切法趣此心。是趣不過。然此心無方隅。無分劑。無形相。無顯晦。當體了不可得。雖了不可得。而諸相歷然。所謂虛空本非羣相。而不拒諸相發揮。所以森羅萬象。無不炳現於其前。雖物物頭頭。萬別千差。而其心湛湛然。寂寂然。了無所有。唯是直心正念。是則不止而止。名爲善修妙止。每見初心人。修學止法。暫時未能將心安住。遂屢捺抑制之。勉強合其止住。強之愈急。逼拶過勞。往往衆患叢生。癡狂者有之。心病者有之。是皆不善於修止故耳。所以初用功人。勿心急。勿過執。如古之趙州祖師。三十年不

離用心。又如紙衣道者。四十年坐守蒲團。方能與道相應。當知用功之人。猶如彈琴相似。徐調其絃。不寬不急。久之絃調指適。自然妙音流露。又如學射箭。久習方能中的也。

二者修觀有二種。一者對治觀。如不淨觀。對治貪欲。慈心觀。對治瞋恚。界分別觀。對治着我。數息觀。對治多尋思等。此不分別也。

此第二明修觀。上來所明繫緣守境止。制心止。體真止。三輪修止之法。已釋竟。今明修觀。亦有二種。一者對治觀。二者正觀。初對治觀。又名助觀。即是對治自心中之煩惱病。以其痴暗凡夫。迷情過重。對於一切色塵境界。看不破。識不透。念念之間。起貪瞋痴等種種妄念。行者若坐禪之時。須觀察自心中所起之妄念。於何種為最。(一)若貪欲念多。即須修不淨觀對治之。如

四念處。九想觀。五停心中不淨觀。十六特勝等。皆屬對治貪欲之不淨觀門。求其於初心凡夫。最為逗攝。最易得益最切要者。莫若九想觀。九想即九種假想。假設之想。非是實有。一切衆生皆以愛欲而正其性命。貪著世間。十欲。耽戀沈迷。輪迴生死。無有出期。是故佛令修此九種不淨觀法。使其想念純熟。心不分散。若得三昧成就。自然貪欲除滅。言九想者。一觀肝脹想。如前面有可愛之男女美色。假觀此人即已命終。心想死屍。於頃刻間。見其肝脹。如皮囊盛風。異於本相。是為肝脹想。二青淤想。謂行人觀肝脹已。復觀此美色死屍。被風吹日晒。皮肉亦黃。瘀黑青腫。種種斑點之相顯露。是為青瘀想。三壞想。觀青瘀想已。復觀死屍。風日所變。久之皮肉裂壞。身首足等六分破碎。心肝脾肺等五臟腐敗。臭穢之物。流溢於外。是為壞想。四血塗漫想。觀壞想已。復觀死屍。從頭至足。遍身膿血流溢。汚穢塗漫。是為血塗漫之假想。五觀膿爛想。既觀血

塗漫想已。復觀死屍。身上九孔血膿流出。皮膚骨肉。均悉壞爛。狼藉在地。臭氣轉增。是爲膿爛想。六蟲噉想。觀膿爛已。復觀死屍。爲蟲蛆蟻食。鳥獸咀嚼。殘缺剝落。是爲蟲噉想。七散想。復觀死屍爲禽獸所食。分裂破散。筋斷骨離。首足交橫。是爲散想。八白骨想。觀散想已。復觀死屍。形骸暴露。皮肉已盡。但見白骨狼藉。如貝如珂。是爲白骨想。九燒想。既觀白骨已。復觀死屍爲火所燒。爆裂煙臭。薪盡火滅。同於灰土。是爲燒想。當知此九種不淨相。雖是假想作觀。然用之能成大事。譬如大海中死屍。溺人若附之即便得度。此爲不淨觀對治貪欲。(二)噉患念多。須以慈心觀對治之。如行人正坐禪修觀時。心中生種種噉恨怨怒之心。是由緣於過去遠情境上而起噉。或不問是否。無故起惱之非理噉。或追憶前人惱我。惱我親友。譁罵我之怨家。由此而起顧理膜。或以己爲是。以他爲非。而生恨之諍論噉。於此等遠情境上。而起種種之噉恨心。應當觀

想一切衆生。皆是我過去父母。及親戚等。既是我父母親戚。常應時時令其安隱快樂。何得反生噉惱之念耶。此即修慈心觀。對治噉火也。慈悲觀亦略有三種不同。倘發獨頭而生之遠理噉。則修生緣慈悲觀對治之。若遇前人惱我觸我之顧理噉。則修法緣慈悲觀對治之。若執於己爲是。於他爲非。所起之諍論噉。則修無緣慈悲觀對治之。如是行者。以修三慈之方便。息滅噉火。心得清涼。自然與道相應也。(三)著我之念多以界分別觀對治之。所言界分別者。界爲界限。因吾人之身。悉由地水火風空根識之七大假合而成。七大各有界限不同。其地是堅性。水是濕性。火是熱性。風是動性。餘可類推。若著我之見重者。須微細觀察。也大是我耶。水大是我耶。若地大是我。則火大水大非是我。若火大是我。則地大風大非是我。若七大悉是我。則我有數多。當知我本非一。豈有無量。於此觀之。根塵識界。覓我了不可得。不可得處。即無有我。但衆生不了。於無我中。

妄執有我。妄認四大爲自身相。妄認六塵緣影爲自心相。其實五陰本空。四大非我。果能如是分別推究。則執我之念滅矣。(四)尋思散亂之念多以數息觀對治之。言數息者即數自己之鼻息。揀風喘氣。但數鼻中微微若存若亡之進出息。從一至十。由十復一。數入不數出。數出不數入。如是綿綿密密心依於息。息依於心。別無他緣。唯隨於息。記數分明。如是即將心中之尋求思慮。悉滅無餘。故云不分別也。

二者正觀。觀諸法無相。並是因緣所生。因緣無性。即是實相。先了所觀之境一切皆空。能觀之心自然不起。前後之文多談此理。請自詳之。如經偈中說。諸法不牢固。常在於念中。已解見空者。一切無想念。

上來所明是助觀。今明正觀。謂觀一切諸法。不自生。不他生。不共生。不無因而生。當體即空即假即中。不思議圓三諦理。然於此三觀之中。其最不易修者。莫若空觀。因凡夫衆生。自無始來。爲無明障礙。執萬法爲實有。說空不易空。故須先了達諸法無相。無相即是空。然何以能了知諸法無相耶。比况前面有朵最美麗之花。令人可喜可愛。過了幾日。花即萎謝。花瓣脫落。足見此花終歸磨滅。原是無相。若真實有相。則不變壞焉。有萎衰零落之相哉。花相如是。諸相亦然。故云觀諸法無相。此爲根機鈍者而言。待諸法壞後。方識是空。若根機利者。則了達諸法當體即空。無待壞後而識空。何以故。以其從因緣而生故。一切既從因緣生。則緣生無有性。無性之性。即是實相妙性。實相者。無相也。無相無不相。即是實相。金剛經云凡所有相。皆是虛妄。若見諸相非相。即見實相。若能如實了達所觀之境。一切皆空。則能觀之心。自然不起。謂心本無生因境有

。境若無時心亦無。此止觀之理。盡載前後文中。請自詳之。不再贅贅。如經偈云。諸法不牢固。當在於念中。諸法。即一切依正而言。既從因緣生。則從因緣滅。故云不牢固。生滅本空。常常在吾人心念之中顯現。若無有心。則無有境。心生法生。心滅法滅。一切法不離自心故。楞嚴經云。諸法所生。唯心所現。一切因果世界微塵。因心成體。是知心爲萬法之本。已解見空者。一切無想念。此二句文意甚深。已解即已了解。一切萬法空無所有。至此則無一切妄想雜念。妄念若無。心自清淨矣。見空。不特解見但空。且能了達摩訶般若畢竟空。無想不特無有無想。且無非有非無之想。故云一切無想念。又諸法不牢固。當在於念中。即體真止空觀。已解見空者。即方便隨緣止假觀。一切無想念。即息二邊分別止中道觀。若能於此四句文。能深究之。則下之文。思過半矣。上來第一對治初心相亂修正觀究竟

二對治心沈浮病修正觀。行者於坐禪時。其心暗塞無記。或時多睡。爾時應當修觀照了。若於坐中。其心浮動輕躁不安。爾時應當修正止之。是則略說對治心沈浮病修正觀相。但須善識藥病相對用之。一一不得於對治有乖僻之失。

此第二對治心沈浮病修正觀。行者於靜坐禪觀之時。其心或昏沈悶塞。或浮動輕躁。或無記。或瞋夢。無記者即無所記別也。亦有蓋覆明了二種不同。第八識爲明了無記。蓋覆無記。於初用心功人散亂者多。尙未見有無記。若久棲心道業老修心人。每每有蓋覆無記。已將粗心亂想暫伏。於中便生一種無所記別糊糊塗塗之相。說明不明。是昧非昧。不覺妄念。亦不重昏。記憶不明

念頭不清。行者不了。便生取着。光陰由此糊塗過去。唐喪功夫。誠爲可惜。無記之爲害。實勝於昏散之病。行者若於靜坐中。有此等蓋覆無記發現之時。即應當修觀照了。念茲在茲。既不昏沈。亦無合其境界不分明之開覆無記現前。若於坐中無如上所說之無記昏沈病。而其心浮動輕躁不安亦不好。心浮動即心掉舉。輕躁不安即是身掉舉。如是身心掉舉。內外不安。心散念浮。亦足以損法身。失功德。當此浮動病發時。亦急須棄之。應當修止止之。不合浮動。此是略說修止觀對治浮沈病之相。然須善識藥病相對而治之。即是以止治散。以觀治昏。所謂宜止則止。宜觀則觀。謂知病識藥。應病與藥。切不可亂投藥石。反增病患。故云一一不得有乖僻之失。乖者亂也。僻者偏也。即不得錯亂修習之謂。

三隨宜修止觀。行者於坐禪時。雖爲對治心沈故修於觀照。而心不明淨。

亦無法利。爾時當試修止止之。若於止時。即覺身心安靜。當知宜止。即應用止安心。

正修章中有五義修止觀不同。前二已竟。今第三明隨便修止觀。此觀由前對治浮沈病修止觀而來。言隨便宜者。即是隨自己之便。不拘修止。亦不局修觀。隨自意便而修。惟求其適當。獲益爲要。前雖爲對治心沈之病。修於觀照而對治之。而心仍不得明淨。亦不能獲佛法之利益。爾時當試修止以止之。試修。即試驗後方修。若試驗後與心相應。即不妨依而修之。行者。於坐禪時。睡魔俱多。本應修觀對之。但習久不得益。則不妨修止以止之。久之睡病亦能消滅也。所謂以毒攻毒。身心清淨。即是以止安心之功夫。

若於坐禪時。雖爲對治心浮動故修止。而心不住。亦無法利。當試修觀。

若於觀中。即覺心神明淨。寂然安隱。當知宜觀。即當用觀安心。是則略說隨便宜修正觀相。但須善約便宜修之。則心神安隱。煩惱患息。證諸法門也。

前來明隨便宜修正。今明隨便宜修觀。若行者。於坐禪中。雖修正對治浮沈病魔。而心仍復輕躁。而不安住。爾時當試修觀。若修觀時。即自覺知。心神明淨。湛寂安隱。即與觀相應。則以修觀。而安其心。此爲隨便宜修正觀之相。是則修習止觀須善巧便利合宜者修之。則心安神怡。煩惱之患息滅。波羅密門。由此證入矣。

四對治定中細心修正觀。所謂行者。先用止觀對破羸亂。亂心既息。即得

入定。定心細故。覺身空寂受於快樂。或利便心發。能以細心取於偏邪之理。若不知定心止息虛誑。必生貪著。若生貪著。執以爲實。若知虛誑不實。即愛見二煩惱不起。是爲修正。若心猶著愛見結業不息。爾時應當修觀。觀於定中細心。若不見定中細心。即不執著定見。若不執著定見。則愛見煩惱業悉皆摧滅。是名修觀。此則略說對治定中細心修正觀相。分別止觀方法。並同於前。但以破定見微細之失爲異也。

此第四是爲久修者所對治。初修行者。則無此病。因此

種境界。最爲微細。粗心之人。不易得故。行者。對破粗心亂想。即將自心之浮動妄念消滅。爾時即得安心入禪定之中。於其定中心念微細。故使覺自身空空寂寂。受於快樂。有時或利便之心間發。遂於定中。橫生計度。知見叢生。因心細與定境相應故。微念思山則見山。微念思水則現水。以是行者。便爲殊勝境界。取於偏邪之理。執之爲實。不肯去捨。殊不知此全是定心止息之一點虛誑之境。法塵之影子。若因執之終不免落邪見之網。楞嚴經云知見立知即無明本。又云不作經心。名善境界。若作聖解。即受羣邪。此等悉是誨誨。坐禪人之誦語。祈留意焉。若了知此境虛誑不實。則不生貪著。不起分別。則見煩惱不起。不生貪染。則愛煩惱無由生。不起見愛。心地安靜。是爲修止。然雖復修止止之。假若自心幻境。不能棄除。猶念念貪着。愛見結業煩惱。仍然不息。行者則不修止。應當修觀而觀照之。返觀定中細心。一心澄神寂照。如彌捕鼠然。以是微微照了

。定中細心。了不可得。是名細心中修觀。每見世之外道。於禪定中。稍背一點禪味。便以爲己之功夫究竟。從此起邪見。撥因果。既不識修止觀對治。復執之爲實。此迷中倍人也。悲夫。

五爲均齊定慧修止觀。行者於坐禪中因修止故。或因修觀而入禪定。雖得入定。而無觀慧。是爲癡定。不能斷結。或觀慧微少。即不能發起真慧。斷諸結使。發諸法門。爾時應當修觀破析。則定慧均等。能斷結使。證諸法門。行者於禪時因修觀故。而心豁然開悟。智慧分明。而定心微少。心則動散。如風中燈照物不了。不能出離生死。爾時應當復修於止。以修止

故。則得定心。如密室中燈。即能破暗。照物分明。是則略說。均齊定慧。二法修止觀也。行者若能如是於端身正坐之中。善用此五番修止觀意。取捨不失其宜。當知是人善修佛法。能善修故。必於一生不空過也。

此第五修止觀。不斷結使者。不能斷除煩惱之結使也。證諸法門者。即證圓頓諸波羅密法門也。觀慧微少者。即有止無觀定多於慧也。定心微少者。即有觀無止慧多於定也。若有定無慧。此定是枯定。若有慧無定。此慧亦是狂慧。若欲斷除結使。證諸法門。非止觀齊修。定慧均等不可。在因名止觀。在果名定慧。止觀二法。如鳥之兩翼。車之二輪。離則兩傷。合則雙美。故以密室中燈爲喻。正顯止觀決要均等。方能脫離苦海。當知止觀

齊修。定慧均等者何。無他。即一何謂定是。梵語阿耨陀。此云無量光壽。光即是慧。壽即是定。光壽不二。即是定慧均等。之妙止觀。如吾人念一句佛號。飽念之心。所念之佛。了不可得。即是止。飽念所念。歷歷明明即是觀。當知正歷歷明明時。當體了不可得。正了不可得時。而原來歷歷明明。當下即止即觀。即觀即止。止觀均等。定慧不二。之無量光壽也。行者若能善以念佛法門而修止觀。一生不致空過。現前當來決定成佛。

復次第二明歷緣對境修止觀者。端身常坐。乃爲入道之勝要。而有累之身。必涉事緣。若隨緣對境而不修習止觀。是則修心有間絕。結業觸處而起。豈得疾與佛法相應。若於一切時中常修定慧方便。當知是人必能通達一

切佛法。云何名歷緣修止觀。所言緣者。謂六種緣。一行。二住。三坐。四臥。五作作。六言語。下祖云名對境修止觀。所言境者。謂六塵境。一眼對色。二耳對聲。三鼻對香。四舌對味。五身對觸。六意對法。行者約此十二事中修止觀故。名為歷緣對境修止觀也。

上來正修章中。共分二大科。一坐中修。二歷緣對境修。初坐中修分五種不同。一對治粗心修止觀。乃至五為均齊定慧修止觀。此中各各有正助修止觀不同。修止觀繫緣守境止。制心體冥止。修觀則有不淨觀。慈悲觀。數息觀。界分別觀等之助觀。正觀者。謂三止三觀焉。今明第二歷緣對境修止觀也。但於未明之先。先須識其大

意。然後一一所修。處處與佛海相應矣。當知現前所有種種境界。悉是自心中之見相二分。心為能見。境為所見。以能見之見分。見於所見之相分。當知見相二分。本無其體。悉由自證分證自證分而為其體。當體即空觀中。不思隱圓三歸理。由此觀之。則物物顯顯悉是妙諦。所以云山河及大地。全露法王身。羽毛並麟甲。普現諸三昧。又云舉一莖草。即是丈六金身。翠竹黃花。無非般若。又如楞嚴經中之根塵識界。一一無非如來藏妙真如性。清淨本然。遍周法界。即凡心是靈心。即陰境是不思議境。是法住法位。世間相常住。然理雖如是。事必漸顯。故歷緣對境。一一須如實而修。方免入海算沙。望洋興嘆。言第二明歷緣對境修止觀者。此句重緣微起。緣謂事緣。境即塵境。端身常坐。乃為入道之勝要。須知不特凡夫最初用功。要端身靜坐。即十方諸佛。最初亦以端身正坐而入道。以其身清淨故。心清淨故。境清淨。心空境寂。念念流入薩婆若海。故云坐為入

道之勝要。而有累之身。必涉事緣。二句。顯其不能端身常坐之義。因吾人生於世間有此幻軀。處於生活場上。終日爲衣食住等所逼迫。必涉事緣。欲常坐修道。誠爲難事。故必須隨緣對境而修正觀。則不致空過。若將修行與世事。成爲兩局。修正觀即不能作事。作事不能修正觀。是則修心有間斷。結業觸處而起。欲期高登淨域。速證不退。豈可得哉。若於一切時中。歷一切緣。對一切境之中。時時修於止觀。常常安心定慧。以如是方便。無論歷何緣。對何境。即須返觀自心。推究此境緣。從何處來。由何而去。時時觀察。推其究竟。原無實體。當知是人在塵不染塵。雖和光混俗不爲世事所羈累。即世諦是佛法。即塵勞爲佛事。是則真俗融通三昧印。至此所謂終日吃飯。未曾咬着一粒米。終日穿衣。未曾掛着一線絲。惟道是求。惟止觀是修。然雖終日一心求道。而世事仍然不妨做。無礙自在。所謂山仍是山。水還是水。萬境歷歷。雖萬象羅列於前。而心中

了無所得。生心無住。即是隨緣對境而修正觀也。能如此欲期開佛知見。證諸法門。豈難事哉。云何名爲對境修正觀。云何二字。微起之詞。所言緣者。謂有六種。一行緣。二住緣。乃至第六言語緣。對境。謂相對之境。亦有六種。如眼對色境。耳對聲境。乃至意對法塵境。行者。若能於此二六。一十二事之中。修習止觀。是名歷緣對境修正觀也。

一行者。若於行時。應作是念。我今爲何等事欲行。爲煩惱所使。及不善無記事行。即不應行。若非煩惱所使。爲善利益如法事。即應行。云何行中修正。若於行時。即知因於行故。則有一切煩惱善惡等法。了知行心及行中一切法。皆不可得。則妄念心息。

。是名修止。云何行中修觀。應作是念。由心動身。故有進趣。名之爲行。因此行故。則有一切煩惱善惡等法。即當反觀行心。不見相貌。當知行者。及行中一切法。畢竟空寂。是名修觀。

此下正當於行住坐臥等十二事中一一解釋。修止觀之相。一行者。即於行路時。修習止觀。倘若於行路時。但於未開步之先。即應作觀。中起如是之念頭。我今爲何等事而欲行路耶。若此行。是爲煩惱所驅使。及作殺盜淫妄之不善事或無記事而行者。即不應行。若此行非煩惱所使。乃是爲善利益。如法事而行。或爲修戒定慧。燒香禮拜。散花供佛聽經聞法等事而行者。即應行。總之諸惡真作。乘善奉行者即應行。否則不應行。言

行中修止者。所謂於行路之時。即能了知因於行路之故。則現有一切善惡等法。若無此行。即無一切行中事。即所謂萬法唯行。又復應知。行與不行。唯心所現。因心而有。若不起此一念行走之心。即不起所行之足。及有所行之路。可見此心爲能行。足爲所行。路之引觸。心若不行。則足亦不能行。又安有所行之路者哉。若知境本無生因心有。則萬法唯心。一切法趣此心。是趣不過。若知心本無生。因境有。則萬法唯行。一切法趣此行。是趣不過。推其究竟。能無一定之能相。所無一定之所相。能所本寂。是名修止。止既如是。觀亦復然。故古來祖師。專行常行三昧。

一住者。若於住時。應作是念。我今爲何等事欲住。若爲諸煩惱。及不善無記事住。即不應住。若爲善利益事即應住。云何住中修止。若於住時。

即知因於住故。則有一切煩惱善惡等法。了知住心。及住中一切法。皆不可得。則妄念心息。是名修止。云何住中修觀。應作是念。由心駐身。故名爲住。因此住故。則有一切煩惱善惡等法。則當反觀住心。不見相貌。當知住者。及住中一切法。畢竟空寂。是名修觀。

此住中修止觀。住即止住。即安住而非行之謂。由心駐身者。以其身由心所使。心住身則住。若心不住。則身亦不住矣。畢竟空寂者。謂能住之心。及所住之法。一
一 悉皆離四句絕百非。當體本寂。與真空相應。故云畢竟空寂。餘如文。

三坐者。若於坐時。應作是念。我今

爲何等事欲坐。若爲諸煩惱及不善無記事等。即不應坐。爲善利益事。則應坐。云何坐中修止。若於坐時。則當了知因於坐故。則有一切煩惱善惡等法。而無一法可得。則妄念不生。是名修止。云何坐中修觀。應作是念。由心所念壘脚安身。因此則有一切善惡等法。故名爲坐。反觀坐心。不見相貌。當知坐者。及坐中一切法。畢竟空寂。是名修觀。

由心所念。壘脚安身者。謂心生則種種法生。心起念故。方便面脚壘壘安置於身。收足不行也。所謂結跏趺坐。若能於坐中。念一句阿彌陀佛名號。能所雙泯而雙歷

。即是修正觀。因止觀二法。不離自心。念佛即是念自心。自心即是止觀。此心從無始以來。不昏不散。不沉不浮。不散故空空寂寂即止。不昏故歷歷明明即觀。若能老老實實。執持一句彌陀名號。則自心之止觀。自然顯現矣。然此坐之一字。務須簡別。不可一概而論。若因遊戲快樂。於歌舞場中而坐。則不應坐。若爲了生死求佛道。於說法處。修道場中。聽經辦道而坐。是則應坐。惡者不應坐即止。善者當應坐即觀。故須簡別之也。

四臥者。於臥時應作是念。我今爲何等事欲臥。若爲不善放逸等事。則不應臥。若爲調和四大故臥。則應如師子王臥。云何臥中修正。若於寢息。則當了知因於臥故。則有一切善惡等

法。而無一法可得。則妄念不起。是名修正。云何臥中修觀。應作是念。由於勞乏。即便昏闇放縱六情。因此則有一切煩惱善惡等法。即當反觀臥心。不見相貌。當知臥者。及臥中一切法。畢竟空寂。是名修觀。

行住坐臥四威儀中。咸能修習止觀。故一切時。一切處。無不成爲止觀之功用矣。然臥之爲法。本爲不善。何以能修正觀耶。因臥能調和色身。補養精神之不足。凡夫衆生。於此業報所成之身軀。若完全不令睡臥。精神爲之損傷。何能修心辦道。是故須臥。若於臥時。當作如是思惟。我今所臥。倘爲不善放逸等事而臥。則不須臥。不善放逸者。即淫欲忿怒愚痴也。若如是而臥。則不應臥。若因修習止觀。研究教理。弘揚佛法等而臥

。是則應臥。若因爲調和自身之四大而臥者。即應如獅子王臥。言四大者。謂吾人之身。攬外界地水火風。而成內身四大。因對色香味觸四微。故稱爲大也。一地大。地以堅礙爲性。謂眼耳鼻舌身等。名爲地大。若不假水則不和合。經云髮毛爪齒。皮肉筋骨等。皆歸於地是也。二水大。水以潤濕爲性。謂唾涕津液等名爲水大。若不假地即便流散。經云唾涕膿血液涎沫。痰淚精氣。大小便利。皆歸於水是也。三火大。火以燥熱爲性。謂身中煖氣名爲火大。若不假風。則不增長。經云煖氣歸火是也。四風大。風以動爲性。謂出入息。及身手動轉執捉運奔。名爲風大。以其此身動作皆由風轉。經云動轉歸風是也。此爲內身中之四大。當知四大如毒蛇。若一大不調。則有一百零一病。故須調和適宜之。若行者。欲調和此四大故臥。則應如師子王而臥。師王之臥非實昏也。以其惺惺寂寂。寂寂惺惺。非同常人之恣縱睡眠。熟寢而臥也。云何臥中而修正觀耶。若於寢息時

專

載

第三十三期

。須了達因臥故。而有戒定慧之善法。殺盜淫等之惡法。若微細推究觀察之。畢竟空無實體。是知臥中求於生滅迷悟去來。了不可得。如是則妄念不起。故名修正。於臥中修觀者。謂當正臥之時。心中應作如是念。由於勞乏。即便昏暗。放縱六情。六情昏。即眼耳鼻舌身意之六根也。因此則有一切善不善法。爾時即當返觀此一念能臥之心。不見相貌。當知能臥及所臥中。一切法。其體空寂。畢竟了不可得。如是行者。是名修觀。

五作者。若作時應作是念。我今爲何等事欲如此作。若爲不善無記等事。即不應作。若爲善利益事。即應作。云何名作中修正。若於作時。即當了知因於作故。則有一切善惡等法。而無一法可得。則妄念不起。是名修正。

五一

○云何名作時修觀。應作是念。由心運於身手造作諸事。因此則有一切善惡等法。故名爲作。反觀作心。不見相貌。當知作者。及作中一切法。畢竟空寂。是名修觀。

此明第五種於工作之時。亦可修習止觀。所謂運水搬柴。迎賓送客。穿衣吃飯。咳吐掉臂。皆不可棄修止觀。作開造作。當知作之一字。實爲衆善之首。萬惡之魁。故行者。於未作之先。務須審察籌量。微細推究。所作之事。是損耶。益耶。若此作。於人有益。當應勇猛精進而作。若於有損。即須止之。不可應作。及觀作心者。即反觀能作之心。不在內外中間。不見相貌。能作所作。畢竟空寂。故名爲觀。又復應知。作之一字。能力甚大。不特人天因果。因造作而成。抑且上至四聖因果。亦因造作而有。若不造作。則了無一物。謂是心是地。

獄。是心作地獄。是心是佛。是心作佛。足見流轉生死。安樂妙常。唯此作字。更非他物。是知善惡以心爲本。心爲造作之本。以其心動故身動。身動故境動。若心不動。則境亦不動矣。古時有鐵匠者。終歲打鐵。製造兵器爲生活。道人憐而憫之。化其念佛。每一擊。念一句佛。彼遵命而行。久而久之。功夫成熟。所謂水到渠成也。至臨命終時。遂說偈曰。釘釘鑄鑄。久煉成鋼。太平將至。我往西方。以此觀之。念佛打鐵即是修止觀。尙希諸仁者不可輕而忽之。

六語者。若於語時。應作是念。我今爲何等事欲語。若隨諸煩惱。爲論說不善無記等事而語。即不應語。若爲善利益事。即應語。云何名語中修止。○若於語時。即知因此語故。則有一切煩惱善惡等法。了知語心。及語中

一切煩惱善不善法。皆不可得。則妄念心息。是名修止。云何語中修觀。應作是念。由心覺觀鼓動氣息。衝於咽喉唇舌齒顎。故出音聲語言。因此語故則有一切善惡等法。故名爲語。反觀語心。不見相貌。當知語者及語中一切法。畢竟空寂。是名修觀。如上六義修習止觀。隨時相應用之。一

一皆有前五番修止觀意。如上所說。

第六口語言時。亦能修止觀。所謂粗言及細語。皆歸第一義。世間一切治世語言及諸喜怒哀樂。悉與實相不相違背。然當語言時。即當回觀返照。如此利益甚大。若不應語者。當守口如瓶。若一言之出。能興邦國造福民衆者此即應語。若一言之出能敗國亡家喪身失命者則不

應語。古人云一言以興邦。一言以喪邦。又云。禍從口出。病從口入。其語言之重要。不可不慎歟。云何名語中修止耶。所言語中修止者。謂若於語時。即應推究。了知因此語故。則有一切煩惱善惡等法。一切二字。乃盡際包括之辭。煩惱者。謂昏煩之法。惱亂心神也。煩惱雖多。不出三種。一見思。迷理起分別爲之見。對境起貪愛爲之思。三塵沙。謂衆生心中之妄念習氣。若空中塵。河中沙之多也。三無明即無所明了。

觀音菩薩普門品講錄

續第三十二期

寶靜法師講

(在南通唐闍居士林講)

弟子 崔澍萍
孫介人 記錄

從前有竺長舒一天降屋火起。他屋在下風。危險異常。他無辦法。遂一心稱念觀世音名號。四周房屋盡焚。唯竺屋獨存。人皆奇怪。有數惡少年。故意於夜間再持火去燒。無論怎樣都燒不着。這就是老實念觀音的感應道。

交。還有一王姓鯤山人。他一心要朝普陀。禮拜觀世音。先吃了三年長齋。期滿動身船將解纜。忽鄰家火起。家人急來報告。教他趕早回去。他答云。我吃了三年長齋。是一心去南海朝拜觀世音。房屋若燒去。聽之而已。我是不回去的。他遂一心稱名。朝畢回來時。見左右前後的鄰屋。悉皆燒燬。祇他的房屋巍巍獨存。可見觀音的感應真不可思議啊。念觀世音不但能免果報火。惡業火。煩惱火。且念到真空一心不亂。能息見思煩惱火。證自性真空觀世音。出同居三界的火宅。念得俗諦一心不亂。能息塵沙煩惱火。證妙有觀世音。出方便三界的火宅。念到中道理一心不亂。能息根本無明煩惱火。見中道觀世音。出實報三界的火宅便成佛了。

若爲大水所漂。稱其名號。即得淺處

此是第二救水難的苦。倘若有百千萬億衆生被大水所淹

。或江湖泛濫。城池沉沒。百姓物件皆被漂沒。或者過海落水漂流。種種水災等難。正當危險的時。稱觀世音名號即得淺處。水漂是惡業。稱名是善業。以此善惡二業而一心稱名解脫是感。即得淺處逢凶化吉。不致溺死是應。水是何物呢。耳根通於腎。腎屬於水。自心中有水。故外感水災。於被水災時。稱念觀音。將耳根返聞。降伏心水。則心外之水難亦免除了。楞嚴所謂。觀聽旋復。令諸衆生大水所漂。水不能溺者此也。如是則知煩惱水。惡業水。亦根本無立足地了。念念時。必要一心恭敬。如不一心恭敬至誠懇切。恐難得靈威。所謂口念觀音心散亂。喊破喉嚨也徒然。從前劉氏子非常信仰觀音。發心朝普陀。船行到附近的蓮花洋。親見海上三朵蓮花。大如車輪。一朵上立善財。一朵上立龍女。而另別一朵大蓮華。是觀世音非常清淨莊嚴妙相盛德。這因劉氏子。一心而現。他就對觀音恭敬禮拜。忽然狂風大作。將船翻沉。餘人均溺死。唯劉氏子覺得眼前通

紅。似有一人帶他走去。走到一處即停下。閉目一見。原是自家門口。普陀山距劉家有二千多里路程。今只一時即到。母親開門。入門後即述經過。母子二人大嘆菩薩威神之力的加被。又有一家辦喜事討新婦。熱鬧非常。水災忽然暴發。大水沖來。許多親友皆被淹沒。即全村莊亦都沉沒。桑田霎時變成滄海。死人千萬計。而新婦安坐椅上不翻不沉。隨流漂行。幸而遇救。大家以爲奇怪。問她何以不被水淹死。她回答說。我母信觀世音。我見水來時。安坐椅上。閉目一心稱名。故蒙救的。所以佛法是不可思議的。不是迷信的呀。目下之世界是世亂人非的時代。是五濁惡世災難頻仍的時代。況且世界大戰又在醞釀着預備要開始。動即暴發。則茫茫大地。便無一片乾淨土。無處可逃。唯有趕緊諸惡莫作。衆善奉行。而一心稱名才得解脫。世界之所以作亂。雖有一二人爲僞。然實是吾人同業所感召。近年來各處都有水災。南通獨免。是亦因本處人心向善的原故啊。果

專 載 第三十三期

報水災不僅人間。在第二大水災到時。大地無不是水。六欲初禪皆水。乃至水彌漫了二禪天。因二禪天人。有歡喜心。是心一動。即是水災的因。惡業水通三界。欲界苦苦。色界壞苦。無色界行苦。故曰茫茫苦海。煩惱水通於九法界。貪欲亦是水。所謂愛河千尺浪。苦海萬重波。世人迷昧。朝前行去是苦海茫茫。若能一心稱名。所謂回頭即是彼岸。煩惱水通九界。所以九界衆生。都在煩惱苦海中。唯佛見此水火。實是眞水眞火。一一清淨本然周徧法界。皆是如來藏性。無非妙法。比如富翁之子。是個瞎子。家中金銀元寶遍地。行走時觸足跌脚。心必生厭惡。此元寶爲行走的障阻物。猶之吾人迷性。則水火爲災及生煩惱。倘彼眼放明之後。則此滿地元寶可以受用。猶之吾人之心。因持念觀世音而得光明朗耀。所以水火無不皆是妙法。即將此可以教化衆生。作種種佛事了。

若有百千萬億衆生。爲求金銀琉璃磚

五五

磈瑪珊瑚琥珀珍珠等寶。入於大海。假使黑風吹其船舫。飄墮羅刹鬼國。其中若有乃至一人稱觀世音菩薩名者。是諸人等皆得解脫羅刹之難。以是因緣名觀世音。

這是第三黑風羅刹鬼難。倘有百千萬億衆生。爲求海內諸寶。必定要乘大船。聚集多數人方可採取諸寶。文中列有七種。金是黃金。銀是白銀。琉璃是青色寶。硨磲是白色寶。瑪瑙是紅色寶。珊瑚寶形同樹枝。琥珀是千年松香所變。珍珠是一顆一顆的寶珠。黑風是怪風。羅刹鬼住在海邊島嶼裏。專在海邊等人吃。此鬼口如血盆。眼如銅鈴。手如鐵叉。青面獠牙。甚可怖畏。這鬼行時很快。又名速疾鬼。彼諸探寶人倘不幸遇着黑旋風。把船吹墮在羅刹鬼國中。性命難保。倘若有一人。以大衆性命攸關。因而發心念觀世音名號。則一羣人同時都

可以脫這大難。何以故呢。因爲一人念觀世音。大家都聽到。大家心中都有觀世音的名。所以同時無形中都得到脫難的利益。若吾人發菩薩心。於火車輪船上不怕難爲情。一心念觀世音。使同船同車人都種善根。都免大難。得益無量。昔有一探寶客商。帶領五百人。入海取寶。忽遇黑風將船打入羅刹鬼國去。內有一人念觀世音名號。於是大家皆隨着念。羅刹鬼竟見不到他們了。怎奈這五百人中有一個人。不信觀世音菩薩救苦救難。以爲大難到時還念什麼觀世音。竟被鬼捉去。因此急急念觀世音。才得同脫此難。所以遇難時不可忘想雜念思量分別啊。從前有一個和尚。在寺裏每日誦念觀音普門品。一日適朝中丞相某來寺禮佛。即立傍聽。誦至被黑風吹至羅刹鬼國句。丞相即問和尚云。此句什麼解。何以聽得到羅刹鬼國去呢。和尚發怒說。余正誦經心定。何得問話擾亂。可惡之極。丞相當時瞋心大發。以其居然輕慢我。即令隨從將和尚捉去。辦他極刑。和尚乃大笑說

。這就是被黑風吹其船舫。飄墮羅剎鬼國。你放不下。無明火動。即是黑風。你動殺。便是羅剎。這就是遇了黑風。墮入羅剎鬼國了。宰相恍然大悟。原來如此。遂釋和尚。鬼者祟也。喻不光明正大的人就是鬼。有殺心的就是羅剎鬼。惡念就是黑風。如果正大光明。鬼即不敢近你。無明黑風能把智慧船飄沒在生死苦海中。昔日有一個洞山和尚。是某寺的方丈。一天到廚房。看見飯頭師把飯菜棄入污穢缸中。拋棄天物。就動起念頭來了。警戒飯頭師數語。此時伽藍神忽現身下拜和尚。說久慕大名。今日才得相見。平常人的心以為神鬼來拜是好現象。其實因為這一念的起。被鬼所見。早已工夫失照。洞山即知自己工夫有虧。所以我人做到一念不生的時候。不但鬼不能近。即天眼也見不到。即無常鬼亦無從來捉。如是即了生死。將來究竟成佛了。你看佛法有如是之妙。這百千萬億的衆生心中。有鬼鬼祟祟的黑風。所以遇着黑風被飄入羅剎鬼國去。鬼有三種。一果報鬼

通欲界。二惡業鬼通三界。三煩惱鬼通九法界。一心稱名。一切鬼難都可解脫。一心不亂心水澄清。則自心觀世音現前。唯是大光明藏。復從何而有鬼的暗相於其中呢。

若復有人臨當被害。稱觀世音菩薩名者。彼所執刀杖尋段段壞而得解脫。

復字是又字的解說。是接上面的衆生作業千差萬別。所受災難亦各不同。倘若又有人臨當被刀兵加害的時候。或犯國法被斬頭。或被棒打。或在戰區內。或被強盜等搶傷。正由於前世的作惡業。幸這被害人正當生命危險的時候。忽然起了好念頭。回心向善一心稱念觀音洪名求救。臨當被害是惡機。能稱名號是善機。以善惡二業為能成的機。刀是利刃。杖是棍杖。正心稱名之時。彼所加害的刀杖。即一段一段的斷壞不被他所殺。即得解脫了。晉時有南宮子敖被遣滇南。適長樂公作亂屠城。

南宮知不可逃。乃一心稱念觀世音。及殺南宮幾刀。刀口曲斷不能殺。後來長樂公親自執刀來殺。無論如何亦不能損他毫髮。長樂公以爲奇怪。就問他有何本領。南宮答云。能作馬鞍。遂釋之。子敖並不自知何以作此答語。心知是大士所使的。又昔有一人。髮髻內藏一尊小金觀音像。後來被人誣爲盜。宜判死罪。既赴刑場。連斬三刀。不但頭皮不破。而且鏗鏘作金聲。官以爲奇。後來解開髮髻。內有觀音像。像頸上刀痕三條宛然。從前有一婦人。平時篤信觀音。他的丈夫就商於外。嘗在同事之前。贊美他妻有婦德極貞節。有一同事想戲弄他。一日酒往他家。他妻見是丈夫的同事。以優禮相待。未敢慢客。彼時女人所著的衣裳袖甚大。舉手動作之時。捲袖子露出臂上的一顆痣。即被這同事所竊見。同事回店後。即對他丈夫說。汝說汝妻如何貞節。可是我已知汝妻手臂中有一顆暗痣。則汝妻的貞節與否概可知了。其夫誤認爲真。憤而於半夜時持刀歸家敲門。知妻

來開門。當門開即將妻殺死。當即遠颺。他素知妻貞良。覺得這次是受人所愚。深自悔恨。於是暗聽消息。數日後凶訊杳然。因即回家見其妻仍在佛堂念觀音。即問某夜。有來開門否。答說這夜並無人來敲門。余正在佛堂念觀音並未出來。丈夫即說原委詳情。深以爲怪。乃見所供的觀音像頭上有一刀痕。始悟是觀音菩薩來開門救難的。從此夫婦倆更敬敬觀音菩薩不置。須知外受刀杖的害。因內心有殺意所致。故刀杖即是本人的六根攀緣六塵斬斷慧命。一心念觀音都攝六報。法即心。心即法。心法不二。如刀割水。如刀斬光。豈可隔斷。心境融通。依正不二。刀杖豈能加害。昔六祖大師傳黃梅五祖衣鉢。神秀上座的弟子。以五祖衣鉢傳給六祖。心大不甘。於是暗藏利刀想謀害他。六祖知道了。就安坐禪室等待他。是夜果有人持刀而入。連殺他三刀。如刀割水斬光絲毫不損。此即是照見五蘊皆空。度脫一切苦厄。所以外邪不能侵入。刀有果報刀通地居天。惡業刀通

三界。煩惱刀通九法界。設煩惱刀一動。則法身慧命被害。六凡衆生有見思煩惱刀。聲聞緣覺有塵沙煩惱刀。菩薩有無明煩惱刀。唯佛究竟自在解脫。

若三千大千國土滿中夜叉羅刹。欲來惱人間。其稱觀世音菩薩名者。是諸惡鬼尙不能以惡眼視之。况復加害。

這是第五夜叉羅刹鬼難。上面講的是黑風羅刹難。以黑風難爲重。今又正講鬼難。言三千大千世界充滿夜叉羅刹。是以多比少。三千大千國土世界爲一佛教化的國土。如我娑婆世界亦是三千大千世界。每一座須彌山。四面有四大洲，東邊叫東勝神洲。也叫弗提安。南面就是我們住的地球。叫南瞻部洲。也叫閻浮提。西邊叫西牛賀洲。也叫瞿耶尼。北邊叫北俱盧洲。也叫鬱單越。有一個日。一個月。在須彌山的山腰繞行而爲明暗。須彌山外邊有香水海。再外邊有七金山。每一座金山中間隔

一道香水海。那須彌山有四種寶貝所成。須彌山腰有四天王。山頂有忉利天。皆地居天。最上夜摩。兜率。化樂。他化天。如是一須彌山一日一月四洲六欲天是一小世界。如是一千個小世界。成爲小千世界。爲色界初禪天所蓋覆。再一千個小千世界叫中千世界。爲色界二禪天所蓋覆。又一千個中千世界上邊有色界三禪天所蓋覆。叫做大千世界。因有小中大三個千。所以叫三千大千世界。即是一佛所教化的國土。夜叉能飛行。有地行。空行之別。又名疾捷鬼。羅刹名可畏鬼。能食人。佛告無盡意菩薩。倘有三千大千國土內。設使充滿夜叉羅刹。變成鬼世界了。鬼的力量很大。這些鬼欲來害人惱人。則難與抵抗。只要一心稱觀音名號。就不能用惡眼看你。何況再來加害於你呢。鬼是處黑暗的。光明處便沒有鬼。吾人自心中有惡念。鬼計多端黑暗不明。起糊塗妄想。所以有惡鬼的災。如一心不亂的稱名。業盡情空。一念不生。自性的心光燦爛。靈光獨耀。此時不唯鬼不

能害你。見都見不到你了。從前有一國與羅刹鬼國爲鄰。羅刹鬼常來捉人吃。國王無法。與羅刹鬼說商。允許每日送一人至野外供食。自此以後即挨家按戶值日派送一小孩。一日臨至祇有一子的人家。主人以祇一子。送去就要絕嗣。奔乞國王另調。國王以人民誰不貪生怕死。豈可調換。家主不得已祇得抱子於夜間送到郊外。家主平素相信觀音菩薩。當時對其子說。念觀世音菩薩可以免鬼難。子就聽從他念觀音。家主自送子以後。亦稱念觀世音菩薩不絕於口。以是之故。居然鬼不能加害了。翌日早晨家主前往探望。其子安然無恙。當即攜回。并且告訴國王。國王於是傳令全國一律持名。從此以後永得脫離羅刹之難。終年太平無憂了。

設復有人。若有罪。若無罪。杻械枷鎖檢繫其身。稱觀世音菩薩名者。皆悉斷壞。即得解脫。

這段文。說免枷鎖杻械之難。牢獄之災。倘若犯回法而有罪的。或無罪而被冤枉誣染的人。一經遭受杻械枷鎖檢繫身體的刑罰。倘能持念觀音亦可免這災難。有罪是由前世的惡業而來。被冤抑的。現在雖沒有惡業。却亦是前世的惡因。不能怨天尤人。杻是手銬。械是腳鐐。枷是項板。鎖是鐵索。凡被杻械枷鎖皆是惡業所感。即是惡機。能稱名號即是善機。此善惡二機爲能感。皆悉斷壞即得解脫爲能應也。昔有某夫婦曾皈依三寶。崇奉觀音。丈夫爲人所害。被誣枉爲盜。官府緝捕他。就聞風逃避。官府即將其妻捉去下獄。杻械等物加諸其身。備極堅牢。一日獄中火起。把犯人都移押外面路邊。適有一僧經過。婦即喊師傅救我。恰巧這僧是婦人的皈依之師。僧說無別法相救。你是深信觀世音菩薩的。祇要一心稱念南無觀世音菩薩。必有不可思議的靈威。如是念到三晝夜。杻械忽然斷了。但防守人在。不敢出去。忽空中有人聲叫他速走。張目一看果然門開。即從獄

中逃出。走了二三十里路。遇了二人就是他的丈夫。二人見面得以團聚。是即稱觀音得解枷鎖牢獄難的靈驗事實。又從前黃巢造反時。杭州有十餘人被捉。說是黃巢餘黨。因天已晚。未及解衙就暫宿某寺院。把諸犯人囚諸籠內。內中有一人是冤枉的。寺中有和尚在月下念觀世音菩薩。這些人即喊師傅救我。答說汝等一心稱念觀世音菩薩即可解脫。衆人心惡。以為打開木籠才可救出。念觀音何益。獨冤枉人却能相信。因此虔誠誦念。第二天桎械恰巧缺少一付。他就無形中免手縛足鐐的苦。審問後法官知道他冤枉的。乃釋放還家。再桎械是遭冤或犯法而檢繫其身體。這是有形的。還有無形的桎械。大家現在雖都是良民善人。但還有家室的累兒女之情檢繫不離。正如在籠之鳥不能擺脫。欲要脫去家庭的無形牢籠。解脫妻子名利的桎械。亦唯有一心稱念觀音洪名。然亦并非一定要出家。或離開家庭才算脫俗。只要心常繫緣於佛道。所謂不離塵勞而爲佛事。所謂火中蓮花

才是真出家。若雖現比丘相而心中依然煩惱不盡。塵勞纏縛。則此無形的桎械仍未得脫。有何益呢。大家來此聽經。從此一心辦道。即是身在俗。但崇信佛法皈依三寶。淡泊其身。便是心已出家。實屬難得。這樣善直行去。極樂世界便是本有家鄉。一發足即可到達。正是身雖未到蓮花池。此心已送極樂家鄉了。



佛與法成立之先後

誠信

吾嘗聞諸生論。由難生卵。而難出於卵。然二者以造化幽玄。而卒莫能徹其原有時孰爲先有。以斯例吾佛法。究竟佛先歟。抑法先歟。或曰。應先佛而法後。何所見。然觀乎釋迦如來。爲度長劫沉淪之迷昧衆生。故降迹西乾。說四諦十二因緣六度。乃至百千三昧恆沙佛法。令衆生

斷見思塵沙無明諸結業煩惱。而證無住大般涅槃。此等明大小識淺深之教理智斷。行位因果諸法。苟非從佛說出。而久沒四生。常流六道之者。將何以爲返妄歸真。背塵合覺者乎。其得值佛世者。固可親聆法音。而應火云亡之後。雖經阿難迦葉結集法藏。與諸大祖師之流傳。而今去佛數千年之末法衆生。而知有佛法。而皈命奉持。了生死成佛道者。設不從佛說出。而迷者常迷矣。故我推功於佛。以佛先而法後也。有云。佛不自佛。其所以爲佛者。皆於因地中依法修行。經無量阿僧祇劫。難行能行。難忍能忍。上求下化。積功累德。而後達三覺圓萬德備之地。方稱此號。雖理具佛性。若不依法起修。從修顯性。如暗室中寶人莫能曉長沒其用。妙明心性之寶苟不修法開顯。而能得三身四智五眼六通之大用繁興者未之有也。嘗聞法爲諸佛之師。遺教經云。波羅提木叉。是汝等大師。此鐵證也。雪山大士。以一偈而捨身。常啼東請。善財南求。及今之行脚十方。訪道尋師者。悉爲求法也。即世

俗事。猶云不依規矩。不能成方圓。何況出世之大道乎。十方三世一切諸佛。又何莫非於因地依法修證。焉有天生彌勒。自然釋迦。如此觀之。豈非法先而佛後耶。如此論者。各就一邊言之也。實則佛法可以互論先後。亦可說其同時。何也。經云。應觀法界性。一切惟心造。則十方諸佛。恆沙佛法。一心本具。佛者覺也。對迷昧衆生而言也。而所覺者覺此心也。法者軌則義。依法修行。以之軌生物解。任持自性也。我等雖迷淪而修法以期解脫。但本具佛性。自來不動。所謂朝朝常伴祖。夜夜抱佛眠。並未一刻暫離。又何向外馳求。永嘉云。覓即不得。得亦非真。此豈非佛之與法同時耶。彌陀經云。其土有佛。號阿彌陀。今現在說法。釋迦如來。常在靈山會上說法。乃至十方坐道場諸佛。俱說法度生。有佛即有法。聞法便見佛。不但佛與法同時。且相融相即。何也。以因修法而成佛。成無別成。其所成者。成此本具之法也。外法更無別佛可得。佛以利生說法。說無別說。其所說者。說此本

具之佛也。離此佛外。焉有一法可說。談佛則已具法。說法則已具佛。互具互融。一體不二。豈可以妄識分別佛自佛而法自法哉。如此以論相即之理。抑有何謬。更進一層立論。夫佛與法。其性湛然。遍一切處。不生不滅。不垢不淨。在迷未滅。於聖何增。本來如是。有何佛可成。是法住法位。世間相常住。又有何法可說。故金剛經云。實無有法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若有佛可成。有法可說。

即爲謗佛。故如來說法四十九年。談經三百餘會。實未說著一字一句。若夫法性真如。離四句絕百非一法不立。華嚴經云。真如界內。絕生佛之假名。平等會中。無自他之形相。言喪虛亡。何況分佛分法哉。而說佛說法者。以四悉檀因緣。慈悲方便。隨順衆生而說耳。據實理說。謂有先後固不可。謂無先後亦不可。乃至非先非後。皆是戲論。當如火聚。着之則燒。佛法亦如是。貴在得意亡言。得意者。頭頭是道。左右逢源。而言佛先法後者。約悟淨衆生。從體起用而言也。謂於法先佛後者。約迷昧衆生

。返妄歸真而言也。謂爲同時者。圓具一心也。謂離名絕相不可思議者。就自性理體而言也。不但說佛先佛後。即使塵說刹說。皆與實相不相違背。古云。溪聲山色。總是真如。斯言信哉。不得意者。不但不可說先說後。即談佛談法亦非。古云。舉心即錯。動念即乖。吾以爲但當離諸膠柱鼓瑟之執見。契合自心佛之知見。而後說先說後可耳。

飛錫大師之淨土法門

飛錫大師。初學律儀。後於天台法門一心三觀。與沙門楚金棲心研習。唐玄宗天寶初。遊於京師。多止終南紫閣峯草堂寺。嘗作念佛三昧寶王論三卷。旋奉勅住千福法華道場。時不空三藏翻譯新經。以錫長於文辭。頻當筆受潤文之任。代宗永泰元年。又奉詔於大明宮內道場。與不空三藏等重加詳定良賁等十六人所參譯之仁王經及密嚴經。錫充證義正員。

師之淨土法門。即以寶王論著稱。昔蓮池大師在日。深慕此論及妙叶禪師念佛直指二書。博讀屢求。恨未能得。其後藕益大師彙刻淨土十要。得而收之。深以為幸。是書頗帶密教意味。蓋得之不空三藏者。今舉其特點如下：

(一)不輕衆生。師以一切凡夫均為未來之佛。與過去之迦釋現在之彌陀並無高下。故寶王論即以念三世佛分開二十門中有云「圓念三世佛 普觀十方尊」。理趣般若云。「

一切有情皆如來藏 普賢菩薩自體徧故」。此實以密教義證成者。而其念未來佛。即在不輕衆生。雖現為惡行。或現受惡報者。均當作未來佛想。不可厭離。此即為信願二種資糧也。論中又警示一深義云。「若不念衆生為當來佛。必以六塵為賊。則防魔軍。自壞其壁壘。存敵國。常起於怨仇。金革所以未甯。鼙鼓於焉尙振。安得高枕於其間哉。能悟色聲為佛。則衆生皆當來佛。必不立心前之境也。誠想自身為本尊也。瑜伽真言。深妙觀門。不謀而會。」

(二)不可食肉——念未來佛之第七門。即說一切衆生肉

不可食。中有云。「龍樹不輕鶴雀。高僧不跨蟲蟻。或問其故。答曰。斯之與吾。同在生死。彼或先成正覺。安可妄輕耶。輕尙不可。豈得食其血肉哉。」

(三)斷辛戒酒——此第七門中。又會附說修行之人。應永斷五辛及酒。調五辛熟食發淫。生噉增恚。天仙遠離。餓鬼抵吻。如大佛頂經說。酒固不待言矣。

(四)息為數珠——念現在佛之第二門云。「密蘇阿闍佛也。密蘇發心已來。行時步步心心數法。常念諸佛。今登正覺。生妙樂刹焉。吾謂經行廣陌。徒步幽林。固當如密蘇之見。即嗚珂入仗。動珮朝天。重肅羽儀。駉駉車馬。又安得不用心於步步間哉。夫含齒戴髮。生死交際。未有無出入息者。世人多以寶玉木髓等為數珠。吾以出入息為念珠焉。稱佛名號。隨之於息。有大特怙。安懼一息不運即屬後世者哉。余行住坐臥。常用此珠。縱昏寐。合佛面寢。覺即續之。心於夢中得見彼佛。如續煙烟飛。火之前相。夢之不已。三昧成焉。面觀玉毫。親蒙授記。真無一

失也。」

(五)十稱助念——此門又附說一念十念。謂一念往生爲正。十念則爲遷疾尪羸。力微心劣。故十稱以助其一念。

(六)高聲念佛——論又云。「問。方等經修無上深妙禪定。令離想白毫。兼稱佛號。以祈勝定。然默念泉澄。三昧自至。何須聲喧里巷。響震山林。然後爲道哉。對。聲亦無爽。夫辟散之要。要存於聲。聲之不厲。心竊無定。有五義焉。拔茅連茹。乘策其後。畢命一對。長謝百憂。一也。聲光所及。萬禍冰消。功德叢林。千山松茂。二也。金容煥煌以散彩。寶華漸灑而雨空。若指諸掌。皆聲致焉。三也。如牽木石。重而不前。洪音發號。飄然輕舉。四也。與魔軍戰。旗鼓相望。用聲律於戎軒。以定破有強敵。五也。……然則佛聲遠震。開善萌芽。猶春雷之動百草。安得輕誣哉。」

(七)面向西方——論於高聲念佛之下。又續說面向西方。謂方等經作如是說。其義甚弘。

(八)止觀對治——論又云。「佛身從之觀生。止觀不均

。其障必起。念佛之人。修止心沉。昏闇障起。障化身佛。須以觀心策之。念白毫光破昏闇障也。修觀心浮。無惡不造。障報身佛。還修於止。止一切惡。念諸佛昔因。恆沙功德。智慧圓滿。酬因曰報。破惡念障也。若兩邊障動。詭狀殊形。萬相紛綸。兩賊強輓。障報身佛。以中道第一義空破之。偈曰。無色無形相。無根無住處。不生不滅故。敬禮無所觀。所觀之理。如毗嵐猛風。吹散重雲。顯明法身清淨寶月。被偏惱障也。應病與藥。不其然歟。」

(九)三業供養——論中又有三業供養真實敬門。意謂六度萬行之理供。以及一香一華之事供。均當真實表之。不得聽無稽之言。推於空見之心。如獻心華。點心燈。焚心香。禮心佛等。均聘猿猴之巧。守梅林之墮耳。及令彼衣心衣。飯心飯。則困拒不已矣。此門於理供。曾引起趨經文爲證。於事供。又舉瑜伽事相爲言。實欲含密教義趣也。餘門又開行者。應以有念念佛。不同無想。然後從念

而契於無念。不得以不念爲無念。亦同此意。

閱相宗斷惑論之研究

王少湖

頃見七月廿七日佛教日報。載有守培法師相宗斷證論。徵求讀者批評。以是因緣。用特略述經論。引而伸之。請鑒察焉。

開篇謂佛教能事在斷惑證真。相宗雖有斷惑證真之說。實未知斷何惑。證何真。故有相宗斷證論云云。

佛說教法皆爲逗機。以機感不同。故隨情各異。佛豈有一定法哉。爲治著有病者。說空藥以救之。著空病者。說有藥以救之。著空有病者。說非空非有藥以救之。著非空非有病者。說亦空亦有藥以救之。四句性離百非皆遣。凡情蕩盡。聖理斯明。自執既去。然後可以依教化他。苟偏執一邊。甘露亦成毒藥。善用巧便。毒藥變爲醍醐。若望文生義。執此非彼。終是凡情分別。於行持分上有何相干。連理通經。忘言得意。斯乃菩薩修學。在受用邊中。方得

自在。求那跋摩云。諸論各異端。修行理無二。偏執有是非。達者無遠諍。故機有大小深淺不同。惑有人法見修盡別。故陳法要。化彼物機。或呵有讚空。或毀空稱有。或合棄小學大。或合先學小乘。後學大乘。是以機有萬途。法成八萬。隨緣化物。難可思議。金剛般若經云。凡所有相。皆是虛妄。若見諸相非相。即見如來。又云。不應住色生心。乃至不應住聲香味觸法生心。應生無所住心。又云。甯成就五逆重罪。不成就我人衆生壽者四見。此並呵有讚空作如是說也。又聖言。甯起我見如須彌山。不起空見如芥子許。此毀空稱有。作如是說也。維摩經聲聞天花著身。舍利弗變男爲女。此合棄小學大。作如是說也。十輪經云。無力飲池河。詎能吞大海。不習小乘法。何能學大乘。此合先學小乘。後學大乘。作如是說也。又經云。聲聞之人但見於空。不見不空。菩薩之人。非但見空。亦見不空。此並爲執偏空之理。作如是說也。

佛滅以後小乘福行。五百年後。龍樹菩薩依般若等經。說

大乘空義。造中百等論。建立空宗。由是大乘盛行於世。但龍樹空非偏空。不壞假名而說實相。二諦融通其說善巧。所謂能善分別諸法相。於第一義而不動。能善分別諸法相者。此依世諦門說也。於第一義而不動者。此依第一義諦門說也。所謂諸法不有亦不無。以因緣故諸法生。不有不無者。第一義諦離有離無等四句也。諸法生者。世諦說因緣等。世間出世間種種諸法生也。所謂雖觀諸佛國永寂皆空。而不畢竟墮於寂滅。是菩薩行雖成就一切諸法而離諸法相。成就一切諸法者。世諦法也。而離諸法相者。第一義諦無相也。是故龍樹菩薩善巧說空。而不滯於空。傳至末流多執空義。無着菩薩依華嚴深密瑜伽等說如幻有義。造攝大乘論。世觀菩薩因毀謗大乘。自求割舌以懺罪。無着菩薩命之造攝大乘論釋。及唯識三十頌以自贖。建立有宗爲破小乘心外有境。及破大乘惡取空者。華嚴十地經云。如是三界皆唯有心。深密經云。我說識所緣。唯識所現。故楞伽相名分別。正智如如。菩薩依經造論。教有明

文。非憑胸臆。未可非也。

上來所引經教及論。空有二宗並行不悖。篇中云相宗實求知如何而斷惑。如何而證真。試略言之。

般若華嚴深密楞伽俱是聖教。有相無相並非凡言。至說正邪深有旨趣。不可依其般若毀彼華嚴等經。此即自利利他。同得離苦解脫。

所謂斷何惑證何真者。即是篇中所引唯識。斷煩惱障。證大涅槃。斷所知障。證無上覺是也。小乘厭離生死。趣證涅槃。不能淨佛國土。教化衆生。無成佛氣分。故爲大乘所呵。菩薩不捨生死。不住涅槃。故說轉依爲相。生死是一邊。涅槃是一邊。若不捨不住。則不落二邊。契乎中道。故相宗善巧方便。攝三自性歸於一識。而其轉依乃在依他起性。如篇中所云。以依他起爲中樞。所謂依偏計性而有雜染分。依圓成實而有清淨分。即依他起是彼二分。譬如世間金土藏中三法可得。一地界。二土。三金。於地界中。土非實有而現可得。金是實有而不可得。火燒煉時。

金相顯現。土相不現。又此境界土顯現時。虛妄顯現。金顯現時。真實顯現。是故境界是彼二分。識亦如是。無分別智。火未燒時。於此識中虛妄偏計執性顯現。真實圓成性不顯現。火已燒時。於此識中虛妄偏計性不顯現。真實圓成自性顯現。是故此虛妄分別識依他起性。有彼二分如金土藏中所有境界。又如兩幻登場此生彼滅。對治起時。煩惱滅時。如秤兩頭低昂時等。又如明暗不相並。明若生開即滅。一時轉依。無有前後。以治惑不相伴。明開不相並而得轉依。不可謂明來開不去也。是故世尊有處說一切法常。有處說一切法無常。有處說一切法非常非無常。如常無常無二如是。苦樂生不生滅不減等無二亦爾。安得爾依他起。不來不去。無斷無證。乃至余於此。却知相宗空言其斷。實無所斷。空言其證。實無所證耶。

圓成實性離相真實。依他起性非有似有。是如幻有偏計所執。情有理無。猶如龜毛兔角等物。大著謂三性俱道。自性清淨。是名證本有法身。不許依圓是有者。此乃滅盡生

滅。別得寂滅。毋乃同於斷滅之見。如玻璃珠乍看似真。再研便偽。只是一頑空而已。果如所言。則起信論中所謂如實不空。具足無量無邊恆沙佛法功德之義。又安在哉。此豈非撥無因果墮惡取空乎。至相宗分色法爲二。有時說色空。有時說色不空。亦正與起信論如實空如實不空之理相同。

空宗俗有真無。相宗俗無真有。世諦故有。第一義諦故無。以俗有真無故。故一切俱道。遺妄情也。這則一法不立。以俗無真有故。故依圓不道。以不遺故。菩薩依此遊戲神通。淨佛國土。諸佛依此坐道場成正覺。化衆生入涅槃。全體大用於是乎顯。若子但見空宗無相之教。便謂現前色法皆是四大合成。四大分散色法向不可得者。如是則依他因緣生法非有似有。因果之義萬法宛然。諸佛十七種莊嚴。十八種圓滿。二十一種功德。又從何建立耶。

大著又謂成唯識論。將緣生法屬依他起。因緣自性無處歸屬者。因緣豈有自性乎。若有自性。不名因緣。何以故。

一切諸法爲從因生。爲從緣生。爲因緣和合生。爲無因生。若謂從因生。則因有自性不藉緣生。若從緣生。則緣有自性豈藉因生。未合之時尙各無自性。合時安有。合尙無有。離因緣更無自性可生。所謂諸法不自生。亦不從他生。不共不無因。是故說無生。如是四句推尋。因緣之法。當體無性。何得有自性乎。既無自性。豈得離緣生法屬偏計。因緣法屬依他乎。且因緣法與緣生法有何分別。請詳其說。總之通閱大著。無非扶順空義。但有蕩相之名。而無建立之實。仍是墮於空邊。其說不圓。又玄奘法師西域求經。專爲求瑜伽師地論。唯識根據瑜伽。且無著世親俱是地球上地前大菩薩。豈可以一人之臆見。而妄談唯識乎。

大學卽大止觀法門讚

陽復子江謹撰

寂照性體用。止觀修工夫。十方諸佛聖。皆依性起修。性照而恆寂。故修於妙止。性寂而恆照。故修於妙觀。觀如

鏡影明。止如光不動。妙止卽惟一。惟一卽空觀。妙觀卽惟精。惟精卽觀假。一切事物。假緣而成。二妙如鴛鴦。相依而爲命。偏觀則本亂。逐物煩惱多。以此入輪迴。以此淪惡道。偏止則末枯。不能濟家國。而況平天下。而况度衆生。性本無生滅。亦復無邊量。天地與羣生。皆吾性中物。一切世間事。皆吾性所能。是故能親民。卽是明明德。是名止至善。是名執厥中。故一日萬幾。而此心不動。

曰定曰安靜。皆是修於止。由粗而入細。由淺而入深。能慮與能得。皆是修於觀。卽小以推大。卽近以推遠。修止卽居仁。仁是安之宅。修觀卽由義。義是路之宜。由止而起觀。如水澄影現。故知物本末。故知事始終。後果必先因。見因已知果。諸惡慎莫作。衆善當奉行。如是慎於因。是名由義路。道卽因果路。至善乃其歸。

家國天下治。其本在修身。身修而家齊。家齊而國治。乃至平天下。皆如影隨形。本碩末斯榮。形偏影不正。修身先正心。正心先誠意。誠意先致知。致知在格物。由觀而

入止。如瀉流求源。源水若不清。流派斯汙濁。所謂致良知。即是明明德。本明而忽障。逐物蔽其光。物蔽有二端。曰執我執法。不知一切物。皆唯吾一心。自從我見生。對我而名物。物境有順逆。遂起貪瞋癡。復因貪瞋癡。造殺盜淫業。家國天下亂。二執爲之根。不知因緣合。妄有諸物名。不待緣別離。物體已非有。緣合妄名生。緣離妄名滅。一切物與事。皆與泡影同。二執若能空。萬惡當隨滅。本來無一物。何用貪瞋癡。若棄物求心。覓心不可得。是故空即色。是故色即空。空色本圓融。是謂心真相。

家國與天下。皆我心之形。修齊與治平。皆我心中事。而我六根身。則爲物之本。是故平天下。但各修其身。身即大道場。身即中樞府。一身果能修。多身從此化。是故孔與佛。光照無邊垠。正心與誠意。標準在一身。若身不能修。心意何由顯。知行當並進。理事要兼修。一語貫始終。物格而知至。視聽與言動。時時與物緣。小之事洒掃。大之治家國。直至平天下。直至度衆生。物格無盡時。吾

知亦無盡。是故學不厭。是故教不倦。是名普賢願。窮劫爲一心。儒宗大學經。即佛止觀法。真儒與真佛。體用無不同。縱之達三世。橫之遍十方。唯佛能圓滿。唯佛能究竟。是即儒者說。雖聖有不能。十方諸如來。阿彌陀第一。十方諸佛土。極樂最莊嚴。但念阿彌陀。定生極樂國。是其止至善。永離惡濁緣。明德與親民。此法圓無缺。度他兼自度。畢竟成佛陀。

觀心釋地藏義

慧覺

地藏菩薩從久遠劫前。早證無生之本。從體起用。分身沙界。普濟有情。所度衆生已成佛者。向無數。況成菩薩二乘。乃至凡夫已發大心者乎。誠有不可說不可說矣。如吾國九華山之顯跡。赫赫可攷。亦地藏化身之一也。

茲以觀心釋之者。正欲我輩「見賢思齊」。會歸自己。了知地藏自性之地藏。慎勿向外馳求。方得其實受用。且與三無差別之理不期然而契矣。先約事釋。夫地本一物。而所

藏之物無窮。周易曰：「至哉坤元。萬物資生。含弘光大。品物咸亨。體用廣厚。德大難名。」所以能持能育。能載能生。此准儒家之釋也。若據四念處釋十地云：「從初地具有住持荷負生長。至後究竟亦具三義。」何謂住持。喻菩薩能住持三寶也。何謂荷負。喻菩薩能荷負衆生也。何謂生長。喻菩薩能生長衆生諸善根也。

佛在忉利天宮囑地藏云：「地藏地藏。記吾今日。在忉利天中。於百千萬億。不可說不可說。一切諸佛菩薩。天龍八部。大會之中。再以人天諸衆生等。未出三界。在火宅中者。付囑於汝。無令是諸衆生。墮惡趣中。一日一夜。何況更落五無間。及阿鼻地獄。動經千萬億劫。無有出期。」千斤重擔。一朝負於地藏之肩。豈非荷負衆生也哉。藏謂含藏。包羅之意。又府藏。庫藏。無法不備之意。蘇子云：「取之無盡。用之不竭。是造物者。無盡藏也。」此表地藏大士有百千三昧。無量神通。種種功德莊嚴。自行化他之意也。

約觀心釋者。地即是心地。藏即是秘藏。因觀心地。而證得三德秘藏也。一切衆生迷此秘藏。故不能「取之無盡。用之不竭。」恆沙功德。覺歸烏有。地藏菩薩。自證心地秘藏已。不捨悲心。開導衆生。使其得悟心地秘藏。謂吾人一念心中圓具三種地藏。(一)真諦心地。空如來藏。雖曰一切萬法。悉皆唯心。但此心不在內外中間。亦非過現未來。金剛經云：「過去心不可得。現在心不可得。未來心不可得。」豈無初後。橫絕邊涯。非色非心。十界俱非。藏而非藏。此乃藏通兩教之真空地藏也。(二)俗諦心地。不空如來藏。雖然談空。不同老子之頑空。不同小乘之偏空。乃空而不空之真空。不妨建立萬物。星月宛然。乃至穿衣喫飯。迎賓送客。語默動靜。無不是這個。何嘗是空。乃別教之俗有地藏也。(三)中諦心地。空不空如來藏。所謂：「色即是空。空即是色。」即空而有。即有而空。真空不空三千宛然。妙有非有。十界俱空。空有不二。事理一如。圓教之中道地藏也。

此三藏者。天然之性德也。人人本具。個個不無。悲夫。秘藏不顯。蓋三惑之所覆耳。譬如貧女。不知家有寶藏。所謂「動靜理全是。行藏事盡非。」名理即地藏。若能開此本具之理。如人告其貧女家中有寶藏。貧女信而喜之。名名字即地藏。既解本具之理。依解起行。由文字起觀照。猶貧女用鋤掘其土泥。名觀行即地藏。由薰修力故。似與地藏相應。如貧女取寶。彷彿有見。名相似即地藏。修德有功。性德方顯。由觀照而證實相。如貧女少分取出。名分證即地藏。三惑斷盡。三藏圓證。如貧女全然取出。作大受用。此時便無生死之苦。如貧女再無貧窮乞丐之艱。名究竟即地藏。釋義竟。願我同胞。依照地藏菩薩。因地所修。發願修行。獲證自心地藏。然後起教化他。普令法界衆生。皆與地藏菩薩。平等不二。庶幾乎不負己靈矣。

法華經妙樂要旨

根慧

妙法蓮華經者。總十方恆沙諸佛降靈之本出神之妙。乃本師釋迦牟尼世尊。從久遠劫來。究竟證得不可思議甚深玄妙。無相實相。安樂聖壽之量。天然之性德。究竟之極果也。欲令衆生開示悟入。發明妙樂之本因。則開三權。而顯一實。會父子而歸天性。放一光而東照。召本一弟子。證明法華。以顯獨妙。故降神於中天。說法在西乾。住世八十載。談經四十九。所謂華嚴阿含方等般若法華涅槃時。頓漸祕密不定藏通別圓教。今在法華會上。正直捨方便。但說無上道。蓋其先說華嚴如日照高山之妙。次阿含照幽谷之粗。方等對四圍之機。般若拂真空之塵。法華輝中天之日。涅槃陽歷西之光。彌陀耀昏夜之炬。因如來一代所詮。一一無非實相。即空即假即中。而真而俗而中。心法妙。佛法妙。衆生法妙。一法妙一切諸法皆妙。故我佛爲一大事因緣出現於世。開示如是妙法。一念三千性相。百界千如。涅槃妙心。智慧德相。無問自說。入定放光。序證本迹。四一之妙。彌勒大乘懷疑四妙。文殊大智判

答四妙。世尊出定讚嘆四妙。聲聽菩薩不知四妙。上慢退去不聞四妙。佛佛同證舍利解妙。劫波名號受記四妙。中根未了譬喻顯妙。三車是租一車稱妙。火宅是苦超出爲妙。游於四方坐道場妙。子承父業食庫益妙。所得功德通別教妙。無量珍寶從佛口妙。如來述成地雨潤妙。三草二木法水長妙。四人授記成四德妙。大通結緣本因緣妙。化城虛設寶所歸妙。下根得益五百亦妙。學與無學各各悟妙。衆欲開塔顯本地妙。分身雲集變土田妙。龍女成佛此法真妙。達仙道經覺王求妙。誰能授手利益四妙。安樂行法清淨心妙。十四品經述門十妙。境智功德觀心等妙。相待絕待純圓獨妙。本地甚深不思議妙。地誦千子證師久妙。彌勒不識大士疑妙。阿逸啓請我佛說妙。壽量長遠示醫王妙。分別功德獲陀羅尼妙。一念隨喜超萬億妙。所得功德清淨根妙。常行禮拜授佛記妙。臨時聽法增長命妙。如來神力不思議果妙。咐囑流通涅槃因妙。藥王焚身真精進妙。寶鉢獻佛光照音妙。慈悲普開海潮音妙。顯密圓通神咒護

妙。勸發四益普賢行妙。次十四品本門十妙。因果利益相待絕待。如是觀心本不思議妙。唯佛與佛方能究盡諸法實相。做法源底無動無壞。等覺菩薩同十四夜月。照則不週。二乘不知。六道在迷。佛能開示弟子悟入。不可思議無上其深究竟平等之妙法也。蓋如是妙法者。乃出生諸佛之本源。所謂三德祕藏者莫不由是開發也。爲行菩薩道之倉庫。六度萬行莫不從此採取也。是一切衆生之佛性。轉凡成聖莫不由此成就也。故天台智者大師謂妙者。妙名不可思議境也。放之。即名體宗用教。不外乎是。收之。則一妙字尙厭其賅。由此觀之。則法華七卷妙文。句句明宗。二十八品品見諦。若能會得如是妙義者。則無邊法藏。矚目洞明。恆沙妙義拾來皆是。故雖楞嚴之細分十八界。華嚴之備具十玄。一一入法華無不成妙。蓋莫不從此法海流。而還入於法妙也。經云。雖一地所生。一雨所潤。各得生長。根莖枝葉，花果敷實即此義也。惟如是不可思議之妙法。非蓮花不足爲喻。蓮花清淨。非妙法不足爲譬。

性識無定義

學戒堂兩如

故以妙法圓詮於蓮花。又以蓮花開發於妙法。是以妙法蓮花一經。具含迹本之義。何謂迹開三義。一爲蓮故而而有花生。則譬爲一實而施三權。二爲花開故而而有蓮現。則喻爲開三權而顯一實。三爲華落故而而有蓮成。則喻爲廢三權而立一實。何謂本開三義。一爲蓮故花。譬從本垂迹。二花開蓮現喻開迹顯本。三華落蓮成喻廢迹立本。况其爲實施權。從本垂迹。即對待而論妙。開權顯實開迹顯本。即絕待而論妙。廢權迹立實本。即觀心而論妙。觀心則心空法空俱空亦空。若觀一切法空。此是菩薩行處。親近處。學般若學法華三昧處。徹透禪關。受持毗尼念佛往生處。亦即是諸善男子。善女人。初心下手之不可思議妙用心處。妙者何。妙總名也。亦曰妙得。而妙得二字。本具足三頭六臂。但着意看來。又是無名無目底樣子。使人有眼難見。蓋見見之非見。見所不及也。讀者倘能見見所不及見者。則可以見妙法蓮華經之妙樂要旨矣。

何謂乎性識無定。則曰爲善爲惡。逐境而生。善惡皆由心。心爲阿賴耶故也。然吾等衆生性識。本來與佛同然。不動不搖。那伽常在定。無有不定時。茲何言無定哉。想此亦是評談矣。而詎知生佛有迷悟之差。有生無生之別。既有迷悟生死之差別。焉無動靜之性識耳。所以佛言。凡未解脫者。性識無定也。因未解脫者。猶於生死道中。升沈莫定。隨善隨惡。循業輪流。故名無定者也。然既隨善隨惡。或流浪於生死巨海。或逐樂於自在天宮。當知性識有隨緣不變。不變隨緣之功能。所謂不生不滅。與生滅和合。非一非異。名爲阿賴耶。則無明法性共住爲因。不其然乎。宗鏡云。第八本識。擅持種之名。作總報之主。建有情之體。立涅槃之因。由是言之。性識之無定。不亦昭昭然而明顯矣。今言性者。在內自分不改爲義。即不變之體也。今言識者。乃迷悟之根源。能見能現。能取境界。爲

染淨諸法之所依止。即隨緣之用也。隨緣不變。即識而性

不變隨緣。即性而識。不變即隨緣。隨緣即不變。名爲

性識不二。體用一如也。今人得聞法音。可謂幸矣。若能

聞而思。思而修。則成佛多時矣。又何勞世尊。特來娑婆

。示現成佛。說法度生。良以衆生業障深重。不堪受教。

難調難伏故。至於臨滅時。猶叮嚀囑咐地獄。以神智之力

。廣設方便。令諸衆生。悉來歸敬三寶。共享寂光聖樂。

脫離三界樊籠也。由是觀之。諸佛菩薩。於生之心非淺矣

。然衆生愚痴不覺。祇知隨染緣。不曉隨淨染。即吾人爲

萬物之靈。尚不覺悟。又何况惡道多障衆生也。所以余願

世人。莫誤現生之良機。從速改惡行善。尊信三寶。吃齋

念佛。求生極樂。一生樂土。則見佛聆法。證無生忍。爾

時性識無定而自定矣。何耶。念佛法門最殊勝故。喻如風

帆揚於順水。若修餘行。喻如蟻子上於高山。難以成就。

所以修淨業。乃是末法衆生妙藥中之妙法藥矣。果能二六

時中。把一句彌陀。念茲在茲。則無定之性識。不求其定

而自定者也。

述客義

智華

悲夫。流浪生死苦不可言之無量衆生也。只以最初真如不

守自性。甘棄法王之主位。而逃逝於異邦爲客焉。客者。

生滅去來之義也。三界依正。咸謂客也。依報者。宇宙間

之國土山川。草木叢林。樓台殿閣。池沼園圃。率其類也

。是等總有成住壞空之變易。如初禪天之火災。二禪天之

水災。三禪天之風災。此三災現。三天當被殞罄。而欲界

五趣雜居之地。不言例知矣。緣斯審之思之。誠似行客之

寄宿暫住而已。或宿或食。但有時間延促之殊耳。一旦山

海崩竭。山海之名遂滅矣。一切草木之類。有將萌芽而遭

鋤耘者。春生夏長者。秋枯冬滅者。無非客也。縱然不種

之木。亦不過百年千歲而已。種種形象。雖然萬殊。諦觀

徹審。總有朽敗之期。設認爲常住不朽。豈不謬哉。故

知舒手所提。舉目所覩。均若客塵。何常之有也。依報既

爾。正觀亦然。只業成五蘊之軀。十種異生。壽命長短。類雖萬狀。俱總難免一厄促者。如蜉蝣之朝生暮死。延者如非非想天之八萬劫塵。雖修短懸殊。同歸變滅。夫世間諸法。生滅待對。故轉輪往復。無有已時。苟悟無生。庶乎生滅。故無生之理。不可不知也。吾等四大和合之假身。猶一舍耳。不觀乎。四肢如柱。脊如梁。餘竅似扇。識心若出。則此假合緣龍。遂冰消瓦解矣。奚堪愛而敬乎。奈何生靈。認賊爲郎。以妄爲真。認執田園產業。親戚眷屬。以爲實有。恩愛網纏。戀不暫捨。執我我所。執惑造業。受苦無窮。此余感痛而深自愧責者也。嗚呼。吾人現前一念心性。靈明不昧。湛寂常恆。耀古騰今。無遷無變。無得而稱。雖名曰如來微妙真如性。乃我輩之主人也。極樂蓮邦上品寂光。吾人之真家鄉也。無是光壽。慧命所托。吾人之真慈父也。達此理。則不爲他鄉之客矣。經云。在家千日好。出門半朝難。胡爲衆生。有好家而不歸。其受異鄉之苦者。太魯矣。迷過甚矣。釋尊最初於奈

苑。告四衆言。一切衆生不度菩提及阿羅漢。皆由客塵煩惱所誤。陳那尊者。洞達客塵之義。頓證聖果。可知客塵二字。了之即覺。自家主人。不勞外覓。諸有智者。可將世間名利。人情事物淡視爲佳。莫認諸法以爲實有。速將不久之幻質。精修普賢之大行。勢至之方便。念些彌陀。以作淨土之資糧。果能願力宏遠。潛明三觀十乘。融通一心四土。使自他乘此牛車。同歸極樂之寶所。皆得現彌陀之相好。而免難於他鄉。豈不美哉。因爲頌曰。其心本湛寂。遠離諸縛羈。寂光其境界。逍遙遍大千。性海起幻瀾。法我遂熾然。橫造一切罪。長淪三塗間。識浪成苦海。勞發乃思眠。極迫以爲樂。不慕涅槃天。坐觀羣氓醉。奚來獨覺閒。誠述斯客義。願醒天下眠。一聲無量壽。即是救生船。得悟無生忍。高敷上品蓮。如是豈非美。當下樂無邊。非敢云述爾。爲結淨土緣。



放生儀軌旨疏卷一

滿分優婆塞爲覺航述

疏文科分爲三 初敘五重要旨 二正入文解釋 三揭陀勸流通、今初分二 初總標 次別釋

所謂五重要旨者。令人解釋放生旨趣。得四悉檀利益故。一解釋名題。依名略述儀文所詮事理。此則義兼四悉。二教起因緣。正明金口宣述如來本因地所行。啓放生教。令人歡喜生信世界悉檀也。三闡明因果。列善惡福罪二門。遙相對照。令生欣厭心起止行二善。爲人悉檀也。四通釋疑妨。爲破諸執著。令自他行無障礙。對治悉檀也。五放生觀念。令行放生者究竟了知實際事理。崇自重他。三田善敬。同歸佛道。第一義悉檀最爲分明。初總標竟。二

別釋分五

初解釋名題 夫放生者。解放生靈之謂也。解謂解其執縛。放謂放使逍遙。生靈者。一切有生命類。咸具靈性。靈性亦名慧命。乃一切衆生之本來面目也。原夫心性本具靈智。清淨圓滿。無斷無縛。然而不修則智性莫能自顯。義說慧命如折。三障所纏。不得自在。義說慧命爲縛。若以生命較於慧命。則慧命重於生命何啻千百倍。今生命慧命並須解放。是則儀軌之所以興也。行人若依大悲拔苦門贖其生命。先解其詭網等之囚執。及肢體上之繫縛。而後放之於水鄉窟宅。或安隱處所。水闊天空。逍遙自在。生命得全。此第一重解放也。同時復應依大慈與樂門。依茲佛法遺範。解其靈性上之執縛。拔自惡道拘囚。近放人天。遠放淨土。咸得逍遙於佛法園囿之中。慧命永續。此第二重解放也。所謂靈性上之執縛者。即三障是。報障執受三界異熟果報。爲執三苦八苦無量諸苦。不得自在爲縛。業障執受業習種子。爲執種種習果增上成熟現行。不能解脫

爲縛。煩惱障五利使爲執。五鈍使爲縛。或見惑爲執。思惑爲縛。三障執縛六凡通有。而畜道尤重。然以三寶威神之力。固無障不摧。障摧慧顯。倍能接受法益。庶幾慧命得免沉淪。則能盡此一報身。永脫畜趣苦。設人但行第一重解放者。則以不得佛法大饒益。故僅得苟全生命於一時。良因業習不亡。趣異相續。今輪轉畜類中。則今世後世種種網捕割割湯釜吞啖之厄。受無有已。如七佛以來蟻身猶是。則正因佛法無緣難值。慧命莫由解放。故此儀軌之所以爲究竟也。復次。一切衆生靈源浩浩。理性不昧。名爲正因佛性。能覺了知名爲了因佛性。依覺修行名爲緣因佛性。正因不增不減。了緣有始無終。然正因不假緣了。則理性無由自顯。雖三因同屬性具。而凡夫未覺未修時。攝緣了性同名正因。今茲儀文。初仗顯密經呪密破三障。次依三寶懺悔授飯。重淨三染三示菩薩智願。如來果德。寶啓三因。未爲迴歸三處。同令往生安養。得忍獲記。轉化衆生。佛事至此方爲究竟。然而能成此不思議感應者。

則端賴行人發慈悲心。清淨三業。加持觀照之功。此儀軌之所以應殷重持誦也。儀者儀式。軌謂軌範。乃諸佛菩薩教化之儀式。度苦之軌範也。千載相承。無易斯道。誠有所本如下緣起中述其啓教原委。

二教起因緣。如金光明經。授記。除病。流水長者子等品。專爲宣示釋迦本昔行菩薩道時。放生因緣。今節述如下。

光明會上。佛爲信相等三大士授菩提記時。有十千天子自忉利天而來聽法。佛亦併與授記。時會中有菩提樹神。名等增益。起白佛言。世尊。是十千天子方從忉利天來集聽法。如來便與授記。然吾未曾聞是諸天子修行。具足六波羅密如諸菩薩。爲求法故。廣捨生命資財國城王位。頭目腦髓妻子臣僕。乃至盡以種種資生。恭敬供養諸佛世尊。作如是難行苦行動經恆河沙劫。方得於佛前受記。世尊。是天子等以何因緣。修何勝妙善根。而得暫聞法要。便蒙如來授與記莖。佛告樹神。是諸天子捨天上勝五欲而來聽

法。淨心殷重。如說修行。復以本昔誓願因緣故。今得授記。往昔無量阿僧祇劫。有佛出世。號曰寶勝。十號具足。佛涅槃後。於像法中有王。名天自在光。正法治世時。國中有一長者。名持水。善知醫方方便。巧識四大增損。佐王敷療病苦。長者有子。名曰流水。形體端嚴。賦性聰敏。善解經論。威德具足。有大慈悲。哀愍衆生。時其國遍降大疫。無量衆生病苦迫切。是長者子念父衰邁。不能徧至城邑聚落。普爲治療。我常請問於大醫王父。種種醫方治病秘要。就彼患處爲衆生治療。如是念已。即便請問。盡知治病方便。四大增損。隨至聚落村舍。在在處處遇有患者。輒先以輒言慰喻。許爲治病。衆生聞言心大慰喜。所患先得除差。復有病苦深重者。更以妙藥授服。服已悉得痊愈。平復如故。以病愈故。受諸快樂。多造福業。恭敬贊揚。是長者子流水。有妻名水空龍藏。生有二子。一名水空。一名水藏。時長者子將是二子。游行國內。最後至一大空澤中。見諸虎狼狐犬鳥獸多食血肉。悉皆奔馳

特

述

第三十三期

。一向而去。時長者子見已生疑。隨逐而行。將覲究竟。即見一大池赤日所曝。水將枯涸。池中多有諸魚四向宛轉。將入死門。時有樹神現身勸諭。善界子此魚可愍。其數滿足十千。以二緣故。號汝名曰流水。一者能流水。二者能與水。汝今當隨名完實。即可與水。爾時池魚見是長者子已。心生依怙。隨其所至隨逐瞻視。日未暫捨。長者子見已。心生哀愍。馳驅四方。推求水源了不可得。乃取大樹枝葉。與作蔭涼。復更遠至餘處探索。見一大河。有諸惡人爲捕此魚。故於此河上游懸險決水。不令下流。審其決處懸險難補。修治工鉅。時即速疾還城至大王所。備述因緣。白言。臣欲濟彼池魚。解其困厄。唯願大王借與二十大象。運水濟彼魚命。如臣治病。與王萬民壽。時天自在王聞言贊許。善哉大士。汝今可自至象廄中選取二十大象。並供給所需利益衆生。爾時流水與其二子選得大象。並從治城吏借索皮囊。驅至決處。盛水於囊。令象負奔。還至彼池畔一瀉至池中。水復彌滿。是長者子徬徨巡行

七九

。見諸魚仍復隨逐似求索意。即知是魚尚爲饑火所惱。即命二子將一大力象返家白父取食。滿載速還。既得食已。散置池水普施魚類。而作思惟。我今已令悉得飽滿。若未來世常施法食。曾聞一比丘讀誦大乘方等經典。乃至其中說。若有衆生臨終得聞寶勝如來名號者。即得上生三十三天。我今當爲此魚解說大乘甚深十二因緣。亦當稱揚寶勝如來名號。長者子作是念已。即便入水稱言。南無寶勝如來。應供。正徧知。明行足。善逝。世間解。無上士。調御丈夫。天人師。佛。世尊。往昔行菩薩道時作是誓願。若有衆生臨命終時。聞我名號者。當令得上生三十三天。復爲說甚深妙法。所謂無明緣行。乃至生緣老死。憂悲苦惱。無明滅則行滅。乃至生滅則老死。憂悲苦惱滅。時長者子說法已。與二子則共還家。是十千魚得其濟度。故尋於同日命終。生初利天。生天已。即共推求我等以何因緣而得生此。即知先世墮於畜道。共受魚身。以流水長者子與水濟食。說法稱名。故令我輩得是果報。是天子等爲欲報恩。故即共從天而下。至長者家。時流水露臥屋上。諸天子即以十千真珠。天璣路置其頭邊。復以十千置其足

旁。十千右脅。十千左脅。並雨天華沒膝。作諸天樂出妙音聲。城中處處徧雨天華。復至淨池。雨華訖。還歸天宮。時城中人覺竊驚異。天自在光王亦聞長者家中雨諸天華璣路。即召長者問何瑞兆。長者白王。臣推十千池魚命終生天。今可遣臣子往探審實其事。時長者子尋還白王。大王。臣父言實。池中曼陀羅華堆聚成積。彼諸魚類悉已命終。佛告等增益。爾時流水長者子豈異人乎。今我身是也。水空水藏今阿難羅候羅是。十千魚者今十千天子現前我爲授記者是。樹神現身者即汝菩提樹神是也。上敘緣起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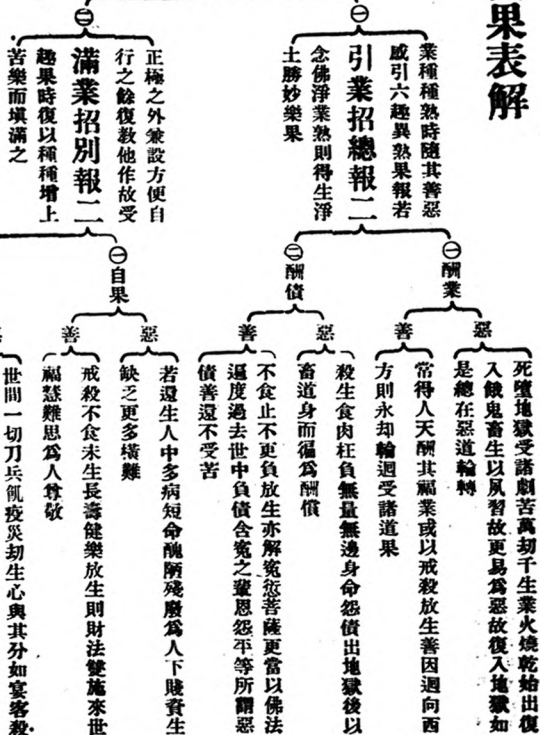
三闡明因果 夫人若不曉暢善惡因果。則惡不能止。善不能修。因果之理。內由八識受熏持種。成熟現行。外基於有支種現。即六趣輪迴。若論殺生食肉所引之罪報。與夫戒殺放生所感之福果。則千頭萬緒。非特說之甚繁。抑亦解之匪易。然約而言之。則因不出於業習兩門爲能成能引。果則不出於總別二報。自共二果。色心依正爲所引所感。今列一表羅列因果善惡兩門。系以解說。互相對照。似較醒目。觀此表而不發心戒殺放生者。終其身。咸末如之何也。

放生食肉惡善因果表解

一 果因惡善

(二) 業因招

善惡之業薰識
成種不失不壞
熟時招引異熟
種種苦樂果報
業因非一而重
者先牽



善

(相報果福罪)

惡

戒殺
放生

果報

殺生
食肉

善惡因果

(一) 習因感

造業時習氣熏在識田以先世串習力故每於故業起潤易於引發習種不亡為六道輪迴緣習因非一而熟者易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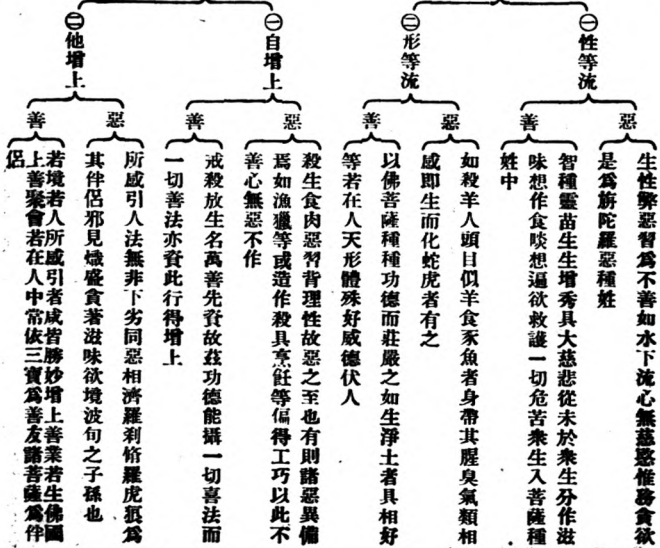
(二) 正習感

善惡之習氣分所感色心轉變相似

(三) 餘習感

善惡習氣所感自他人境均具

有彼此增上勢力



八二

(相緣因果罪)

善

戒殺放生

習果

惡

殺生食肉

茲再結以偈陀。警策勸修。偈曰。

殺生食肉人	果報難思議	一生所積集	萬劫難酬償
習種永不亡	輾轉沒三途	所引色心類	羸惡堪摧折
暫復得人身	天福摧劫苦	生死長夜中	身命徧酬償
經百千億世	冤毒無停寢	具論斯苦報	石人應墮淚
菩薩常觀是	號慟震大千	甯自捨百身	終不傷他命
甯吞熱鐵丸	不食衆生肉	平等大慈悲	普救護衆生
自行兼勸他	皈依受淨戒	迴此生西方	乃免茲罪苦
現前苦衆生	未來當成佛	夙世爲眷屬	三田應普敬
佛子贖其命	解縛慰與食	財施無畏施	法施尤所要
屍想子肉想	毒想治味愁	以是諸方便	戒殺行放生
發大慈悲願	學諸菩薩行	上同佛慈護	下共生悲仰
普救護衆生	爲佛所攝受	當觀無量光	天人共戴仰

上來第三重開明因果竟。

四通釋疑妨。諸於放生事理。生疑妨者匪一。然約之不出二途。一者於解放生命生疑。能妨自他善行。二者於解放懸

命上懷疑。能妨自他行不究竟。初謂有人疑云。夫廣捕長

流捕捉繁興。無從禁止。果欲救護生命者。理宜設池飼養。嚴立禁約。安密維護。方得爲澈底解放。奈何仍付長流。令若輩方慶脫湯釜者。不轉瞬間又入羅網。所謂放生功德直等水泡。有何利益可崇。而更喋喋向人勸導哉。答。汝言知近而不慮遠。拒勸非人汝實未詳。(一)水族飼養困難。(二)時機非宜。(三)物性非宜。初水族鱗介之類。種族繁多。復有大小強弱之異。如併放一池。則不啻資強大者以吞併。令弱小者無所逃命。若分池者。將以類分。大小分。強弱分耶。即使能分。事煩費鉅。凡事煩費者不易成。成亦不易垂久。次時丁離亂。人心貪毒熾盛。罕信因果。唯利是攘。設或管理欠密。則禁約直同虛設。小則網偷捕。大則竭澤盡漁。凡利愈厚則謀愈急。心彌毒而彌速。防不勝防。即如杭州西湖。歷朝沿爲放生池。永禁捕捉。而今竟開爲省府標賣。則其他更不必言矣。三水族天機活潑。性宜非一。如一概拘養。既妨生機。亦礙繁育。

。今廣浦長流。區域較闊。鱗介之屬。於中孕育極繁。雖年年捕捉。而未見減少。足見出水死者實居少數。蓋水鄉遼闊。四通八達。高岸密葦。在在處處生物較易逃命。較易隱蔽。吾儕放生固當在僻靜處。防爲人見。或放後更守護片時。設使捕者隨至。亦決難一網打盡。彼生物生機稍復。洋洋而逝。自可各適其適。設非所宜。亦得乘長流以質選擇所宜而營窟宅。豈非較因處池塘者爲稍勝一籌耶。至於牲畜家禽。設園飼養。實非得已。然居亂離世孰敢保其能不飽人腹。故水族衆生。總以縱之水鄉令遠逝爲宜。次復有人疑云。佛法文義深奧。即如吾人善解文言。對茲壇上所宜。一時尙難領解。何況彼幽遠異類。蠢蠢昏迷而謂反能沾受益。殊未敢信。偏此儀文繁重虛耽時刻。增彼苦痛。傷損實多。何弗節省繁文隨買隨放。豈非於衆生利益較多也歟。答。心智潛通。固不必定須善解文言。能文義者但於佛法得益之一途。吾人每自詡善解文言。豈知若於文言執著者。即文言反成障道。如經說。若人臨終聞

妙法蓮華經名字。或十二部經題者。滅無量生死罪。試問爾時尙暇作文字解耶。又如衆生偶聞寺鐘聲。雖不經意。亦植道種。况諸佛菩薩清淨三輪。與其道法均有不思議顯密二化。一切衆生值遇者。一一各具顯冥兩益。所謂冥被冥益。顯被顯益。冥被顯益。顯被冥益。今謂善解文義者。唯屬顯被顯益句耳。豈足以該佛法化益哉。復次行人內具觀智。外仗佛加。遺略形體資彼衆生識神而行法施。識神者。一切衆生心性在纏之相也。衆生自無始來。念念迷罔未曾悟故。不覺心性爲三障所纏。然心性本具靈智。迷障原無自性。一念迷即智性成八識。隨流受生死苦。一念覺轉八識成四智。逆流脫生死苦。是故能轉此念即近菩提。以云何轉內。以衆生本具同體三寶爲轉因。外假別相住持兩種三寶爲轉緣。衆生心具理智及智能照理用。如木中火性。金可造像。蓮中花果。米可蒸飯。名同體三寶。別相三寶者。即下文中所迎請十方常住佛法僧。具大慈悲起不思議化。能成感應如上說。住持三寶。即現前經像及壇

上宣說法師。此二緣資心性如燧鑽獲煖相。如巧匠成良模。如泥墜日曝。如飯貯薪炊。如其次第於木金蓮米得火像華飯。緣於三寶轉迷成覺亦復如是。復次能轉因緣亦有得益深淺不同。一結緣下種益。所謂未種令種。衆生夙無出世善種。今值三寶得植道種。得益相微須待未來成熟方得脫苦修行。二宿根資熟益。所謂已種令熟。復得增上。當下即得離苦生人天中修道。總之若有衆生值遇三寶。見色聞聲。若解不解。若知不知。皆獲利益。決無令空過者。至於衆生宿世善根亦難知難曉。唯佛能窮其究竟。善見律載。佛在迦羅池畔說法。時有一蛤從池中出至草根下聽法。適有牧牛人亦來見佛。以杖刺地誤傷蛤命。以向法心得生初利天。即乘宮殿來至佛所。散花供養。四衆共見蛤天神通光明相好無比。佛爲說其因緣。八萬四千人得道。跡蛤天獲初果。如是蛤從畜生轉人天。又從凡夫預聖流。不過俄頃間。則畜道又胡可忽視耶。至所云節去儀文。則放生若離佛法意義。不獲圓滿行不究竟。何啻買椟還珠。至

於節省時間免多傷損則在可能範圍下自當承教。

五放生觀念 謂觀一切衆生即三福田。此觀有通有別。通則現前發四種心。別作過未二世觀。今先通。次別。何等名發現前四心。謂緣現前悲田所發。一者大悲心。行者若入市廛。若在這場。常觀衆生心身現處劇苦境。故發願普行救護。逢緣便濟。不可與市僧訖爭價。而有所捨棄。有所選擇。若資力已竭。當爲餘物密持經呪及物名號。心作如是觀。是不能救濟彼生命者我當仗佛法力。攝彼神識導至道場。同受法施。行者雖於衆生類無所選擇。然量自力所堪於危急者。先救苦劇者多放。二者大慈心。買得物命先解肢體執縛。與以水食種種方便。令得慰安。名施無畏。而后爲說佛法。一一皆欲與第一安隱究竟之樂。三者平等心。常念衆生咸具佛性。平等無有差別。是故不輕異類。不自高慢。三檀等施。心色咸資。雖遇蛇蝎之類亦不生一念憎恨。自念吾若於彼生瞋毒者。是則吾先墮彼因。則不能度彼。四者離相心。觀此放生事但因緣和合。如夢如

幻。雖行三施而觀能所施。了不可得。於境不住不取不著。是爲依般若作真觀也。上釋通觀竟。次別作二世觀者。一者宿生三黨六親眷屬觀。菩薩觀是衆生即恩田故。普以仁孝心而行濟拔。梵網經云。衆生之類。一切男子是我父。一切女子是我母。我生生罔不從之受生。故復當有伯叔姑姨兄弟姊妹夫妻子女師友給使等。我生生罔不從之受恩。故如是種種。衆生皆吾宿生六親三黨。今值吾前。雖已改形易貌。而恩德不替。理當報答。復次菩薩自念過去無量世來。我染食肉習。於諸衆生類中廣造殺業。負身命債無量無邊。習氣所熏。惡業牽引常墮彼衆生類中。經無量生。一一生各各俱有父母伯叔姑姨兄弟姊妹夫妻子女師友給使等。所受恩德無量。又復自念往昔若在人中。若墮異類。一一生中所有三黨六親眷屬。亦復一一如我染食肉習。殺害生命。業習感引多生墮彼。彼所殺食衆生類中。受彼類身時。一一復具三黨六親。如是輾轉相引。直接間接於我有恩德者。其數無量無邊。不可思議。恆河沙量。

皆是我宿生殺生食肉之所感引。今悉在苦趣中宛轉吾前。求生不得。又念一切衆生恩愛牽引。故於隔世中得相值遇。意欲互圖歡樂。而吾於長夜中無明所蔽。不覺不知貪欲所縱。每見衆生身分輟。作滋味想。作食噉想。起殘害心行殺生事。在吾爲負恩背德。枉造無量無邊弑逆之罪。以致深入三途。在彼反愛成仇。含冤負債。誓於後後生中而來索償身命之債。經百千億劫酬債。終無停寢。以是因緣。彼此在輪迴中受諸劇苦。永難解脫。菩薩念此事時。則應號慟痛泣懺悔。唯願自身粉碎成微塵。一一塵化一一身。各發大誓願盡未來際。怨親平等救護衆生。乃至廣捨生命猶難報其恩德。抒其怨毒。百千萬億分之一。何況更乃殺食。菩薩作如是觀而行於放生。雖能救遍大地畜生。亦無有一毫自滿之意。昔佛世時有一寡婦。值其亡兒週忌。欲殺所飼雞作饌祭子。此婦以殺誘雞。因而捕之。雞鳴聲慘厲時。佛與諸比丘。經行其處。佛聞雞鳴。即啓金口。笑爾而笑。時阿難見佛微笑。心便念言。如來嚴重。不苟言

笑。今佛筵爾。必有因緣。我當問佛。即至白佛。今者如來。有何所見。以何因緣。而啓微笑。佛告阿難及諸比丘。如來今見一切衆生。長夜在六趣生死中。以貪愛著欲故。而有種種顛倒錯亂造作。阿難汝可問訊彼婦人與之同來。如來當爲汝等宣說其顛倒錯亂因緣。阿難承命追彼婦人抱難。同至佛前。頭面禮足。却住一面。佛問婦人何故捕殺此雞。婦人白言。世尊。吾夫在時。相與燕好生有一子。極所愛護。不幸夫子相繼死亡。無常摧迫。不容攀留。而吾子然一身。愛戀懷想。初未稍間。今值亡兒週忌。擬以此雞作饌祭兒。佛告比丘。汝等見此婦人。所作顛倒不。不也。世尊。佛言。婦人汝夫以宿業因緣故。今墮畜生。復由愛戀妻子故。還生汝家。今此雞即汝欲殺以饗祀爾愛子者。前生即汝夫是也。汝以愛子故。幾殺汝夫。汝子設受享者。未來將與汝同入地獄。爾時佛以威神之力。令此婦人宛見此雞。如其亡夫。不覺泣涕憤悔。飯佛出家。即得道眼。如上佛所宣示顛倒錯亂造作之事。凡世間食肉

殺生之輩。幾無日不造一切衆生以著貪欲。故初相憐愛。乃至以著貪欲故。復相殘害。思之能毋毛戴。上釋過去觀竟。二者未來諸佛。如來觀菩薩觀諸衆生即敬田故。以尊敬心而普行濟拔。世尊於了義經中。說一切衆生。具足佛性。當來究竟成佛。十方無量世尊。本從凡夫地修行成佛。故菩薩自念我從無始來與十方如來。同爲凡夫。如來貴竹爲象王。爲金色鹿。爲大魚王。而今已成正覺。而我尚滯學地畜道。詎敢輕視。又復應知十界衆生心性互相含容。即一界各具十界性。吾人以茲具含十界之心性。修行成佛。成佛時。全此心性。無增無減。若世間有一衆生。終不能得菩提者。即吾心性中必有一分不成佛性。若如爾者。覺性缺陷。十方如來。永不得稱爲徧知。稱爲覺滿也。是故當知衆生究竟皆成佛道。決定匪虛。昔聞求那跋那三藏。每遊市廛。見諸衆生有緣者。輒向禮拜。人問和尚作麼。答言。拜佛。同拜其麼佛。答拜未來佛也。又同拜未來佛。祝念何意。三藏曰未來諸佛。現前圖業將盡。善根

特

述

第三十三期

八七

發現。即將發心修行。而吾等尚在造業之數。苦惱不能自拔。故我祝願未來佛早成菩提。而以本誓願力。來提攜吾輩苦惱衆生。同脫生死。共成無上佛道云。聞其言者。輒慚謝捨物。與三藏放生。人不敢輕侮。過現玉毫。而敢殺食未來金色夫。亦未聞三藏此言。譬如皇太子乃當來之主。年雖幼稚。朝廷者宰亦一向稱臣。傷太子者罪與弑君等。當知吾人日日盤餐。早早出佛身血。習俗所囿。猶以世間大概皆然。庸知鐵圍山下阿鼻獄中。正爲此大概皆然之逆惡輩填滿也。悲夫悲夫。吾說至此。可謂舌敝唇焦。淚枯聲竭。苟非闡提邪見。讀斯文也。當無不驚心動魄者矣。上釋五重要旨已竟。

放生經驗譚

航道人述

放生一事。善業中最。功德極大。唯世間除佛子外。少有所爲。粵稽古聖行慈。不祇網開三面。弋不射宿。並無專放之文。第周官林池。皆有專掌。非時不入網罟。士夫除

養老送死。冠婚賓燕外。無故不殺生。蓋已顯寓保護限制之意。是則雖不放。亦不致多殺。邇若今世無老幼貴賤。平時非肉不飽。士夫飲燕無虛夕。無葷不食。遂有無量人因以爲利。捕生成業。傷殘滋多。竊以爲成湯仲尼。設生今世。亦必且孳孳倡導放生。或且著之法令。以遏末流之弊僞者乎。儒者顧何執焉。吾佛弟子承佛教詔。以平等心。發慈悲意。深體物類傷殘之劇苦。於自不食肉外。更倡導戒殺放生。除非世間完全不食不捕。此消極之救護。實不容或緩者矣。航主持家庭放生社有年。兢兢業業。常以牽負佛恩爲懼。故事必躬親。不敢稍涉苟且。閒常觀察社會心理。旁搜古今海內外護生事實。考求物性。咨詢必詳。有得輒錄。久積成帙。而吾猶覺此中推究未盡。乃知舉辦放生。實際上殊非易簡。一須識因果。求功先須免過也。二要辨地宜。順物性斯收實効也。三應順時令。俾有緣者弗致蹉失也。四恆謹人事。戒虛糜而清弊漏也。五宜體物情。苦樂同我懷抱也。六應度疑謗。俾情無偏重。決心

奉行也。辦斯鉅功。舉此六端、不可不究知。斯爲難耳。茲分論如下。

識因果第一。

一切惡業。從昧因果起。一切善業。從識因果生。佛法論因果尤細。不特善惡報應。六道升降。聖凡縛脫是緣生。一切衆生起心動念。舉手低頭。莫非因緣之所經緯。倡導放生者。不可不知。尤不可不講。若有差誤顛倒。植福未成。過愆難免。一放生善願不可虛發也。每見世人或由他勸。或一時感發。心口相許。贖放生命。其人過後。或悔退失。或延不舉行。此願終賒。當此是人。山不識因果利害。故成斯妄咎。譬如有人。身陷罪窟。自諒無資。隣就斲戮。有大力人允爲援救。其人感戴。念念懸盼。專行救贖。而竟不至。臨授命時。怨毒彼人。甚於被殺。當知救命運動。不可空許。不可延緩。許救不救。伯仁由我而死。即同於殺。吾人起心動念。諸佛菩薩悉知悉見。當爾一念間發願放生。即有無量有緣苦惱衆生。所謂有緣者。不

出於恩怨二途。延頸跣足以待救贖。悲心動時。夙生恩怨並牽。所謂恩者。吾人輪迴六道。與諸衆生。常互作父母妻子。六親眷屬。今日相值。應以贖放報其恩德。所謂怨者。殺生食肉之習。無始已然。吾與衆生。千百世中。或異類相殘。或同類吞併。今日相值。應以放生釋其怨債。設爾心口空許。於後後世。更相值時。於怨爲倍怨。於親爲負恩。悉將致其冤毒。莫謂吾念起。衆生不知。即此一念具有前因後果。一切衆生皆具阿賴耶藏識。持一切種。各各衆生。隨順一切種。成熟現行。不須知名。不須識貌。而有怨親報債之道。故此一念因者。即爾與諸衆生。在夙世若怨若親。同時熏集一聚識種。現生得緣。俱時成熟。此一念果者。即今相值爾應報債。彼應索受。是故理應隨順善因。依止初心。早爲贖救。弗令退失。否則熊望之餘。彼此轉輾熏成惡種。後相值時。索債更烈。經云。無有三界地。避之不受報。四正勸云。未生善當令即生。已生善當令不退。二者於物類不宜妄多分別也。頗見有人不

特

述

第三十三期

八九

論因緣。逞自癡慢。妄謂某類宜放。某物不必。或於衆生。分別大小勝劣。且謂我所放者。即爲有緣。所不放者無緣。此等人悲心涼薄。福果無多。且得福時。不得自在。

所謂應得不得。不應偏得。臨難無援。未急救至。一如其所造因。夫緣種從大悲心生。非分別知。何以故。悲心起時。緣衆生苦。所可緣得者。名爲有緣。推想不及。方爲無緣。菩薩悲重。緣境廣大。由世世生生。與諸衆生。結不解緣故也。是故放生應以大悲心爲皈依。若爲資力所限。當命危急者先救。苦重者多放。餘未及放者。常存歎心。更發願續續救之。作是見者。名爲正見。又有人言。放生物後。不可更食。其人爲不捨其所嗜故。專食不放。非所嗜者。買而放之。自以爲善。當知其人。恣縱貪毒。如鷄吞蛇。貓食鼠。怨結不解。雖有所放。功不抵罪萬一。其言放後不食。陳義固高。然既不能。毋甯多放少食。漸至於斷。亦足稍釋其冤業。又復有人。專買人素不捕不食之物。如龜蛙等。(龜亦有捕食。然限於某處。)而放之

。亦自以爲作善。何論其用人用意。癡癖可笑。且爲財利故。啟人專捕。不免傷損。是人簡非放生。直是邪見分別。擾惱生靈。苦報彌烈。凡此種種惡俗知見。吾歷見聞。佛子當爲解說。當爲勸戒。度其疑妨。令依止大慈悲心。發願救護衆生。三者放生善款不宜虛糜。及移作他善也。放生善款。乃苦衆生託命之貨。苟募用得當。則多一分即增進一分救命効能。不啻創造一分之生命。設爾虛糜。或移用他途。則去一分即減少衆生一分生機。斯少救者。直不啻殺之矣。孟子曰殺人以挺與政。有以異乎。菩薩行施。千善並育。而因果未嘗混濫。佛事門中。磚錢不換瓦。因果驚然。準因果以爲善。善斯無過。今人雖廣造善。然昧因瞞果。貪求省便。藉已成之局。作挖肉補瘡之計。故福德日劣。顧何論其辦理。有否効驗。即毀一善以成一善。已屬功不抵罪。何況更因果差訛耶。若論權衡緩急輕重之間。則衆生頃刻授命。實至危至急。羅剎割者又最多而最慘。殺者食者比比皆是。而贖放者固寥寥可數。願爾可

移應用於至危急至慘苦多殺少救之款。而作他途用耶。試自問良心。作何感想耳。凡善款未曾指定用途。或某項事業數餘緩用者。暫可應急挪借於一時。放生款項。業經指定。且萬無嫌多緩用之理。故未可例此。世人眼光輒以人類爲主觀。不識佛事宗旨因果。適逢飢饉等災。頗有擬移此挹彼。而反誣佛弟子情薄。識淺悲陴。謂恩及庶類。德不及人。是不可不一辨(一)人類浩劫。人自致之。非少因緣所釀成所可靖。必盡世人而負其責斯可。此理頗不乏人知之。亦不乏人赴之。且不乏爲之中訴苦痛者焉。庶類之浩劫。亦人致之。非少因緣之所釀。所可解放。必盡世人負其責而後可。此理殊少注意。亦少有赴難。更誰爲之申訴者焉。吾佛子獨哀矜其危急苦重而少救。爲之中訴求援。則是代世人偏多負其責。此情果厚耶薄耶。(二)世間一切災劫。胥由殺生食肉。怨戾所釀。吾儕倡導戒殺放生。正爲根本消弭人難。揚湯止沸。曷若釜底抽薪。吾儕救畜道。正積極自救耳。此見爲淺薄乎。爲遠大乎。(三)消

極救災。吾儕未敢後人。以放生精神。赴義何辭。唯不偏廢耳。夙生之眷屬六親。尙孳孳救護。况現生之眷屬六親耶。固嘗以平等視之。謂悲狹乎。抑悲廣乎。其三思之。更何責焉。又有人言。吾不食不放。豈非恩怨兩忘。當知不食是止善。放生是行善。二者未可偏廢。况爾今始不食。無始煩冤。詎竟不謀少解之乎。又爾之六親眷屬。尙仍喫食。勸戒不及。代爲贖放解結。亦感化之一途。豈得爲過。又問臨放不活則如何。曰仍放之。若防人撈摸。則密坑埋之。不可惜費以與人。使仍罹湯火之禍也。蓋不活是彼業重。仍放乃全我悲。物雖暫放。豈終不死。故四者不可不以佛法爲彼增上緣而度脫之。所謂臨放必先請德僧。爲之誦咒請佛加被。懺悔乘宜三飯。說法叮嚀。所以植其善根。俾畢生離諸畜趣。昔者池鱗續台山之法儀。天台智者預知台教將微。乃臨池說法。池魚受度。後台宗式微。復從水高麗流入。其法師率皆少年英俊。蓋皆由池魚轉生云。始報迦文之佛恩。佛在林中說法。河中始緣入草際聽法。爲農人誤傷。得生天界。識知宿命。乃

從天宮下飛。蜈蚣受度。委毒蛇以示脫苦輪。蓮池大鵝。聞華以供佛。蜈蚣受度。委毒蛇以示脫苦輪。蓮池大鵝聞華以供佛。師事。

經。填狸腹而夢生善處。法力所施。自古成效彌著。軌範

相垂。及今壇儀具在。蓋一切衆生。皆具足佛性。佛性者

不增減。無染淨。入三途而無所漸滅。成菩提而未嘗新得

。祇以一念迷背。起上煩惱。造重黑業。墮入旁生。報障

重故。智微力弱。生命遂爲我所蹂躪。然微之隨殺能抱

亦哀鳴。矜目露齒。旣放而洋洋就道。愍然而逝。足知其

識順逆。知恩怨。凡此皆具有佛性之鐵證。今承佛慈不可

思議加被之力。以啓發其靈知。乘其得命感恩之餘。至誠

誦誦。自較易順受。祇須一念隨順三寶。便已深植善根。

爲解脫惡道之樞樞也。七佛出世。蟻身猶是。畜道時長。

易入而難出者。以無良緣植其善根也。設但贖其生命。不

爲作佛法之超度。則畢生更入其類。苦報未有盡期。或即

生旣釋而更受抽。則籠網湯火之厄。仍無窮也。放生效淺

。又曷足重。或謂旁生昏迷。盡爾豈解深法。當知分別惟

在意識。持輔乃在賴耶。佛法之受。固不徒在分別名言上

。譬如鐘聲。能醒迷夢。豈須識旨而然。况旣得三寶威力
冥加。於自具正因佛性上。作增上勝緣。豈無啓迪之功。
以救其慧命之沉淪耶。歷效不虛。夫亦弗思已耳。上來教
命仍屬世間因果。至此策闡出世。願放生者勿效流僞之疑
。而棄金擔麻也。



戴傳賢先生誤興建莫干蓮

社序

佛法之來中國。至今凡一千八百七十二年。其間所歷之興
亡治亂。不知其幾何也。愛國衛道之士。如昌黎之流。以
爲斯乃夷狄之法。不可以亂華夏。而後代之翻佛者。往往
藉蕭梁武帝。崇佛至極。而終不能永國。爲佛法無利於國

之說。至信奉佛法之沙門。又常懸優劣是非之差別。內佛法而外儒宗。於是千餘年間。儒佛門戶之爭。不絕於史。然微之事實。國家之治亂興亡。因於佛法之入中國與否。無直接之影響。亦猶周之衰亡。秦之暴亂。無關於孔孟之降誕也。東西聖人。其艱難辛苦。樹立大正道法。垂之久遠者。其志惟在救世。世人之得救與否。固自有其諸種因緣。而信解行證之向與。果皆非因世有聖人有聖教。遂得無火而燄張。無源而水流也。孔子曰。「自古皆有死。民無信不立。」釋迦牟尼佛。亦以無信衆生不能得度。細味斯東西聖人之言。觀古今治亂興亡賢愚善惡之迹。而知教之所以化民者。自有在矣。蕭梁之事。世人責之武帝者。大都因成敗之迹以立言。附和雷同。千篇一律。於六朝時代。南北各君。享國之久暫。治績之良否。與漢末以來。所以演成三國東西晉六朝之故。則漫不加察。武帝之在六朝。享年最永。文治武功。均難有與之比肩者。以晉末以後。士習民風之壞。綱紀之頹。武帝尙能以艱苦卓絕之努

力。維持一代。數十年之小康。爲唐代造南北混一之大因。是非修六度。行四攝。而福國利民之鐵證乎？彼執是非門戶之見。以斥武帝而毀佛法者。適見其不通史耳。方今之世。東西衆民。悉受大苦。救世之教。惟我釋迦世尊。法門衆多。惟淨土最爲遍攝一切之大方便。施省之先生。與諸善信。建覺園念佛堂於滬上。既有年矣。今觀因緣益增善念。更和合同志。遙追遠公。化鏹劍之莫干。爲鑄心之靈鷲。仍名蓮社。以顯宗因。嗟乎。斯社之興非僅社友之福德。實世界衆生得度之天聲。傳賽薄植。亦願分一燈之光。以照三千大千世界也。

中華民國二十五年二月三寶弟子吳興戴傳賢謹敘。

普勸戒殺放生挽回劫運文

度危

天地之大德曰生。如來大道曰慈。人物雖異。心性實同。一切衆生。及有佛性。皆是過去父母。未來諸佛。設法救

謹。尙恐不及。何可爲悅我口腹。悅人口腹。殺彼身軀。令彼受刀砧烹煮之苦哉。須知萬物同體。彼水陸飛潛諸物。其形體雖與人殊略。口不能言。其靈明覺知之心。則與人無略也。但以宿業深重。致受此身耳。觀其求食避死情狀。亦可以知矣。令人承宿福力。幸得人身。亟宜敦天父地母民胞物與之誼。上體天地好生之德。下全吾心惻隱之仁。委曲設法。以同受覆載。同樂天年而後已。何能恣縱自己饕餮之慾。不念諸物被殺之苦。不懼怨業深結之報。以我之強。凌彼之弱。食彼之肉。充我之腹。害彼之命。利我之身哉。嗟呼。人之惡感。天以災應。求無水旱風火疫厲刀兵之災。其可得乎。求不怨冤相報。改頭換面。以受彼之展轉殺食。其可得乎。近世殺劫之慘。天災之酷。實爲千古所未有。若祥根源。皆由慘殘害萬物。恣意殺戮。不信因果。悖亂綱常所致。欲行拯救。舍人人悉本忠恕之心。行慈悲之道。各盡孝悌。各行慈善。戒殺放生。茹素念佛。敬惜字紙。珍重五穀矜孤恤寡。救難憐貧。思前

因與後果。必修德而行仁外豈有他哉。果能如是。則人以善感。天以福報。自然風調雨順。民康國泰。決不至有水旱蝗蝗風吹地震之慘災。兵刀蹂躪土匪劫掠之烈禍矣。嗚呼。作善降之百祥。作不善降之百殃。積善之家必有餘慶。積不善之家必有餘殃。利人者。實爲自利。此生他世。福報無窮。害物者。其於害己。現在未來。苦報無盡。與其逞勢於一時。至神譴受苦於永劫。何如修德於畢世。使身心受樂於多生乎。諸公諸公。其速趁此時機。急早回頭。奮志時敏。聿修厥德。上求佛道。下化衆生。興無緣慈。起同體悲。斷葷念佛。戒殺放生。深信因果。力行仁義。惜字惜穀。愛物愛人。父慈子孝。兄弟弟恭。夫唱婦隨。主仁僕忠。敬師長。恤寡貧。各盡己分。各本良心。上體天心。下全德性。以共同挽回劫運。造成世界和平。萬物仍執迷情。汨沒本心。不信佛語。違悖綱常。以因果報應爲無稽之談。以天生異類爲食料之資。起貪嗔癡。造殺盜淫。俾慈風從此普扇殺劫自此消滅。行見時和年豐。民

康物阜。永無天災人禍。長享安樂太平矣。

慧齋詩集自序

張健華

詩之爲用至廣。可以言情。可以寫性。可以託物。可以寄懷。情非詩無以言。性非詩無以寫。物非詩無以託。懷非詩無以寄。寄之。託之。寫之。言之。靡不以詩爲依皈。余好詩耽禪。每有所感。必託之於詩。而每詩所作。又必寄之於禪。故一詩之作。必有禪旨流雜於其間。蓋所以藉詩以寄懷。藉懷以出禪。藉禪以醒世。其或勸人戒殺。則懷以刀兵之劫。其或告人學佛。則示以涅槃之樂。其或勉人爲善。則曉以因果之報。了不自我我卿卿爲言。悲歌慷慨爲寫。桃花人面爲託。香草美人爲寄。十載以還。哦詠成帙。偶檢讀之。醞醞若有回味。爰災梨棗。公之同好。非敢壽世。聊以示人佛法。歸人正覺。同登彼岸。共證菩提也。已。民廿五年。丙子夏月。張健華自序於五華鯉江之覺靈書室。

文

苑

第三十三期

江西南昌定慧庵請寶靜法

師講經啓

伏以

慧日高懸。遍照三千世界。

法雨普潤。咸滋億萬生靈。

恭維

寶靜大法師座下。禪參上乘傳智燈於天台。化被南天振宗

風於異域。續衆生之慧命。下啓正見正知。守

諸佛之微言。上承真語實語。人天共仰。緇素同欽。慧雲

等有心學道。深愧鈍根。且因諸障之聚身。難作百城

之參訪。如鷲處蘭。似鳥在籠。但憑一句彌陀以作終

身依怙。邇者結七念佛。警策心身。得蒙 圓師之啓

迪。深感盲修之唐勞。念佛法之難聞。悲迷津之難點

。久聞我

公古德再來。普施度濟。衆生恆順。一視同仁。無不歸仰

九五

。心虔瞻依願切。用特率同兩序謹具尺書。禮請
蒞臨宣講

金剛般若波羅密經全部。企看一音演暢。四相俱空。啓妙

明之覺心。播菩提之種子。如食金剛終永存而不壞。

縱爲敗種亦漸悟而迴心。豈唯九龍擁護。密

法雨而騰歡。將見

講佛同聲歷劫難而讚歎者矣。茲請 圓欄師代表前來啓請

。伏維不吝本願。

俯允下情。指定日期。

惠賜福示。俾便預爲籌備。屆時迎迓。瞻仰

法輪。無任企盼。

謹上

上 寶下 靜大律師觀座。

具啓人南昌定慧庵住持比丘尼慈雲謹率兩序大衆頂禮

民國二十五年九月

黃伯樵君自記藥師經靈感

書後

佛法以大慈心爲根本。金剛經言。離相修一切善法。則得無上菩提。故修淨業者類莫善相資。波羅密門布施居第一。蓋佛法者無我法也。凡利人之心真切。而無一毫名聞利養之心存乎其間。是名無爲。廣行衆善。而無一毫居功自喜之心。是名無相。無爲無相。即無我也。能如是者。即是與菩提之道相應也。今有人焉。未讀佛書。而能無相行於布施。從佛法言之。是即菩薩復有人焉。持齋念佛。誦經說法。而慳貪爲我。或則爲名聞利養而作佛事。是則與淨業不相應。蓋徒襲其迹。不淨其心。以期解脫。蓋亦難矣。故佛法即在一切世間法中。離世間法別無佛法。離世間法別無可修行也。黃君伯樵於二十一年冬接辦京滬杭鐵路。值一七八之後。營業不振。加以歷年積虧。債負甚鉅。經黃君與所屬悉心整理。以兩年半之時間。竟還外債一

千二百萬元。投資改良新設備者。又一百數十萬元。其所以能致此者。則以其能明正廉潔。刻苦自勵。公而忘私。國而忘家故也。其影響所及。則使僑屬奮發。以忠實相勉。他路觀摩。一得切磋之益。國家得每歲增加數百千萬之正當收入。使當局者。知開源節流。自有生財大道。以此例他。其可能性爲無限量。而無待苛捐雜稅。以瑣屑措克爲政。則其間接之利於億兆民生者。其功德爲何如乎。除路款收入大增之外。路政改良。利益羣衆。尤有足述者。而三四等乘客受惠尤多。其爲人所稱者。剔除賣票處之弊端。使貧民不受剝削。向例車中茶水必售重值。四等乘客無水可飲。黃君爲備茶缸。聽其自飲不取值。又三四等車便所。向爲路員所不注意。污穢幾不堪下足。予所慣見也。今則雖四等亦有清潔之便所。供給草紙。往時雖二等車并紙而無之也。凡此瑣細之事。而乘客則受惠不小。以每日四五萬人得布施之利。發歡喜之心。其爲功德又何如乎。古人以造橋修路爲大功德。以其方便於羣衆故也。袁

了凡先生素行功過格有驗。後在官署。以行善事少爲憂。夜夢人告曰。減糧一事。萬民受惠。即萬善皆滿矣。（見了凡四訓）以此觀之。黃君之利益於國家人民者如此其鉅。其獲佛法之靈感。豈偶然哉。黃君及夫人皆教育家。屢遊德國。研精學術。而德禮性道之教。則篤守我國古先聖哲之說。黃夫人居家。躬自灑掃炊爨。家用既極儉約。故能盡心公事。不爲私圖。黃君之功績。得於內助之賢者。爲不少矣。近人好以西人相淺之眼光。譽議我國高深之教義。對於佛法。輒以消極虛玄迷信等等詆斥之。實際上社會中之捨己利人勇於公益者。乃至世界一切福國民之偉業。多出於消極道德之人在。吾國則多屬佛教徒。蓋佛法尤以悲愍濟衆爲行持首務。千年來佛法與中國歷史有重大之關係。政治文學之大人物。十九爲佛學家。乃至論軍事。晉唐宋元明清對外戰功績卓著者。（晉謝安。唐顏真卿。宋范文正。元耶律楚材。明成繼光。皆佛教徒。清林文忠公鴉片之戰。爲世界歷史之大事。其手寫經課。商務出

售。)亦皆屬佛學家。史迹昭然。不容誣也。(日本戰勝俄國之海陸軍大將亦皆佛教徒)吾輩苟能以冷靜的頭腦。默察客觀的事實。而不爲主觀的我見所蒙。則知佛法之影響於我國之社會者。利益爲不少也。苟猶有疑吾言者。請一履京滬杭路線。觀黃君率領員役服務之精神。還以與其他多數自命思想進步詆謬舊道德及古教義之人所辦公共事業相比較。而深思其得失之故。當爽然有所失矣。乙亥七月聶其杰識。

上海佛化醫院緣起

夫人乘天地之氣以生。外有六淫之相感。內有七情之交侵。無人能免。即無人不病。病無不醫。醫道之所以可貴者。以其有救濟疾苦之功耳。但醫只能醫病。而不能醫命。亦不能醫業。故雖神醫苦盧扁。亦有不能治者。是以古來君王及大富貴人。皆不能免於疾病以至死亡。然而貧賤者往往病少而壽每長。富貴者往往病多而壽每短。其故何哉

蓋富貴之人。以酒肉相徵逐。以逸樂廢晨昏。以物欲斷精神。以嗜好傷元氣。一則自造其病。二則自造其業。有此兩造之惡因。欲脫病苦。豈可得乎。要知業由心造。病由心生。治病莫先治心。治心端惟佛學。了脫生死。消除病苦。故佛爲無上大醫王也。經曰。至心誠念一句阿彌陀佛。能滅八十萬億劫生死重罪。又曰。阿彌陀佛。萬德洪名。是阿伽陀藥。萬病總持。若能每日誠心禮念千百千聲。有一分恭敬。即消一分罪業。有十分恭敬。即消十分罪業。功德迅速不可思議。威應迅速亦不可思議。倘病苦重劇不能忍受者。專心致志。加持南無觀世音菩薩聖號。更不可思議。蓋觀音現身塵刹。尋聲救苦。人當危急之際。果能誠心發願持誦禮拜。無不隨感而應。即垂慈佑而獲安康也。尤貴持齋吃素。戒殺放生。以殺生得兩種惡報故。一曰多病。一曰短命。現在世界維新。競尚科學。實行臟器療治。以肝治肝。以腎治腎。宰割牛羊。製爲藥劑。即我國古今驗方。亦有以殺生療疾者。投諸戒殺之旨。大相

悖謬。受戒之人更屬不宜嘗試。况殺生治病。多結仇怨。

病未必痊。徒增罪業。冥冥報應。人特不知之耳。且婆娑之苦。苦不可言。生老病死。死爲最慘。病人臨終之時。

正是凡聖人鬼分判之際。一髮千鈞。關係甚大。稍有疏忽。即遭墮落。印光法師謂臨終有三大要義。第一善巧開導安慰。第二大家換班念佛。第三切戒搬動哭泣。海上醫院林立。然對於臨終一着。非常缺憾。此佛化醫院之所由發起。亦所以有念佛堂吉祥室(即太平間)之特別設備也。總之佛化醫院者。不特爲救濟疾苦之所。抑亦盡養生送死之地。其昌皈依三寶。折肱醫林。日救濟以爲懷。因事實而求當。與念及此。夙夜難安。忘其棉薄。妄發宏願。願勸各處廣設佛化醫院。始以上海爲首創。伏祈

諸山長老存菩薩慈悲之心。行菩薩救苦之事。鼎力贊助。十方居士存菩薩慈心。事歸實際。功不唐捐。成斯善舉。以不堅財。種無量福。事歸實際。功不唐捐。是爲啓。丙子孟夏。菩薩戒弟子陳其昌和南敬識。

印度菩提場大金塔二處新

建朝佛寺募捐啓

也 痴

印度菩提場千佛寶塔。乃諸佛證果之處。亦即釋迦佛坐金剛座成道之所也。又稱仰光大金塔。係諸佛世尊紺青髮及舍利之塔。皆佛涅槃後。十六國王所建。留以紀念者。各國緇素往彼朝拜者。濟濟而來。迄今時近三千年。猶未嘗稍替。蓋由佛教發源。實本於此。雖金容已黯。而遺跡猶存。爲佛子者。見流溯源。思報佛恩。有以致之也。法一忝列佛徒。少餐道味。慚愧心生。於民二十一年發願朝拜名山。藉消宿業。二十二年抵此二處。見寶塔放光數次。始信法身常住。真實不虛。遍覽塔中。殊勝莊嚴。留戀徘徊。竟難暫捨。惟塔外全無精舍。棲止行人。香客到此。或遇風雨飄搖之險。日暮窮途之苦。忍力難堪。道心斯退。誠可惜也。法雖不敏。觀此情狀。甯可坐視。茲擬就二處塔旁建立寺院一所。顏曰朝佛寺。意取朝拜佛塔者。

得以憩息之地也。惟功德浩大。非一人之所能支。用是奉勸

十方宏護。善士仁人。慷慨捐助。玉成斯願。植福敬田。回功淨土。願與同仁。共生極樂。是爲啓。

杭州香積寺請寶靜法師講

經啓

寶公法師尊座。久欽

高德。歷切瞻依。到處推崇。名能稱實。現敝寺兩序及各

寺庵暨居士等。恭請

法師宏揚法化。講示(徹悟禪師語錄。)夙仰慈悲。不辭勞

瘁。敢呈尺素。敬迓

蓮雲。異時華嚴經開廣長舌相。梵王聽法。龍女獻珠。

大駕慈航。救出閻浮苦海。宏開覺路。喚醒迷夢衆生

。想

法師威化之宏。必較諸生公說法頑石點頭。能有過而無不

及。彼環而聽者亦必有千二百五十人俱。伏乞默言允許下情。無任不勝。懇禱之至。

肅呈敬請

慈光攝照。并祝

法化自在

湖市香積寺 後學 雲山頂禮

民國二十五年古歷九月二十二日呈

仁王護國道場啓

逕啓者。現今我國道德淪亡。外侮日迫。已成無容諱言的事實。各界民衆團體亦有相當的覺悟。發起護國的決心。同作救亡的準備。積極的恢復舊有道德。回心向善挽救頹風。急急的趕受軍事訓練。以備全國動員抵禦外侮。政府以國防大計提倡於上。民衆以團結精神擁戴於下。上下相應。集中心力。共向復興民族。建設國防的路線上邁進。以期早日完成 總理遺教。這恐怕具有國家民族觀念的人

。思想趨向都是一致的吧。本社同人除踴躍民訓工作。和社會建設而外。更以有餘心力。誠懇懇作大規模的心理建設。精誠祈禱做個護國圖存。濟人度世的幫助。修建四十九天仁王護國道場。恭請澄一老法師敷講仁王護國經。自利利人。作心力護國的祈禱。本社這宗舉動。在執斷滅見的人。不免要冷笑我們說。『祈禱護國迂腐不堪。談佛談心。無聊已甚。』未窺全豹。只見一斑的知見。固是這樣。而不知佛力不可思議。衆生心力不可思議。感應更不可思議啦。況我們此舉還有舊例可援啊。昔日元世祖用兵歐洲。率兵十萬復征日本。那時日本非常恐怖。一面作戰。一面令全國僧俗虔修仁王護國法會。虔誦仁王護國般若波羅密多心咒。冀免國難。及至元軍渡海軍事失利。突遇颶風全軍覆沒。日本國民遂得賴以安全。彼國佛教因之日益宏揚。我國留日學者對於彼國祈禱護國。這個事實多方研究。結果還是下個『佛力不可思議。衆生心力不可思議。感應亦不可思議。』的幾句定論。所以本社發起這個仁

王護國道場。就有修建之必要了。欲知這個道場的功德如何。略舉仁王護國經文中幾段如下。『如四方賊來侵。國內外兵戈競起。百姓喪亡。……』『金剛手菩薩等共乘本願。承佛神力諸佛啓請。如十方世界一切國土。若有此經受持讀誦解說之處。我等各率眷屬於一念頃即至其所。守護正法。建立正法。令其國界無諸災難。刀兵疫疾一切皆除。……』『以法威力當令國界永無衆難。……』『世寰贊許。爲說仁王護國經呪。若有持誦此陀羅尼者。我及十方諸佛悉當加護。諸惡鬼神敬之如佛。……』『佛是正徧知的。不妄語的。只要我們集中心力。虔誠受持讀誦解說他的仁王護國經呪。祈佛加庇。內化世風的澆薄。外化敵國的貪瞋。庶幾佛力心力感應道交。轉危爲安。不無至理啊。茲訂期於陰曆八月十五日。啓建道場。大修佛事。同時敷設經座。每日午前十時至十二時小座說法。午後三時至六時大座講經。至十月初四日圓滿。凡城鄉各地。具有護國熱忱。及各界善信。奉佛弟子有願來社參加者。本社同人極表

歡迎。有發心捐助功德。布施香燭花果油茶蔬者。即請逕向本社收捐處接洽。遠地或由郵匯。因此次開辦費概由發起人贊成人及各慈善家儘先捐墊。並未出簿在外募化。特在本社另設一收捐處登記捐主姓名。及捐物數量。道場圓滿。跟即列榜報銷。總望修羅調伏惡心。干戈化爲玉帛。人心向善。殺運潛消。謹於事前掬忱宣告遠近。各地諸山大德。佛學團體。軍政長官。工商各界。長者居士。鑒此愚忱。惠賜南針。匡其成就。則功德無量了。

四川省綿陽縣佛學社
仁王護國道場籌備處 謹啓

湘鄉組織卍緣觀音同志會

緣起

觀世音菩薩。於無量劫前早成正覺。以與娑婆世界。因緣甚深。仗十四無畏之力。乘三十二應之願。上承諸佛慈心。下受衆生悲仰。現身塵刹。尋聲救苦。有感皆通。婦孺知名。由來久矣。願大士所說經呪。藏中最多。至大士

靈異事迹散見各家記載。語其功德。普賢菩薩不能測其一毛。固無俟吾人之贅加讚歎也。竊謂大士隨機感應。有實有權。云何爲實。了生脫死是。云何爲權。拔苦與樂是。設閻浮人。修持大士經呪。誠能會權歸實。則庶幾不負大士歷劫度人之本心也。湘鄉澧水樂溪新村。喬木堂。佛聲社主任萬梁哲士。屢感大士恩德。發生深刻信仰。特集學佛同仁。及各界善信。組織卍緣觀音同志會。成立佛教觀音宗。供養大士聖像。奉持大士聖號經呪。宣傳觀音慈悲平等主義。救苦濟世。宏法利生。以求社會安定。世界和平。實現人間淨土。東方極樂云。

大中華民國二十五年 月 日樂溪居士撰

婺源佛光社獅田分社募資

購請宋板藏經緣起

佛法僧。謂之三寶。法寶之經律論。謂之三藏。莊嚴供養之者。謂之福田。佛光社。爲羣生廣福田者也。夫如來教

典。阿難結集之時。梵天帝釋。皆執持旛蓋。四大天王。皆捧持高座之四足。以故至誠供養諸經。四大天王。與無量諸天。及與鬼王。敬禮是人。不令惡事橫事。惡病橫病。乃至不如意事近之。本社同人。以經言以法供養。最爲

第一。以是發起購請藏經一部。供養社內。一瞻一禮。一聞經名。現生消滅一切無間重罪惡業。未來不墮地獄餓鬼畜生三途受苦。何況出資購請者。受持讀誦者。其福德豈可思議耶。上海影印宋板磧砂藏經。發行已久。板本最古。共六千三百十卷。定價七百五十圓。依預約章程。一部經。并套。并寄費。需要六百圓左右。供養經典。利益既如上述。而此藏經帙繁費巨。非獨力所能辦。因依彌陀弘誓。開爲四十八願。以十三圓爲一願。仰仗十方大德。諸上善人。發菩提心。慨施淨資。或一人而任數願。或多人共集一願。不嫌涓滴。同種福田。庶幾聚沙成塔。三藏靈文。照耀社中。功德利益。具如經說。無唐捐者。

修頭陀苦行參方學道序

瑞華

夫我佛設教。法門雖廣。無非使人解黏脫縛。明心性而已。如來知見。衆生本具。故我佛示生世間。成等正覺。普爲大地衆生。隨機宣說妙法。機理雙契。解行俱圓。以致斷惑證真。復本心源。從始以來。本自清淨。因曠劫至今。被根塵所迷。無有出期。所以割愛辭親。棄師出家。剃髮染衣。得賴空門。脫萬丈之火坑。拋千里之羈。如囚出獄。似鳥出籠。履布金積善之場。住七寶無殃之地。天人恭敬。神鬼欽崇。雖然如是。亦不可沉空守寂。無常迅速。不與人期。一刹那間。就是來世。大限臨頭。悔之莫及。始知悔過。臨渴掘井奚爲。故而普願行頭陀苦行。終生行脚。參訪高德。早明心地。當此末法。人根陋劣。壽命短天。知識希少。強憐虎暴之下。魔外縱橫。若無此法。其何能淑。修此法者。以期究竟。自利利他。釋子大責。

叩別父母師長。行脚參方。朝禮普陀九華峨峴五台終南大香鷄尼諸名山。瞻拜仰光舍利。轉旋尼黎禪河。伽耶蘇城。及祇樹園址等埠。數年來。中外隨緣設化。就地宏法。上求佛道。下化衆生。我佛靈跡道場。微妙香潔。讚莫而窮。不辭跋涉艱辛。梯山航海。披星帶月。不遠百千萬里。實行佛制比丘。十二頭陀苦行。一者在阿蘭若處。二者常行乞食。三者次第乞食。四者受法食。五者節量食。六者中後不飲漿。七者著蔽衲衣。八者但三衣。九者塚間住。十者樹下止。十一者露地坐。十二者但坐不臥。敬遵佛制。擺代十八種物件。常隨其身。出佛說十二頭陀經。與菩薩戒梵網經比丘律等考查便知。如是施行。無非爲生死大事因緣。堅固戒律。戒乃成佛之基本。守護威儀。擇良善爲伴侶。棄暴惡以遠離。所謂近朱者赤。近墨者黑。尙在凡夫。儲能地位。擇伴豈得不審。若散意雲水。不但有負初心。而且虛耗信施。恐沒後果報難逃。莫以疲倦生退志。毋爲危險起怖心。爲法亡軀者。曠劫至今。頗不乏人。

彼既丈夫我亦爾。禪是佛心。戒是佛行。教是佛語。佛子應當謹受奉行。豈有見賢不思齊哉。過去諸佛菩薩。皆以無數大劫。積功累德。皆從苦行中修來。未聞天生彌陀。自然釋迦。若得如此修持。正法仍住世不滅。此之一行。利益宏深。能令衆生。依此修學。成三乘道。惟願後學勉而行之。先世爲人師。後來作佛祖。方不負離俗之初志也。是爲序。佛歷二千九百六十年西歷一千九百三十六年東震旦中華民國丙子二十五年陰曆六月觀音誕日謹於清涼五台山廣濟茅蓬靜修室

誌公禪師勸世念佛文

南來北往走西東。看得浮生總是空。天也空地也空。人生杳杳在其中。日也空月也空。來來往往有何功。田也空地也空。換得多少主人翁。金也空銀也空。死後何曾在手中。妻也空子也空。黃泉路上不相逢。大藏經中空是色。般若經中空是空。朝走西暮走東。人生恰似採花蜂。採得百

化成蜜後。到頭辛苦一場空。夜後聽得三更鼓。翻身不覺
 五更鐘。從頭仔細思量起。便是南柯一夢中。不信但看桃
 杏樹。花開能有幾時紅。假若觀看公卿相。死後埋歸泥土
 中。身歸泥土氣隨風。一片黃皮裹臭膿。敗壞不如豬狗相
 。何不當初問誌公。生有一死無二。莫向人前誇伶俐。人
 生置下萬頃田。死後只得三步地。地八尺長丈二。仔細思
 量莫個是。若人死後帶得去。誌公與你親書契。心字笑呵
 呵。工夫不用多。一鈎如月樣。三點有仙顏。禽畜皆因此
 。成佛也是他。借假念彌陀。往生極樂園。
 貪利求名滿世間。不如破衲道人閒。籠鷄有食近湯鍋。野
 鶴無糧天地寬。富貴百年難保守。輪迴六道易循環。勸君
 早覺修行路。一失人身萬劫難。
 一盞孤燈照夜臺。上床脫了襪和鞋。三魂七魄隨夢轉。未
 知天明來不來。

佛光社消災祈禱會願文

文苑 第三十三期

更復稽首禮	觀音勢至尊	久成等正覺	復現菩薩身
隨類而逐形	尋聲以救苦	我弟子衆等	從無始至今
由惡業力故	感生此穢土	現觀全國中	內亂與外侮
刀兵瘟疫災	蟲旱大水災	此中諸衆生	饑饉無依怙
今承夙善根	得聞菩薩名	欲仗大悲力	救難與救苦
爰於七日中	稱揚勝功德	懺悔諸惡業	增長諸福慧
爲求觀世音	作一切依怙	願作大火炬	普照於昏衢
願作巨鐵輪	普渡諸沉溺	作盲人導師	病夫之醫藥
寇賊時城郭	饑饉時稻糧	我讚觀世音	驗天地覆載
縱盡劫宣揚	亦只示少分	願我同修者	業障悉消除
福慧咸增長	諸凡皆如意	生則獲五福	歿則登九品
過去諸祖宗	資之生淨土	現在各椿萱	咸皆獲壽康
所是子與孫	悉能振家聲	年歲常豐登	盜匪悉革心
家家崇慈善	處處行仁義	俾此澆薄俗	轉作淳樸風
我願盡此身	及未來際劫	普與諸衆生	說菩薩恩德
令彼咸歸依	悉發菩提心	唯願垂慈憫	證明而攝受

陽復居士撰

重興白馬寺挂鍾板鍵椎法語

浩

寤照不動威則通 法無增減在人宏

千九百年白馬寺 五百歲重復興

洪維釋迦世尊應跡西乾。說半滿顯密之教。普利人天。迨我騰蘭二祖敷化東震。譯四十二章之經。澤被華夏。歷千九百載。宗風永振。屆後五百歲。獅蟲橫生。大法幾乎隕墜。三寶於焉偕亡。幸叨青天白日之下。大權示現之光。不忘靈山付囑。願扶騰蘭刹竿。重建白馬。革敵鼎新。經營締造三載。於今樹起鍾板鍵椎。勵志演教弘宗。堪報不報之恩。以助無助之化。即此掛鍾板一句。又當廢生。

四止四開 三板三鍾 超情離見 六八圓明

禪堂起香法語

八部四衆出妙手 共扶白馬破沙盆

洛水泥牛啣月嚼 三門石獅抱兒吼

夢江南詞

白毫山人撰

華胥夢。富貴復何求。金玉始終歸糞土。荒山今古葬公侯。誰肯死前休。

一瓢樂。貧賤可無憂。流水行雲天地久。布衣松食我甘休。何處不丹邱。

漫堪誇。萬事輪榮華。百姓田園百姓業。眼前妻妾眼前花。且喝趙洲茶。

失正念。白日夢春婆。兩字虛榮徒自苦。一般兒女累人多。平地起風波。

莫遠尋。道在沒絃琴。妄念空時誰是我。鐘聲起落本無心。靜聽海潮音。

休開口。凡事學低頭。讚謗無憑呼馬牛。是非不定若麼種。好辯總多愁。

無休息。名利使人狂。戴月披星成底事。鹹酸苦辣自承當。畢竟爲誰忙。

莫相思。腸斷五更鷄。粉黛無華粧似玉。色心非酒醉如泥。
一夢到遼西。

隨緣好。萬事由天公。無識無知無不得。越奸越巧越貧窮。
到底誰英雄。

且安慮。多計白眉鬚。則足禍胎因識玉。廉官合浦自還珠。
大智不如愚。

妙用神。非妄亦非真。踏破虛空爲碎粉。拈來大地作微塵。
全露法王身。

無言說。沉寂病枯禪。棒打石人論實事。毛吞江海不虛傳。
掘地覓青天。

莫偷閑。坐井見天寬。未盡源頭怎識水。不登秦嶽豈知山。
又隔一重關。

自然具。至道本如如。照出無心方似月。畫來有角却非驢。
學字不成書。

認仔細。弓影漫疑蛇。不解虛心行實事。妄將病眼見空花。
海底捉青蛙。

下苦功。心是主人翁。瞎眼奔波牛轉磨。迷頭認影馬追風。
力盡始知空。

泥塑身。近廟莫欺神。得虎自應入虎穴。解鈴須問繫鈴人。
後果證前因。

真能幹。未許是奇男。兔盡平原烹走狗。嗣成猛火煮春蠶。
此恨向誰談。

可憐憫。啞子唱高歌。冤賊相逢嫌路狹。癡蠅趨炎笑人多。
試看撲燈蛾。

賤駱駝。腹背作舟車。萬里風塵覓水草。一肩重擔走平沙。
那處可爲家。

須自立。依賴最堪憐。狗跳鐵環猴做戲。人騎駿馬牛耕田。
賞爾一條鞭。

風雨天。耕織幾多錢。齒咬骨頭招犬妒。身如傀儡被人牽。
啞老吃黃連。

說什麼。地久與天長。兩腳踏翻塵世路。百年潭是戲文場。
老鼠搬生薑。

笑自癡。顛倒趕新時。知不識了喜閱報。胸無點墨好吟詩。
醜婦學西施。

須謹慎。魚目慢充珠。事不三思言易失。棋差一着局全輸。

諸葛戰周瑜。

真智慧。心腹是書倉。唱字何愚悲杜甫。焚經多事笑秦王。

却火到阿房。

渾無定。飄泊楚江萍。掬水心知月在手。挑燈人去影隨形。

此意誰惺惺。

記我過。佛面心如刀。奢禮不付惜玉帛。憐貧那肯拔毫毛。

逆罪總難逃。

休捧喝。當下看神威。席地酣眠天作被。登山維護雲爲衣。

笑罵盡珠璣。

勿暴棄。佛性如天平。萬法歸心全體現。千年暗室一燈明。

飛筆點龍睛。

在人爲。邪正本同居。曲木良工難作柱。直鈎垂釣總無魚。

汝意欲何如。

已饒舌。止止不復宜。三十二身自在智。百千萬劫如來禪。
性相一無邊。

誦公坐化日口占

張健華作於慧齋

窗外風聲倍慘淒。也知此意是何如。當年今日觀宗寺。正
痛高人坐化時。

近承 寶靜法師郵惠藥費十金無以

爲謝裁詩報之

張健華

兼金遠餽喜莫名。藥未買醫病已輕。苦海即今成淨土。逍
遙我亦悟無生。

救我真靈救我身。鈍根千里感慈仁。何當化作嘲環鳥。報
答鴻恩再造人。

慧齋詩集題辭

對逸老人

冷暖酸甜祇自知。性之所近好吟詩。清暉一卷付梨棗。正
是瑤臺月上時。

端午戲筆

張健華

一壺淡茗過端陽。了卻徇俗舉酒觴。何事湯雞兼殺鴨。園蔬野菜自清香。

哀洪水詩

汪洋一片悵茫茫。高下田廬入水鄉。十里洪濤十里赤。萬家哀怨萬家傷。

閱宏法刊有感即呈

寶靜大法師

冊載年華過眼煙。得聞妙法喜無邊。慈雲普被垂甘露。廣把菩提種福田。

苦海茫茫實可驚。欣逢覺世有雷音。法門無量恩光遠。般若慈航渡衆生。

堪憐蒼生迷夢多。狂翻慾海悉風波。當前現有光明境。豈向西方拜佛陀。

革心妙藥惟佛法。救世慈悲說大乘。我願人人齊醒覺。戰

雲消弭樂天眞。

和林鳴桐先生菊花詩七律（即步原韻）

丰姿拔俗實堪誇。小圃幽閉靜不譁。只爲秋光添秀氣。不爭春色傲羣花。逸情恬淡成孤癖。品格高標耐歲華。自昔曾邀陶令愛。清芬惟羨野人家。

題寶靜法師玉照

壽相莊嚴弘佛化。化行天下靜攻心。心慈救世緣端性。性善度人法寄音。音發甯波觀宗寺。寺存古浙白雲岑。岑陽毓秀鍾飛錫。錫福無邊憶寶公。

孝義王敬菴孫拜題

依韵酬霞浦林鳴桐先生

孝義王敬庵

愧予附驥博微名。酬友詩中寫慣情。隻字堪傳天下境。那能擲地作金聲。

嗟我無才貌不妍。苦情多寄陸離篇。兒傷冷值榴花候。老父德虧惡運年。

文

苑

第三十三期

一〇九

哭吾兒淑萊

王敬庵

萊兒遭不幸。瘋犬危桃夭。萊兒於三月初四日爲瘋犬所傷。日爲瘋犬所傷。五月十四日。臨終言更痛。十五日晚兒。言醫生有福。兒命可痊。醫生感謝意尤堅。亡晚對於施魂人等。均分別叩頭道謝。無福兒命當亡。傷心擬昔賢。

蒙榮宗上人引導參拜

諦公紀念堂賦此錄呈

寶公親教師誨政

義通

發揚光大此傳燈。續燄無窮衆咸銘。此是法輪常轉處。破

煩惱開總無停。

悉居私淑入門牆。隨喜見聞慶頌揚。晝夜六時聽梵寶。撞

鐘如覲鼓香王。

龍華未會此先達。彌勒彌陀道貫通。兜率蓮池皆淨土。人

間天上總圓融。

大悲壇上放慈光。諸佛如來影現中。三寶莊嚴皆具足。寫

經刺血色清紅。

聚徒講學昂端嚴。福備三江德慧兼。維護國權宣大法。名揚西北震東南。

諦公著述十餘種。余只閱覽其行願品輯要。及水懺申義疏兩種耳。今後其願拜讀其畢生精力所結撰之十餘種著述。以自慶快。忝列爲其私淑門人再傳弟子之林。迴憶十年前久客廈門。妙釋白鹿寶山諸勝利。獲觀成其水懺申義疏。再四省察。深有心得。成詩若干律。發表於滬上世界佛教居士林刊。大約在十九期抑二十期。今惜無是書。然可覆按也。

安詳捨報入深禪。趺坐大雄寶殿前。憶昔密藏居處日。毫端常現寶王篇。

行在楞嚴教法華。台賢性相總由他。潛修顯化常精進。末後歸西最可嘉。

水懺當年申義疏。感余小子亦凡愚。賦詩表示真誠意。今是昨非大丈夫。

寶公親教師又將重遊杭州敷演念

佛三昧寶王論於念佛林

義通

一年兩度到杭州。智鏡光圓照萬流。鑄佛鑄心勝鑄劍。消
閑消夏又消愁。駒光容易過三夏。獅子最難吼九秋。說法
辯才志無礙。隨緣如我欲從遊。

領導羣迷皈覺皇。安閒自在亦多忙。談禪慮老無虛語。代
佛寶公說寶王。功德林中開法座。莫干山上湧蓮堂。寒來
暑往眸轉瞬。孰不聞風聖克狂。

飛錫大師人上人。契機契理兩交臻。釋經造論意無盡。弘
法利生孰可親。乘願如公應再世。棲蓮似我欲超塵。湖光
山色清涼地。騷客重來作上賓。

茫茫情海救沉淪。擊楫慈舟泛覺津。慧苑講筵開淨域。珍
池赴會有嘉賓。人非人等皆回向。世出世間迴絕塵。華藏
莊嚴世界海。同持咒力顯威神。

佛號經聲盈耳根。管他法眼與雲門。觀音勢至皆皈命。寶

文

苑

第三十三期

首天台更莫分。覺世導師資警策。淨邦益友鑿尤敦。遙瞻
香海開蓮社。長此追隨仰大雲。

喜喜歌

林鳴桐

喜喜喜。開顏歡笑從今始。塵事紛紛莫掛懷。一切悲哀付
流水。大肚寬腸容俗流。復禮工夫須克己。忍辱不生嗔恨
心。解得佛家上乘旨。人生天地寄蜉蝣。看破功名如敝屣
。與人無忤世無爭。物我何分有彼此。天倫之中貴以和。
能敦八德斯爲美。我今作此喜喜歌。想君讀之笑不止。

偶偈

智華

枉受奔波數有年	成緣迷昧真心田
一旦洞達自性後	從斯再不被人騙
諦明萬物原虛偽	奚必戀彼招其纏
四大雖幻不足惜	亦須藉口辯法源
心性似主體似衣	換衣爲何道人亡
屋雖朽沒主仍活	君言心死豈非狂

一一一

個個苟賒此靈性 絕不更爲名利忙

予觀濁世多欲客 皆若魚蝦自投網

心如太陽光皎皎 非祇藏軀唯憤竅

身似溪水心同日 水乾而日仍圓照

妄心頓息處。 息即菩提道。 斯等微妙理。

味者誰達到。 妄念若不止。 且夕似顛倒。

唯是造惡因。 枉受諸苦報。 通由不識心。

生死故未了。 皆認肉團心。 以爲能覺照。

心量等太虛。 厥尙未知曉。 愚者講自心。

藏腹甚渺小。 其心如日月。 厥身似常江。

月應千江水。 江乾月不亡。

諸君等腹中之心也。似滄海之一漚而已矣。吾儕尋常

貪欲之心。乃妄想心耳。非真心也。但是真心亦在其中。

一時未離耳。所謂自家主人。不勞外覓。覓亦無得也。故

楞嚴經云。「狂心頓息。息即菩提。」祖云。「心包太虛。

量週沙界。」又說。「豈窮三際。橫遍十方。」是也。儒教

說。「放之則彌六合。捲之則退藏於密。」此亦明心也。夫

真心者。能了達萬法究竟皆空。而絲毫不被五欲塵勞等之

幻色所染。真心能轉萬物。一切不能轉真心。執著萬物是

真。貪愛而不捨者。乃是妄心也。非真心耳。故金剛經云

「法尚應捨。何況非法」也。須知真心如日月一般普照山河

。千江有水千江月。而江水雖乾。月仍在天。絲毫未缺。

江水乾竭如身死亡。心機靈活。猶如月在天。我從今後再

不上你們當了。君能否。倘若不能。還要看經參究呢。

慈照宗主勸人發願偈

萬法從心生 萬法從心滅 我佛大沙門 常作如是說

持戒無信願 不得生淨土 唯得人天福 福盡受輪回

輾轉難脫離 看經無慧眼 不識佛深意 後世得聰明

亂心難出離 不如念佛好 現世無名利 行坐不多羅

則是阿彌陀 發願持戒力 回向極樂國 如是各行持

千中不失一 釋迦金口說 彌陀親攝受 諸佛皆護念

諸天善護持	見此念佛人	與佛不相遠	應當坐道場
轉於大法輪	普度無邊衆	譬如貧家女	腹孕轉輪王
諸天常愛護	貧女自不知	腹中有貴子	令此念佛人
其意亦如是	憶佛常念佛	不久當成佛	諸佛善護持
其人自不知	我當生淨土	卻要來後世	再得生人中
譬如貧人家	地內有伏藏	藏神常守護	不令其有失
貧人自不知	家內有寶藏	逐日趁客作	求衣食自濟
今此念佛人	其意亦如是	不知念佛人	具足如來藏
自說我無分	反要生人中	譬如病人家	自有真妙藥
不知妙藥性	不能自治病	每日牀枕邊	痛苦受無量
今此念佛人	其意亦如是	不知念佛心	能減貪癡癡
能爲大醫王	能爲大寶藏	利濟一切人	能爲大法王
覆護一切衆	將爲是凡夫	不得生淨土	且自持齋戒
後世願爲人	輾轉更修行	方可生彼國	多見修行人
常作如是說	不稱彌陀願	不合淨土經	邪見障覆心
畢竟難出離	非是他人障	皆是自障心	今世不得生

文

苑

第三十三期

一蹉是百蹉 勸汝修行人 信我如來說 佛無不實語
 豈是虛誑言 但當自精勤 一心求淨土 因風吹於火
 用力不消多 幸有念佛心 同願超三界 逢寶不取寶
 遇食苦長飢 咄哉大丈夫 不見真實意 我今略勸讚
 輾轉傳與人 代我廣流通 作於如來使 真是諸佛子
 真名報佛恩 普願如說行 同生極樂國

桐城張覺菴老居士遺稿

覺菴張老居士名學奎。桐城北鄉雙河坂人也。生於前清道光初。軀體修偉。文武兼資。禪淨雙修。詩宗元白。惟生平蔽屣功名。專求法乘。故雖才高學富。僅以布衣終西。生後（居士卒於同治末年。壽六十。向西合掌無疾而終。）家業蕭條。生徒星散。遺稿亦零亂亡佚。邑後學高靈岳於民國十六年向其裔孫賢兆。乞得手錄詩歌數十首。法雨親沾如獲寶藏。敬誦之下。令人名利盡蠲。貪瞋息滅。向道之心油然而興起。居士往矣。不有先哲何取師資。今舉居士

一一三

之名以問邑人。知者蓋寡。此不智每誦遺文而亟欲流通也。

邑後學高嵩岳謹誌

遊山寺留宿

雲氣環重巒。巖樹護翳密。初尋曲磴上。直疑無徑入。
高風自空來。飄搖散林樾。峯尖淨掃雲。漸覺梵剎出。
檀栾耀丹彩。夢棟燦裝飾。入門却四顧。鐘鼓懸法物。
徐步謁殿庭。窗廡更軒豁。寶像瞻莊嚴。慈光注滿室。
就我儒家冠。焚香禮拜佛。僧延入東廂。呼茶分座畢。
午飯一盂齋。饌有伊蒲設。留宿共繩牀。殘燈候未息。
乍聞風雨來。簷舞聲相擊。更盡動鐘聲。寺門閉已闕。
披衣出庭前。雨霽山如滌。空翠落幽潭。嵐光滿峭壁。
古泉咽清音。老木餘殘滴。鹿苑來晨霞。香臺上紅日。
顧盼頓軒爽。光景倍清絕。始歎世外遊。迴與塵中別。
旋入藏經樓。瑤函分甲乙。梵語意難通。爰賴前人譯。
更藉諸名賢。字解句分釋。貪噴瀉若深。高空聞棒喝。
又如冰雪丸。涼沁心脾熱。微生寄中華。飯依在西域。

三毒既糾纏。五濁迭相逼。煩惱數已多。戒定難爲力。
嗟此生滅性。何年得解脫。往者東林社。名流相會集。
遺民諸人外。低徊陶靖節。唐時白樂天。晚學維摩詰。
鳩丈入香山。香火常彌月。後此周濂溪。歸老九江側。
青林旋結社。義熙如一轍。偉哉數君子。心欽舍利弗。
同修清淨土。參諸波羅密。大道本虛無。真諦歸寂滅。
以故空門中。自古多豪傑。孰云儒釋教。二者分兩概。
淨文問何往。惠遠已圓寂。維彼如滿僧。杳杳今難得。
焉得遇斯人。風雨時促膝。結此方外交。塵囂稍靜謐。
寺僧聞余言。恍然意如失。來年二三月。約我重來覲。
毋令風月時。惆悵懷檀越。

奉和

義通居士七絕二章並希

指正

式昌

白牛駕駛天衢路

直到西方七寶池

夕惕乾乾唯自強

心燈朗耀覺天長

文章典麗名飛遠

吾道憑茲可發皇

留別寶靜親教師七絕九首并序

義通

海上世界佛教居士林欣逢寶公親教師。承其寵招。到其老
祖道場轉根本法輪之四明觀宗講寺參學。凡六旬之逍遙歲
月。現住僧三千餘指。義務學校師生亦兩百餘名。觀淨教
律密各宗俱備。發行弘法刊以普被遐邇。訓練消防隊以防
意外災禍。而利濟水陸經懺。以融攝善信。尤爲應俗究真
之究竟方便法門。道風其盛。列於海內外首屈一指之模範
大叢林。師手編觀宗概況足供全國寺宇改良僧伽制度之借
鏡。俾其取法者甚多。義通躬受其教益。身霑其法乳。長
養慧命。嘉許列於登堂入室門弟子之林。五中銘感。爲平
生最慶快之安閒自在。最得意時期。感恩圖報來日方長矣
。臨別又多蒙財法兼施。壯我行色。瞻顧前途。此行於世

出世法印像其美滿。感恩戴德非禿筆所能伸述。茲先將小
兒啟儀影片面呈其慈眼垂青。代爲啓請拜其座下爲皈依弟

子。列於忠勇信徒之班。伏祈錫以法名。并爲說法解釋。

調勉其願名思義。俾得以遵循立身處世之菩薩道。則他日

方好同其母及弟妹等親到座前躬承耳提面命慈訓。爲善

提眷屬之觀所緣緣也。感動卸懷。賦此留別。

教闡天台願力弘。行重淨土福西東。遵循智者留遺範。振

作宗風氣吐虹。

我師教海印心光。慈慧菩提長發揚。啓後承先住正法。拓

開萬古顯真常。

大人作略施深恩。參透雄禪多法門。助我資糧公據足。連

池迴首拜迦文。

身到四明學五明。莊嚴依正具精誠。難遭難遇善知識。杖

策雲衢前路平。

不違本誓及愚蒙。成化儀兒飯大雄。寄語皈依三寶者。千

文

苑

第三十三期

一一五

生罕遇受蓮風。

隨機設教啓多門。因地制宜張我軍。摧破魔羅除業障。護持戒善仗慈尊。

小兒啓儀年已十九。雖似有閨中肆外之英姿。略具有技能藝術之個性。六七年來疊接乃父之寄各種佛學書報。而閱覽無甚心得。蓋尙未生淨信故也。而天性孝順。勤奮可取。茲特請我公不捨悲願收錄爲弟子。寵錫以佳名。訓誨其廣修戒善。常隨佛學成爲佛門法器。禪苑金湯。孺子可教。幸祈辱教之。

音聲佛事耳根清。梵典宜揚羣馬鳴。遐邇咸資哀攝受。天涯無往不歡迎。

那堪天過飾前非。痛革愆尤悔未遲。改往修來心懇切。嚴師畏友豈能欺。

大事未明了死生。頻揮慧劍斬癡情。從茲警醒黃梁夢。安養家鄉路最平。



世道陵夷云挽救說

大悅

嘗聞帝堯用心。哀孺子又哀婦人。武王伐暴。廉貨財還廉女色。設鼓懸鐘。千古仰夏王之樂善。釋旄結纓。萬古欽西北之尊賢。此所謂功安九有。德奉三無。五風十雨。德政可歌。光天化日。令名攸著。誠道德極高尚之世也。堯之民曰。「日出而作。日入而息。鑿井而飲。耕田而食。帝力何有與我哉。」觀此數語。足表君民相得。融融自樂。君子之德風。小人之德草。上有好者。下必有其焉者。其斯之謂歟。故民到於今稱之。

其次如孔子爲魯司寇。司政三月。道不拾遺。夜不閉戶。長幼異食。強弱異任。男女別途。器不雕飾。德政其能若

是者無他。蓋以仁義爲衆德之基礎。忠恕爲治世之大道。以孝悌忠信。禮義廉恥。而爲修身齊家治國平天下之本也。當此時代。雖不及唐虞之盛。亦可謂尊德尚道之世界也。既言道德世界。豈有世道陵夷之聲。及挽救與不挽救之言乎。至若今世非是古世。今人亦非古人。所謂以放蕩爲開通。以道德爲詭病。以改善人類生活。爲阻礙社會進化。邪說風行。以至於精到將要亡國之今日。使國民墮落於不可收拾之地。道德成爲空談。淫殺爲其利器。由是之故。咸造天災人禍。刀兵水火。外寇內亂。相續而至。自二十年來之中國。混戰殘殺。生民塗炭。終招今日之各項破產。大難臨頭。皆由上下交征利。不講道德之所致也。於是人民身陷水深火熱之中。八苦交煎。衆惱逼迫。死傷不可以數計。大地已無一寸乾淨之土矣。

更細察全球現狀。及東西洋之列強。彼此提防。各竭其全國之精華。以從事於擴張軍備。戰雲密佈。有觸斯發。世界大戰。無論何人。也不能必其倖免。由來人心之恐怖。

說

叢

第三十三期

未有過於此時者也。此所謂世道日以陵夷。凡有血氣者。自當挽救而救之。但亦有覺悟之人。懷世界大戰將至。國內民生凋敝之意。深思遠慮。從種種方面觀察。力求良策。總無法挽救此危懼者。此無他。財源枯竭。軍備不良。不能與列強抗衡故也。武既無法挽救。當繼之以文。從各種學說。各種宗教。來挽救殘局。又不能澈底解決。此何以故。無相當義理。無殊勝法門故也。

此皆緩不濟急。惟有此悲智雙運。自度度人。定慧圓融之大乘佛法。能救世沉淪。解除痛苦。是今日救急之良藥。世有平常之人。以佛陀之法。是消極。是寂滅。其實佛陀是積極救世。使世界一切罪惡消滅。改正人心。使之向善歸真。咸趨光明大道。各得佛乘而後已。愚者不察。信口狂言。試問佛法既是消極寂滅。如何歐美各國。皆設有佛教學校。及佛學機關。且有聯合會之舉。檀香山。並有太平洋青年佛教徒大會之招集。

由此觀之。佛法確實有益於社會。所以我國之中山先生云

一一七

「佛法是救科學之信。」復有蔣委員長。提倡新生活運動。其實是令社會民衆。明禮義知廉恥。守紀律。而恢復中國之固有文明道德者也。此皆足以挽轉人心。作世界之救星者。果能從事道德發揚佛學。必使陵夷之世。轉而爲安樂世界。必使相殺時局。轉而爲揖讓時代也。

更祈吾國弘教。大德高僧。護法居士。各盡其力。隨地宏揚。將佛法飄揚全球。一處有佛法。則一處有救星。一處崇道德。則一處得太平。如此挽救。誠爲轉迷津而歸覺路。善萌開。而惡道閉。則世道陵夷不救而自救矣。

諸惡莫作衆善奉行

達 實

曠觀古今。我中華民國。爲數千年文物之邦。有數百兆人民之衆。開化之早。民族之強。世界所未有也。當上古之時。披荊棘。啓山林。與毒蛇戰。與猛獸戰。與洪水戰。與野蠻之土人戰。浸強浸盛。然後成立一國。是故國之興替。非國自能興替。要以仁者善力以爲衡。善力者何。遇

有衆善。則奉行之。貴有堅強不屈之勇。百折不回之志。不避艱險。不畏勞苦。如是奉行。其善乃大。今者我國之貧弱極矣。外人之侮我辱我至矣。天災人禍相逼而來。亦至且極矣。我國民倘具萬衆一心。將萎靡不振之惡習。一舉而廓清之。夫然後修德以弭之。舉目前萬惡之社會。各持善力。出而與列強相抗衡。則轉弱爲強。未可知也。夫善惡之事。人皆知之。好善惡惡之心。人皆有之。不行衆善。而造諸惡者。非是人道。直入於無羞恥之類矣。何以故。天地生萬物。惟人爲萬物之靈。人所以靈於萬物者。以其知識覺悟。有好善惡惡之心。得於天者獨厚。所謂羞惡之心。人皆有之也。孟子曰。恥之於人大矣。人苟明其善而不能行。造作諸惡而不知做。則其人實爲無恥之尤。朱子謂。知恥則進於聖賢。不知恥則入於禽獸。人禽之判。即判於有恥無恥之間。故曰無羞惡之心非人也。其關係不葦大哉。人能知恥。則天下可恥之事。皆不敢爲。而用心自正。古今可恥之人。皆不屑道。而志向自端。以不能

從善爲可恥。而兼善奉行。以不能去惡爲可恥。而諸惡莫作。夫如是則重德日修。終身無恥辱之累矣。詩不云乎。人而無恥。胡不遘死。嗚呼所以垂戒者深矣。以上所談世間之善惡也。至於佛之所以成佛者。亦不外乎此。廣行六度萬行。即是兼善奉行。防止三毒七支。即是諸惡莫作。推而廣之。隨修一法。皆不越此。如淨土一心念佛。豈非諸惡莫作。發願求生。豈非兼善奉行。彌陀經云。苦善男子善女人執持名號乃至七日。一心不亂。得生彼國。一心不亂。不作諸惡也。又云不可以少善根得生彼國。豈非欲吾人廣行兼善之謂耶。蓋善惡二字。通大通小。能凡能聖。五戒十善人天之善。無漏禪定二乘之善。慈悲利物。菩薩之善。平等濟度。佛果之善。五逆十惡。六道之惡。沉空滯寂。二乘之惡。三輪不空。菩薩之惡。執虛爲實。權佛之惡。展轉相望攝牒爲善爲惡。以橫而論。六道凡夫有善有惡。乃至權教三佛。皆有善有惡。究竟圓佛。方觀唯善不惡。以豎對論。凡夫唯惡。未離三界故。二乘已證涅

槃。可以彌善。望之菩薩。仍舊是惡。不肯涉有度生故。菩薩慇懃利導。可謂彌善。惟果位未圓。望之於佛。猶有無明爲惡。前三教佛。各皆坐道場廣利人天。垂範三乘。善則善矣。但以權法化人。未暢圓佛本懷。依然是惡。若夫妙覺極果。五住究盡二死永亡。諸惡不作矣。隨流九界。倒駕慈航。兼善奉行矣。世有以戒善爲人天小行者。請細思維鄙語。然歟否歟。

聽地藏經之感想

達實

嗟夫衆生之所以顛倒妄想。皆由不識自己真性。何以故。認識神爲本來人故。蓋由無始真如不守自性。遂轉四智而成八識。所謂迷己爲他。從此執四大爲自身。執緣影爲自心。以是四相井然。貪戀世樂。感招無量生死。噫。苦海茫茫。豈不痛哉。今幸得聞地藏妙法。斯法乃捨迷途而登覺岸。背八識而成四智之無上妙法也。余雖不敏。又安得無感耶。夫吾人之真性。本與地藏菩薩同體。彼既丈失我

亦爾。豈可自輕而退屈。從此立誓。必使慧日頓朗中天。永息顛倒煩惱。證無上菩提。除輪轉之苦。證涅槃之樂。自利如是。利他亦然。地藏菩薩。以大悲方便。入諸世間。開發未悟。乃至現種種形相。逆順境界。與同事。化令成佛。皆依無始清淨願力。積極救世。故令有情無情。齊成佛道。由一切衆生。無始一念不覺。而生無明。以無明爲因。而生三細。境界爲緣。乃長六蘊。於是內有身心。外有世界。不達虛妄。執爲實有。故由徧計。而背於圓成。一向取外。認賊爲子。從迷入迷。永歷塵劫。誠堪憐愍者也。由是菩薩。以大無畏精神。不違寂光入同居。巧把塵勞作佛事。謂不可說不可說。恆沙世界。每一世界。有無量地獄。一地獄中。復有無量分身地獄。於其行化。經不可說不可說劫數。無非以大權方便。度脫衆生。吾情聞此。亦應發願修行。行滿迴入塵勞。亦可以大慈方便。度諸有生。所謂方便者有三。一者入有情世間。開發凡外。蓋外道不了唯心。凡夫念念著有。不悟真空。故菩薩

開發之。俾知真空也。二者入正覺世間。開發三乘。使其融空假而入中道。蓋聲聞緣覺。但見於空。不見不空。權乘菩薩。雖見中道。尙未融通。故大士教化之。使出假入中。斷變易生死。而歸寂光。三者普度一切含靈。一一開發未悟。乃至示形同事。化令成佛。如觀音三十二應等。或現正信男女。與出家二衆。依戒定慧。修諸正行。名順境界。或現外道魔王。與六羣比丘等。依貪瞋癡。作諸非法。名逆境界。此等無非密攝其心。使信從故。所謂先以欲鉤牽。後令入佛智。必使一切衆生。皆成佛果。如一衆生未成佛。終不於此取泥洹。此皆十方諸佛。及大菩薩。悲心不已。使之然也。蓋衆生乃佛菩薩心內之衆生。衆生煩惱未斷。即菩薩之煩惱未斷。生死未了。猶菩薩之生死未了。故起同體大悲。拔二苦而與二樂。至登妙莊嚴城而後已。地藏菩薩。如是悲心不已。我輩既爲佛子。應與地藏同願。亦應種種方便。度脫衆生。成令離染。還得淨心。同生西方。入不退地。世界無盡。衆生無盡。業及煩惱

一切無盡。我願亦無盡。惟願十方諸佛菩薩。有以加被。滿我所願。斯吾聽地藏經之感想也。

萬法唯心

照光

人爲萬物之靈。其應以靈於物者惟心耳。故凡一舉一動。一飲一食。一技一藝。毫纖之微。皆莫能離乎心也。是以耳非心不聰。眼非心不明。鼻離之而莫知香臭。舌離之而莫能出言辭。以及遍週身。盈百骸滿毫端。莫非心之所在。亦莫非心靈之所存焉。以其觸能覺故也。此覺者非心而誰歟。真所謂心之爲物也。靈明而不測。虛洞莫知其源。高不可量。廣無邊際。誠不誣矣。古之拔山蓋世之雄。經天緯地之才。樹不世之功。成萬世之業者。無非心之造作耳。孔明非鞠躬竭力之心。何能成三分鼎足之勢。大禹非久行不怠之心。何能導水往東流之局。今日世界文明。科學進步。物理哲學。盡巧盡妙。亦無非心使之文明。心促之進步。心令其巧。而致其妙也。如是心之功能。豈可

限量也哉。雖然。此實非心也。妄也。無明也。人因有此虛妄之心。無明之心。遂迷真運妄。捨本求末。以光明之體。成黑暗之妄覺。致生生死死。輪迴六道。認苦海爲樂土。以娑婆爲故鄉。其中奇形怪態。不可言喻。故老聃曰。人之所以有苦者。惟有心耳。信哉斯言也。此乃指妄心而言。夫人既有妄心。則業行不息。作善作惡昇沉往返。嗟呼。苦海無邊。痛苦誰何。今欲覺心。非破妄不足以見真心。非離相不足以達源。吾人積習深厚。何能徹見光明境界耶。必也。只觀三昧之行。空諸塵法。使萬緣息淨。業海波清。了知色受想行識了無所得。則一輪高懸。不難見心矣。是以菩薩之所以證者。證斯心耳。如來之所成佛者。亦實證斯心也。所以心不生不滅。不垢不淨。亦無苦無樂。亦無去無來。以此心而生萬法。則法法皆備。所謂心即是法。法即是心。故云萬法惟心。

念佛卽是持戒說

海空

說

叢 第三十三期

一一一

夫生死海深。非念佛莫能濟度。菩提路遙。非淨土孰可依憑。然苟非精進念佛無以成功。若不一心。淨土何由得到。古德云。口念彌陀心散亂。喉嚨喊破亦徒然。由是言之。念佛要心念。未審心是何物。須要尋這一念佛心從何而起。復又要看破這看底人畢竟是誰。要者裏有個明白處。則非事一心之念佛三昧成。乃至理一心之念佛三昧成不可。其或未然。亦不用別求玄妙。又不可厭喧求靜。但將平日所學。一切知見掃蕩乾淨。單單提起一句阿彌陀佛。念的是誰。參的是誰。默默體究。不可間斷。靜時如此。鬧時如此。乃至行住坐臥亦如此。憑他靜鬧變遷。我者個念頭斷然無有移易。如是方無間斷。謂之善念佛也。日久堅持。此念不退。至於用力之久。而一旦豁然貫通。方識廬山真面目。父母未生前之句也。大勢子云。若衆生心。值佛念佛。現前當來必定成佛。去佛不遠。自得心開。又云。我無選擇。都擇六根。淨念相繼。得三摩地等語。誠不我欺。故世尊說法四十九年。該經三百餘會。處處指示

淨土者。良有以也。爭奈無始劫來。愛見種子。妄想情慮。習染深厚。障蔽妙明。不得真實受用。一向只在身心世界。妄想影子作活計。所以流浪生死。勞我世尊。千言萬語。種種方便。說禪說教。談律談淨。無非爲吾等苦海衆生。改惡修善。離苦得樂計也。然時至今日。若講到持戒。不亦憂受乎難哉。况吾人每日。一舉一動。無非是罪。若暫舉心。塵勞先起。苟欲持之。誠難而難矣。現今雖有一二持者。亦不過於身外現少許威儀。而於意地中。仍是欲念多端。如是豈可爲持戒者之究竟乎。若依釋論來講。十種戒即攝一切戒也。如不缺戒。即是持於性戒。乃至四重清淨守護。如愛明珠。若毀犯者。如器已缺。無所堪用。名佛法邊人。非沙門釋子。夫比丘法。不破戒即是持於十三僧伽婆尸沙。若毀犯者。如器破裂也。不穿戒是持波夜提等。若有毀犯。如器穿漏。不能受道。不雜戒即是持定共戒也。隨道戒即是隨順論理。能破見惑。無著戒者。於思惟惑。無所染著也。智所讚戒自在戒。則約菩薩化他

爲佛所贖也。隨定具足兩戒。即是隨首楞嚴定。不起滅定。現諸威儀。中道之戒。無戒不備。故名具足戒也。然而末季衆生。舉心則錯。動念則乖。業障深重。妄念尤多。事戒已是不易。還戒更何能持。幸我世尊。慈悲愛憫。本以一大事因緣出現於世。非生而現生。務令一切衆生悟

入佛之知見而後已。一代設化。教門八萬四千當中。其最簡單而最方便者。惟有淨土一門耳。吾人果能老實念佛。

即是持戒。何者。一心念佛。三業清淨。無諸妄想。妄想既除。又有何善之不生。何惡之不破。防非止惡。其義已足。是故念佛。則戒具足不持而持矣。又毗尼名滅。滅身口諸非故。今深信發願。持佛名號。求生極樂。即無七支之咎矣。又波羅提木叉。名保解脫。今萬緣放下。不向外求。單持六字宏名。仗佛願力。自能度脫。佛云。末法衆生。唯以念佛得度者是也。良以淨土帶業往生。三根普被。上下兼收。故末世諸善知識。弘法利生。莫不以淨土爲指歸。一生淨土。蓮花化生。得不退地。三昧現前。無

有諸苦。神通自在。但有常樂。較之尸羅不清淨。三昧不現前。自力得度者。殊勝多多矣。戒爲無上菩提本。長髮一切諸善根。由戒生定。由定發慧。定即無量壽。慧即無量光。光壽不二。即阿彌陀。阿彌陀即自性之中道戒體。是故一心念佛即是持戒也。

發菩提心說

學戒堂
達良

我們學佛弟子。想要成佛道。了生死。起初須發菩提心。菩提心若發。則信願已立。再繼之以行。自行究竟。大惡化物。而後方可乘願度脫衆生。免其生死之苦。然無論何人。不發菩提心則已。若發菩提心總可以成佛證果的。不是這樣做去。那末。聽經聞法。過去了千萬億劫。亦是枉費功夫。一定不能够超出生死的苦海。三界的牢獄。故經云。亡失菩提心。修諸善法。是名魔業。反害自己。沉淪於生死之中。故發菩提心的人。要知道。發心是很容易。若不揀擇怎樣修行。則錯路多多。略言有四。所謂大

小偏圓是了。怎叫作大。譬如地藏菩薩。發的願云。「衆生度盡。方證菩提。地獄未空。誓不成佛。」這樣發心。方名爲大。如二乘人。看三界是牢獄。見生死是冤家。只能自度。不喜度他。這些發心。名之爲小。倘若時時執着。實有衆生可度。實有佛道可成。功勳不亡。知見不滅。這些發心。名之爲偏。倘若知道自性是衆生。所以願度衆生。自性是佛道。所以願成佛道。看見一色一香無非中道。雖無衆生可度。而不妨終日度生。雖無佛道可成。而不妨莊嚴佛道。用虛空之願。填虛空之行。雖得到虛空的果。究竟沒有虛空之相可得。這些發心。名之爲圓。既曉得四種差別。我等細細思付思付。去小取大。去偏取圓。定要尅期取證。方名謂真正發菩提心了。現在明白了這種道理。應該常常發起廣大心。令一切衆生。離生死苦。得涅槃樂。如是做去。不休不息。後來必定得到菩提的妙果了。現有一班末法人們。天天染在世界。窮苦作樂。舊業未消。新業又造。這是衆生的習慣使然。那裏能够跳出汪洋

大海呢。所以地藏菩薩來娑婆分身散形。頭頭教化。度脫一切衆生。拔除三界牢獄。離生死岸。超煩惱流。到涅槃地。我們看看。地藏菩薩尚有這樣慈悲。設種種的方便法則。和光同塵。隨緣救度。何況具縛凡夫。豈可不發菩提心麼。

僧伽當以何貢獻國家

學戒堂
達良

竊觀今之國家。擾亂紛紜。人心澆漓。但出饕餮無厭英雄。道風夷頽。只見奸妄份子。滅古教。倒國俗。賣唱鬪爭。齊助殺戰。天災人禍。終年不免。兵患旱災。民衆萬苦極矣。國之危態。民衆之苦厄。使仁者見之。雖不生悲。然今之國家。致此者。但因社會衆生不信仰於佛教。不明因果。任意造業。故遭諸難之果報耳。而社會常人。多有不知佛教宗趣。以爲僧人。只爲衣食動物而已。非實不尊僧教。而反生誹謗。實爲差矣。蓋佛教建立於中國。乃爲輔國行政之最要者也。佛教之宗旨。專爲提倡因果

改革人心耳。然佛子僧伽。雖脫身社會。蓋非心與世隔。對國應有相當輔助國家之義務也。所謂僧人貢獻補益於國者。今之世界。與古迥異。物質之文明。爭殺愈深。勝道德投於幽山。姦邪流於鬧市。各界當道。多自飽私囊。資豐己身而已。爲庶民者。無非自保家珍。坐享安樂。上下如此。嗚呼。吾國之衰。民衆之苦。難統其根源。不出造作而成就也。國之衰。只因上下不能相交。民之難。不外姦邪造業。如此二過無他。唯不明佛法而有也。故當今之時。必須提倡佛教。以應機於世。夫教主釋迦。爲度大地衆生。雖苦得樂。返妄歸真。是以廣說三藏。十二奧典。指示八萬四千妙道。爲令順溪皆堪達源。依指者胥可見。月。廣演三世因果。詳說六道輪環。造惡者。非但今生受苦。來世亦無出期。造善者。不啻當生受樂。後生即超天界。佛法妙道無量。證得者。非堪勝數。但今世衆生。多從業道受報而來。故受盡苦報。仍歸業道而去。但仁者見之。誰不可悲。而迷者作之。反爲可欣。蓋不明因果。則

國家雖有法律制裁。但亦不能剷除爭殺搶奪份子。雖有堅強兵械。而亦不免臨陣賣國。浩水橫流。終年不免淹滔深斧之患。烈火熾現。歲月不免燒炭燃頭之憂。天災國難。無非我人造之耳。故我衆生。直受世間諸苦也。今吾僧伽立於社會環境中。宜弘佛法。播演因果。各省府中。皆建慈善機關。各埠邑間。胥立弘法之所。使聞法者。生善滅惡。令見聞者。改過昨非。三界可出。極樂堪入。依佛法理。誠有如此之功能。不可疑慮。苟社會之人。皆明佛法。自能尊仁守義。如斯行之。我國之強。易如反掌。災難之患。滅若煙雲。由是觀之。僧伽之講經說法。能爾無補於社會乎。能爾無益於民衆乎。豈非對國家社會。有供獻之義務耶。

僧伽對國家所負責任

學戒堂 果功

僧爲社會之一份子也。佛教原建於西域。逮後傳入於東土。時有許多高僧。道培五嶽。德徧四海。是時天子大臣庶民百姓。皆深敬仰。以佛法統治國政。則人心淳善。國泰民安。故歷朝帝王。相於僧人。恭敬供養。請求說法普利羣生。安民利衆。祈禱風調雨順。一往至今。末法衆生。以業障繁繁。故受報於娑婆之間。日緣生滅妄想。朝夕專住三毒窟中。從因成果。既種斯因。沉迷無盡。受苦豈窮。須以佛法之妙道。引離出難。但此種度生之事。正我僧人家務本分之事業也。當今之時。國危民難之際。吾輩僧人當以宏法救人。以道德感化。末法衆生。佛性迷昧。不明佛法。以僧爲飽食。終日無所施爲。即國家之所棄也。故勢迫僧人。渺視佛教。以俗罵僧。毀壞塔寺。使僧不安。因滅聖廢佛。故致怒於上天。所以紛紛國難釀成。兵火疊起。今此之時。若非以佛法不可思議之妙力。拔救斯難。恐以人力相敵。有所不及矣。因宗教純以滅惡引善。改軍人心爲宗旨。竊以吾國民衆之多。而反被倭小國族吞占

者。非力之不支而乃姦妄賣國。但願自獲多金。以飽私囊。不顧庶民。刀鎗溝壑之痛。悲哉。如此之施權。豈知因果循環乎。假令其聞佛法因果不爽。彼非鐵石心腸。當亦生長懼之念。苟人人腦海中。皆印像有因果不昧。造惡者受報。施善者升天。然後再有舉措作爲。定能有所畏懼。再以深妙佛法。輸入其腦。則日可向善。惡因自消。災殺之難。任運扇風冰化矣。掌權者。自能感乎庶民。施政自能盡忠守道。若由此而行。雖危難之國。亦可瞬目轉強升勝。不良份子。自然循跡退影。而民衆可免苛政之惑。亦脫災禍之死矣。豈不樂哉。然斯種變化者。若非佛教化導之功。餘教則不能矣。佛教僧伽有益於社會。何須專令僧伽以力防敵。而爲義務哉。輔國教化。豈非僧伽對國家之貢獻焉。

迷悟同源說

學戒堂
性禪

迷者不了之謂也。悟者豁然貫通也。良以衆生業障深重。於輪迴六道之中。多被淫色所纏。不能自行正道。故有迷悟之殊。如小舟在於汪洋大海之中。隨其飄流。毫無主宰。有日狂風忽起。驟作波濤。幾乎沉溺。豈不懼哉。衆生亦然也。流轉於六道。受無量之苦。無有出期。今遇善知識開示我等。遠離迷惑之苦。因悟三諦之理。求願往生淨土。願佛慈悲不捨。令我與衆生。同登彼岸。豈不快哉。由此觀之。迷悟有何差別。惟關吾人了與不了之別耳。雖然有迷悟之說。而於自心理體。焉有智之與惑。以自心作迷作悟。故說迷說悟。反手覆手。同是一手。水耶波耶同一濕性。乃從自心用大而立迷悟。迷亦法界。悟亦法界。同以真性爲體。故曰迷悟同源也。又如冰水之別。雖有冰水之名。其體原一無二。故云冰水不二。迷悟同源。信不誣矣。

我的學佛觀

學戒堂
寶戒

說

卷

第三十三期

我們做僧伽的人。所穿的衣和吃的飯。種種資助。和信施的供養。是從怎樣來的呢。雖然說是穿佛的衣。吃佛的飯。究竟還是社會所供獻的吧。況且現在「聽經學教參禪念佛」其他等等。更非容易的事情。其實那有幾個人能死心踏地去用工夫呢。現今我們生於此末法世界。談起用功修道。很不容易的。但是不老老實實去做工夫。怎樣能夠打開妄想二字呢。嗚呀。我佛教中學佛弟子。假使單單用嘴吧宣說。對於行持一方面。毫不努力實地向前去做。縱然再怎麼樣說到天花亂墜。地湧金蓮的靈驗。對於本身也沒有一點利益。再說因爲現在的社會文明進化已到極點。雖然身披袈裟。入三寶數中。每不上殿過堂。幫助辦道。名義上是學佛。假使今生不能了脫。這樣怎麼可以成辦呢。轉回頭來仔細想想吧。想着自己的德行。消受得樓越的布施否。倘若不能。糊裏糊塗做去。恐怕要墮落無間地獄去投生。披毛戴角來還債呢。若是想到這樣果報。應當立刻發誓。勤修「戒定慧」。息滅「貪瞋痴」。止觀薰修。目足兼運。

一二七

懺悔無始以來的罪障。這種誓願納到八識田中。將來必定會抽枝發芽結果的啊。如果不照這樣去行。不但沒有生極樂覺岸的希望。而且還難免地獄畜生之苦痛。哎呀。真使人可畏呀。諸君還不努力越出這苦海的愛河嗎。

爲什麼要學佛

學戒堂
德峯

原夫學佛者。爲艱難之事也。何者。因吾等衆生。自久遠劫來。顛倒墜入。即昧天真。但貪五欲之塵。日緣倒懸之法。資縱惡因。致入三途受苦。感業逾深。苦果逾重。出此沒彼。生沈疲極。欲脫生死之輪。當覓出世之要。竊觀宗教雖多。然能斷惑證真。迴脫塵世。永謝苦輪者。彼教未有此能也。只佛教有此妙道耳。自我導師釋迦。證獲極果涅槃。而以佛眼同觀。以大地上衆生皆具足如來佛性。性鏡同明。但因被妄塵遮覆。昧而不顯。導師視之。即發無緣之悲心。故退兜率而入娑婆。隱法報而現劣應。一期說法。教分五時。苦口婆心。但爲迷者識真。根機不等。

故御師以同體之心。復開四教。略分十二妙典。廣示無量法門。無非爲令沈溺者。出離苦海。被縛者。解脫牽纏。我佛本懷。願令十二類生。齊成佛道。九界有情。共歸圓真。利根衆生。早自迴脫苦本。已涉聖階。但以根劣凡夫。障緣重者。業棘叢叢。乘浩海而沉浮。昧明途而入幽谷。以致往返六道。出入三途。受盡地獄之苦。復入畜生之界。痛苦萬班。歷歷可見。非無稽之談。豈渺茫之論。現有境緣可證。當今道風不古。仁義凌夷。鬪爭日盛。殺業騰騰。國難當頭。生身險甚。內有業繁果報之勞形。外有水火刀兵之沒頂。吾輩處此無安萬苦之社會中。歸審思惟。誰不悲痛。然今既獲人身。當擬永脫之計。一失人身。萬劫難逢。欲逃出苦界之直徑。宜向學佛焉。當依從佛道法門而行。借教觀心。依指見月。順溪前進。終可還潤。莫懼苦勞。積精進不怠。苟能如斯。定有果證。非祇一已脫縛。復以斯道而覺斯民。使有情衆生。習早見聞得解。同謝勞形。共出苦海。自在隨緣。駕登聖域。逍遙任運。

。復至寂光。我等衆生。真肯依佛發願。依願修行。但辨
肯心必不相賺。非啻自己了脫。而能普濟羣倫。有如此之
益。吾輩爲人者。何不乘早學佛。塵世無常。光陰有限。
切勿臨渴掘井。期至束手無策。深望有畏此世界之苦者。
當速精進。以期尅證可矣。希勿忽之耳。

青年僧人應該怎樣自修

學戒堂寶戒

我們做青年的佛子。隨着師長而轉移。如其遇到攀緣的師
長。那末。沒有什麼好事情爲業。就是學些唱念。「東趕
西趕。西趕西趕。」吾想這樣一天到晚。糊裏糊塗過日子
。自然不是青年僧人應該做的啊。我們青年的僧人。最重
要的是聽經聞法學教參禪。明白佛成道度生的道理。並且
自己還要照佛的樣子。去行才好。但是怎樣去行呢。就是
將世尊成道的理由。拿來到處宣揚。教化一切衆生。使他
們都明白佛教的道理。如果這樣一來。不但沒有人敢攻擊

和欺侮。而且還有許多人都來信仰崇拜我佛教的真義。然
而從此以後。永遠都不會把我們的廟產。拿來充公。建造
一些學校和工廠。我們這樣的。暗地想着。很願諸位。鼎
天立地的。照這樣去做才好。噯呀。如果沒有人肯去做。
那末我一個人。就是把「獅子吼」的精神發揮出來去幹。也
沒有多大的効力。將來轉眼的光景。一定會被外人推墮的
一天。但是到了那個時候。再想抬頭。是永遠不能成功了
。假使我們現在。乘這個沒有推墮的時候。要趕快找幾
位「勇敢」的「小朋友」。我們互相聯絡。互相努力。把那
些「魔王份子」和「不良的寄生蟲」。掃除得乾乾淨淨。方才
使得佛教魁然偉大的精神發揮出來全球萎靡的情狀消滅下
去。從此可以復興祖業了。須知吾們青年僧伽的使命。是
很重要。最注意的。就是這個時期。應該怎樣用功和自修
。同學們。吾們現在所住的是「觀宗學戒堂」。正可以研究
佛學全部。解目行足。入清涼地。假使自行圓滿。則化他
亦綽綽然有餘了。就是所負的使命。亦可如願而償了。

悼雙鑫同學之感言

學戒堂
普寂

觀宗學戒堂者。乃寶公之所創辦也。自從開辦以來。三有餘年。成績頗佳。道風遠佈。是以四方遠近諸青年僧伽。莫不如雲密集。似鳥投林。故所有之位次。未嘗有空者。凡有被錄入者。皆云幸福。所以人人精進辦道。各各勇猛求學。不意於本年四月的有一位雙鑫同學。厭世離凡。竟一命嗚呼。觀斯情景。不禁觸目驚心也。余憶其歲。正在韶華。年未弱冠。而竟至於如此之速死。誠謂人命無常。過於山水。石火電光。出人意外焉。今者吾儕。雖然精神豪烈。血氣方剛。而雖死雖生。孰可決定。古云。今晚脫却鞋和襪。不知明朝穿不穿。其斯之謂歟。望諸位。不怕辛苦。不畏艱難。趕緊參求大乘佛法。雖至於死。而菩提種子已種。不怕無成熟之期。又不怕無解脫之日也。况人身難得。當念無常。以鑫同學為鑑。慎勿放逸怠惰也。然見其生。不忍見其死。人之同情。余非木石。焉無悲

感。聊作鄙語。以全同學之情感耳。

念佛直說

學戒堂
慧松

夫一句彌陀。不論男女老幼。人人會念。亦人人能念。並且人人都歡喜念。所以者何。彌陀與此土緣熟故耳。若歸以念佛之意何在。其義深妙。恐人人未能了解。須知吾人自性。本有一尊天眞之佛性。此佛性人人具足。個個不無。斷非悠悠忽忽者所能證到也。必須行住坐臥。四威儀中。將此六賊收起。塵緣蕩淨。則天眞佛性。自然重新顯現矣。如拭久被塵封之明鏡。光潔無瑕。豁然開朗耳。今直達是心是佛。是心即佛。自性顯現。即佛即心。然心佛兼生。本無差別。良由迷悟之不同。致有法界之殊異。今念一句彌陀。念時明明白白。自聽清清楚楚。實地歷歷明明。則自性彌陀。昭如日星。經云。憶佛念佛。現前當來。必定成佛。即此義也。若不達本性彌陀。向外馳求。縱賺一句佛號。念到山窮水盡。而於自性彌陀。有何交涉。深

願同修淨土者。於此致意焉耳。

佈施功德

學戒堂
啓榮

夫佈施之業。乃衆行之源。萬德之本。既標六度之初。又題四攝之首。所以給孤獨園。散黃金而不吝。須達拿王。施白象而無惜。尙能濟其厄難。忘己形軀者。故薩埵投身。以救飢羸之命。尸毗割股。以代鷹鷂之餐。况園城妻子。何足輕懷。寶貨食儲。寧容在意。書云。解衣推食。摩頂至踵。車馬衣裘。朋友共弊。莫不輕財重義。愛生好德。且財物本是無常。五家有分。何關人事。苦心積聚者乎。梵網經云。慳因。慳緣。慳業。無大乘菩薩之心。妨慈悲之道。不生救護之意。唯起煩惱之情。如是之愆。實由慳貪爲本也。故佛說偈言。世多愚惑人。守慳不佈施。積財千萬億。稱言是我有。隨欲壽終時。眼見惡鬼神。刀風解其體。無復出入息。貪識隨善惡。受報甚苦辛。將至受罪處。受悔無所及。正誠守慳。不施之爲害也。蓋

佈施者有三。曰財。曰法。曰無畏也。若行檀時。總不外乎此三者。然以法施爲第一。何者。因財施有量也。法施無量也。財施者。有漏之因。成人天之報爲究竟。法施者。無漏之業。成出三界之聖果。由此岸而到彼岸也。經云。施寶雖多。不如至心誦持一偈。法施最妙。勝於財施。信不誣矣。上來一往而論。若究而言之。施時能三輪體空。無住生心。即所謂。淨智妙圓。體自空寂者也。又可謂法界施。無住施。不著相施。苟能如是。亦可離娑婆。出三界。豈止人天而言已哉。則布施之功德。成檀波羅密矣。吾觀現代世界。大都爲名利而布施。雖有人天功德。實屬有漏之因。非真實法。何也。因其著相。不達三輪體空故。如來說頌言。行施不求妙色財。亦不願感天人趣。我求無上勝菩提。施微便成無量福。旨哉言乎。由此而觀。無論在家出家。老幼貴賤。若行佈施。應無所住。而生其心。可也。則布施之功德。亦無盡矣。

釋迦如來說法報母恩說

學戒室 達良

汚惡之世。濁敵衆生。忤逆父母。損壞三寶。廣積罪業。由無量劫以來。冤深似海。累劫累生。冤冤相傳。結仇結恨。報報相應。所以流浪生死。無有解脫之望期也。吾觀新衆生。而深爲之惜矣。夫吾佛成道於五濁惡世。慈悲廣大。能調剛強衆生。離生滅之苦道。晉彼岸之樂邦。故如來臨涅槃時。於忉利天宮。爲母說法。頓證初果。當是時也。衆聖俱集。羣賢畢至。所有分身地藏。亦皆齊集會。聆佛說法。故知衆聖羣賢。與地藏菩薩。皆以孝爲根本。故聽此經無厭也。詩云。哀哀父母。生我劬勞。欲報之德。昊天罔極。雖臥冰哭筍。繞塚求瓜。不過略敬子職於萬一。未敢言報。惟我慈尊與地藏菩薩竟報罔極之恩無餘矣。故諸佛菩薩。皆稱讚地藏如來。如是大孝。當時吾佛。欲入涅槃。所有未度衆生。付囑大孝地藏菩薩度脫。蓋以

孝傳孝。亦令一切衆生。皆當以孝爲重也。地藏允諾。攝受奉行。然後世尊安入於無餘涅槃矣。所以地藏菩薩分身散影。十方塵刹。度脫罪報衆生。悉令歸敬三寶。孝順父母。發大弘誓。度盡衆生。自他同歸於常寂。而何濁惡衆生。不孝父母。毀壞三寶。廣造惡業。冤冤相報如是耶。蓋乃地藏經無人弘傳故也。夫地藏經乃佛門之孝經也。勿傳此經。則無以聞地藏之名。既不聞地藏名。則無以效地藏行。則感應之道不交。扣發之路亦絕矣。如洪鐘在架。有扣則鳴。月影千江。須水方應。無水無扣。則不影不鳴。所以不感不扣。以不知地藏之名。不知地藏之名。蓋由不弘此經。弘經之責。首推僧伽。由此觀之。吾等學佛弟子。以孝爲戒。以戒爲師。無師即無戒。無戒即不孝。故欲報父母。三寶之德。上求下化者。捨此不可以有爲也。應當努力弘化。以其能令一切衆生。出離三界之苦。必證一乘之佛果故也。吾人若不行孝道之法。必墮三惡道苦。生死旋轉不息。嗚呼。孝不孝。明了昭然也。可不慎

哉。



茶毘

余心道著

去年十二月初八日(古曆)的傍晚，來了一位方外的朋友，却是一個老鴛，匆匆忙忙地說：

「明一師明日說要化身了！」面上充滿着驚奮的精神！

「笑話，他又沒死，怎麼要化身呢？」我莫明其妙的反問

「不！說他自己要自化啊！」

「古怪，一個人誰肯自己活活地用火去燒呢！這一定是說謊話的。」我始終遲疑地不敢相信。

他又接着說：

「明日去看一看好罷？橫豎到我們山上——鵝湖峯山頂——只有十里路，當做散步，看他究竟是什麼一會事？」

「好罷！明日決意去看罷！但是要早一點時間呢？」我說

他說：「是的，起早去，趕山上的早飯，我來邀你。」

過了一夜，我忘記，他也忘記，等我睡醒，一輪紅日，已輾上半天了；他——那個老鴛——却也沒有來。

下午四句鐘的時候，他又來了，那一種驚奇似笑非笑似哭非哭的神氣，見我連忙地說：

「明一師當真化了呢！說是奇怪得很，可惜你我沒有去得，真失了一個好機緣啊！」

「真是自己化了嗎？」我還帶有三分不信。

唉！真是沒有去得，失了一個好機緣！那慈祥和靄的明一師，真的永遠不能相見了！我相信他一定是到西方極樂世界去了！那麼佛經上說，個個加緊去修，也可以到阿彌陀佛的世界去；——西方極樂世界——任憑那個人，總要肯去

記

聞

第三十三期

一三三

修，都是可以去，我與明一大師的不能相見，也許是暫時的，決不是永久的。

明一大師，長得個肥胖胖圓圓的面孔，白哲皙的，又帶一點紅紅暈的；身材不甚高；左隻手，好像瘋了的模樣；耳朵裏面，常看到塞有一團白色物；腳上穿着一雙兩寸多高的布底鞋；身上穿一件白不白藍不藍的直裰。

不經常與人說話，無事時也不出來。出來的時候，恐怕只有上堂吃飯罷？滿寺的僧人，也不同他接近，都瞧不起他，簡直把他當作一個傻瓜！

十九年的時候，大概是春間吧？我初次與他見面，我記得是在志新上人的寮房裏。那次我是同六弟純淨——名心通——去，因為他是大師的皈依弟子，所以一到的時候，他就來了。或者他是來看皈依弟子，但是不敢當得很，他却說來拜敬我。

坐定的時候，大師突然地說：

「恭喜你！拜了一位好師父，是一個講經法師，真是有

機器的，將來同到西方極樂世界去啊！那是不能少了我們一個位置的。」——我皈依觀宗寶靜法師，他怎麼知道？我想一定是志新上人對他說的。

當時我對他說：

「大師是我久仰的，可惜無緣會見；今日特來拜謁，又過蒙獎渥，真是極不敢當。大師苦行修持，確值得我們欽慕的，尚請慈悲指點我們的途徑。」

大師毫不客氣的說：

「佛法平坦得很，無所謂指點，總要有恆心，包管『成佛作祖』。我是一個粗人，少讀詩書，三藏十二部，我是解不來，看也看不來，我只曉得念『南無本師釋迦牟尼佛』九個字。嘿！這九字佛，我是立也念，坐也念，行也念，睡也念，頂在頭上，掛在嘴上，記在心上，所以只有空著的時間沒有念，却沒有閒却日子沒有念的事，現在恐怕有十多年了，或許有二十多年呢！」

大師又說：

「我們來投胎出世，都是負有因果來的；也可說是報善

報惡來的，最好總要將這筆生死帳算一個清楚明白，切記不可帳沒有還，又負了債去，這個玩兒，那真是不好玩的呢？結帳的法子，我看只是念佛頂好了！無論那種人；聰明人，愚蠢人，工人，商人，農人……沒有念不會，念不來的，總要有恆啊！豈但罪業消除；歷劫的生死帳，都可以算得清白，你們還後生啦！曉得皈依「佛」「法」「僧」，走到此路來，不是很有根器嗎，若信心真，願力切，肯去行，努力去念佛，佛是頂公平的，業報盡時，必定來接引你，——佛對於衆生，是如同父母對兒子一樣，時時刻刻，掛念惦記，望着我們歸來；無奈兒子不孝，背却父母，迷戀忘返，那真是沒有辦法啊！」

好像師父教徒弟的樣子，毫不客氣的，滔滔不絕的說了一大篇。

我還接問他出家的因緣？

「你問我出家因緣嗎？我可先說一說在家的經過。」大師

說：

「我俗家姓謝，是鉛山湖坊人，自幼不會多讀書，長營商業，賣雜貨啦，賣米啦……甚至賣雅片土啦，那時總要有錢賺，什麼事我都要做。當年我還學得止血功夫，可是叫得應的，我學這樣的事，也無非在賺錢，錢是賺得不少的，却總積不起，不是生病，就是家運不好，那曉得這是有命的呀！有一次到鉛山城裏，聽人說此境很靈驗，我買了些檀香蠟燭紙張，也去問了一問，菩薩降壇了，居然收我做弟子，從此看了些因果報應的書，才曉得我以前所做的事，多有不地方的地方，心中發生了一種慚愧心，也夾着一點懺悔心，在那時候，就決定吃齋了，也可說開始吃齋了，正巧我的大兒子又死了，我更想着世界上的事，都是空的，何苦死死裏掙扎賺這種作業錢呢？願有志願出家，向人前也曾說了我的衷曲，我的岳父知道了，跑來責罵我一頓，并說了好多好多不能忍的話，只好都忍耐的受了，因得他來一罵，我曉得在附近的地方寺院裏出家，是不成

的；故我託作事故，乃毅然決然的離開了家庭，就跑到南海去了。

我初出家，是在南海祥慧庵，法名源空，在那裏充當庫頭，那時朝香的客人很多，天天忙着，經也不能去看，我也不會看，只得念九字佛，——南無本師釋迦牟尼佛——後來到上海國恩寺求戒，圓滿的日子，我去求佛，禱告着，弟子愚笨，不解他行，只曉得念佛，佛如許可我？我就決心的一生行持；佛真是慈悲呀！竟許可了，所以行持到現在，却是一天沒有間斷的，當時我也立了誓願，如果沒有常心，間斷念佛，佛就譴責我，我願下地獄受苦！我并且把葷腥看做毒藥呢！吃了會斷慧命呀！

我來這裏，是接法的，現在的名字——明一——也是接法的名號，你問到我，真是慚愧！經不會看，懺不會禮，罪過！罪過！我所曉得的，只有念佛，念佛是不會忘記的，永遠不會忘記的。

你們九都有一齣弘濟寺，不是出了一個脫塵禪師嗎？聽

說他一生念佛，後來自己化身，你說這是多麼可羨慕的事啊！這種才是真功夫呢！

還有一回，我到山上，是六月，正是峯頂山被匪劫的一次以後，我問他匪來搶劫時候的情形怎樣？

大師笑着說：

『說起那樁事嗎？那天晚上，我正在大殿上念了佛，上樓來，就聽得門外的狗聲，汪汪的叫，叫聲不止，更聽得敲門聲急，我不當一回事，仍舊做我的事，念佛，在念佛當中，不知隔了好久，竟敲我的寮房門了，我乃憑窗口上一望，電光閃耀，人聲雜響。方才明白這班人，來打我們山上的主意了，我仍坐着念佛，他也曉得我窮，雖敲了門，却沒有進來。』

我又插問一句，你那時害怕嗎？

大師說得有趣了：

『我是不怕的，我看得死是一種快樂的事，他最利害的東西，總不外是刀，是槍。他能加我一刀，施我一槍，他

就是我的「送駕者」，我不但不怪他，恨他，我反而感激他；我能成道，偏要度他，這是我實在的心理，並不是虛偽的。

這次就是山上去了一點錢，我們看來，以為有好多了，其實佛菩薩看來，還不是當作我們失去了一個「普佛包」（襪包）嗎？說起來，這多年我們做和尚的，算是倒霉了，那個瞧得起呢，也可說是我們和尚自己不好，若個個能够清修，人們見了，自然會生一種敬心；他囊子裏的錢，都會拿出來施捨。又豈肯搶劫我們的嗎？」

聽了上面的幾段話，大師的歷史，和其志願，操守，也就略略曉得一二了。

據寺內的人說：大師古執得很，什麼人也不答話，一副古板的牌子，來的時候，人家聽到他那種濁的音聲，沒有一定音節的音聲念佛，就有人笑着他，他常常與人生氣，左隻手是絕不肯亂動的，有說他學過武術，因為怕傷人，所以不亂動；又有說他的止血功夫很好，因為要作法，所

以不亂動，免得觸得穢氣，耳朵裏塞着棉花裏，大概是耳不聽心不煩罷？——這幾年的脾氣，真是好了！你說好壞，他總不理，只曉得念佛。罵他，咒他，笑他，他祇當作沒聽着。近年更不睡覺，坐在木櫃上，棉被火爐都不帶，任你說冷也好，說熱也好，他總是不曉得，真可說是奇怪的人，大家也把他當做一個奇怪人而已。

我也到過他住的地方，是一間樓上，也就是一間佛樓，上面置有佛龕，佛龕下擺着香煙燭臺；中間一張圓桌，油漆的；左邊小桌上，有三個粗料碗，一雙相長的竹筷；左邊一隻木櫃，是白底沒有髹漆的。

我對於大師，也許因為是老弟的關係，是因為皈依師弟的關係？每次到山上去，總要去拜望他，他也會到我那裏來。談的除勸念佛外，沒有別的話，大師的愛我，到很親密；我對於大師的言行，所以記得很清楚，雖會忘記一些，大概是記得的，并且可說是記得還清楚的。

去年九十月間，因避匪的事故，大師也在城裏住了二十

多天，十月十五日，他要上山去，忽然地我的九弟心通又要飯依他，在大義橋上請他回來。

「好！飯依我，要去度他，佛是廣度衆生的。」一面行一面說：

飯依後，他堅執地要回山，送至門首，他對我說：

「臘八日——十二月初八日——你要來，同你的老弟來，來吃「臘八粥」，山上很熱鬧的，你一定要來，我有好多事對你說，要緊的，我很盼望着你，不要忘記了啊！」

現在他圓寂了！我不會踐約，這是我的不對，還是我沒有機緣。

難道大師的化身，那時就決定了嗎？有要緊的事對我說，難道身後的事嗎？唉！真是猜不着了，總怪得我自己啊！

後來我見到碧澄上人，承他說大師化身的經過。

他說：

十二月初六日的晚上，他請我——碧澄——同靜一師到他寮

房裏，說「此次因緣果滿，一定要回去，身後的事，拜託你兩位費心，我很感謝的！」當時我以為說笑話，但是他素來不說誑話的；真是令了莫知所對，我只好說，大師身體康健，何以說這些呢？他又說，「我本來還有五年，此次蒙佛慈悲，許我早早歸家，這次一定是要去的；我自己化自己，總是要請你兩位費心，措置我身後的事。」我聽說要自己化身，這是多麼奇怪！只聽說有這種人，難道一個活活的人，真可以用火化的嗎？當時苦苦的勸他；靜一師也勸他，他最後說：「能吐三昧火化身，却不敢說；以凡火來接自身的三昧火，我相信是做得到了。你想個人修到能够自己化身，這是多麼可喜的事，你倆何必苦苦的勸，不成全人家的善願呢？無論你們如何的苦苦，我一定是要去的，唉！我覺得快樂啊！你們反以為悲哀！那真是錯了呀！——一定是他說自己化身的時候，我們現了一種不快樂的樣子，被他看出來了。

既是大師決定要化身，可有什麼吩咐呢？

大師說：「我的衣物，有帳簿都記上了，除送人的外，都勸歸常住。念「普佛」的事，要請你費心的；收靈骨的一切，也要請你費心的，你能成全我的善願，我很感激！我將這三隻碗，（是大師飯食用的）一個人送你一個；其餘一個，留在常住上，做做紀念，這種碗，你兩位是買得起的；莫講這種碗，再好一點，頂好的，也可以買得起，總是留着紀念罷！」

他誠懇地說，我們只好諸事應從。

但是合寺的人，聽說他要自己化身，多數人都在那裏嗤笑，有的說：他發了魔了；有的說：他犯了神經病了；更有的說：看他這樣辦，餓若燒得不好，死不死，活不活，那真駱死人，連峯頂山也被他駱倒。這個說這樣，那個說那樣，那兩天坐也講，立也講，大概都是說着他的事，——自己化身的事。

到了初九日早飯後，開始念普佛了，也就是大師吩咐的事，大師也穿着大衣，披搭七衣，執着具，身上穿得十分

清潔，不慌不忙，行到大殿上，向佛頂禮。拈香，然後站在一邊，同大眾念着阿彌陀經，唱着讚佛偈，——或者他不會念，不會唱，他在獨自念佛——念佛他却念九字佛，隨大眾圍繞經行，出殿門，出山門，那時他手上多執了竹篋一塊，上端嵌着油紙條三根，步行至茶毗場，歡歡喜喜的，衆人却都有一種不豫的顏色！大概是因為一個活潑的人，望到跳在火坑裏，讓他去死，慄慄之心，人人都有，所以現出了這種的顏色。

大師不以爲然，到了茶毗場，看看木柴紙張，都預備得很好，又叫人舀了一碗水，向週圍洒了淨，乃將碗顛覆屋外，不許人動，然後自己搬着樓梯，（因木櫃放在柴上，很高。）靠在木櫃上，（是平素打坐用的）緩緩爬上去，交足跌坐，送他的人，頓時看到他面現紫金色，有些塵在地，上，頂禮拜着，他忽然見到了大眾悲慘的顏容了！說道：「僧人修到如此，可喜得很啊！反而悲戀，愚哉！愚哉！爾等好好用功，常住事要緊，要好好維持，他日西方，都

會相見，請起來吧？」說罷，用火柴劃着火，將竹塊上的油紙條，一一燃着，說偈曰：

「此火本是非凡火！

釋迦如來親傳我；

旁人將來無用處，

老僧接來化劫魔！」

將足下的紙張，燃着三處，高聲念了三句「南無本師釋迦牟尼佛」，我們老實念佛的明一大師，即在此三昧的火光中，到西方極樂世界去了！

未化的以前，尚有一般人懷疑着。後來看到這種瑞相，個個都匍匐在地，頂禮膜拜；就連山上的樵夫牧童，都聞着觸鼻的異香。

這種奇異的事，峯頂山慈濟禪院，恐怕還是第一回吧！只有弘濟寺，說演過了一回，那能不叫人歎贊活菩薩呢？生死的事，却不能容一點一毫假的啊！

我所悔的，就是不曾踐約，聽大師的「最後一言」，但是

大師勸人「常常念佛，會到西方去的……」一切的話，是永遠會記着的啊！

二二，一一，二七，于慧德堂

藥師經靈感

黃伯樵誌

伯樵因多年受糖尿症之影響。兩目視力大減。左目幾全無光。去秋將赴歐美考察鐵道事業。偕內子仲完往森雲台先生處辭行。先生贈藥師經一冊。勸仲完讀之。曰。當於伯樵治病有益也。及抵奧京。訪知市立醫院德醫諾爾致醫師為當代治糖尿症專家。即往求治。初不擬治目。蓋諾醫師皆謂目疾根於糖尿。非先治愈本病不可。且就醫理言。目中水晶體既已大半化為石灰質。須更俟兩年。使完全變成固體目全失明後。方可施行手術。並祇能先割治一目。再休養二年。方能割治其餘也。乃諾醫用調整飲食療法。閱六星期。糖分全愈。余以歐亞數萬里。機會難得。堅請該醫院奧醫畢樂德醫師治目。畢氏為世界馳名之眼科專家。

其人篤好孔孟之學。室中懸孔子像。萬然仁者也。既爲余細加診察。云當勉盡人力。但不敢保證無意外。乃由予簽名負責。先割右目。經時十餘分鐘而畢。並無痛苦。兩旬後復割左目。僅歷十分鐘。初謂兩目非經四年不能療治者。今乃順利迅速至此。殊非始料所及。當割治右日時。仲完其惶懼。就旁室默誦佛號。至割治左日時。仲完復虔誦藥師經文。意即其靈感乎。畢醫謂此次手術之順利。實爲平生罕觀。蓋目中組織均極細嫩。經手術後。數日內絕不可打嚏咳嗽。否則傷口破裂。須重開割。且有因此終身不治者。又十日內。頭不可側。齒不可嚙。二十日內。不得彎腰。使眼球勿稍受震動。非易易也。前年唐君慶貽專誠由華赴美。就此醫院由另一醫割治其目。施手術後。終於失明。該院護士爲予言之。猶歎息不置。猶憶出國前。仲完在杭州靈隱寺禮佛。求得一籤云。「萬里雲霞瑞氣濃。千年古鏡面相逢。黑白青黃君自覺。何勞向我決窮通。」初不甚解。及割治右日後。始僅辨黑白二色。迨至全愈。

即能辨一切色。始共驚其靈異云。余既感諸爾教畢樂德爾醫師之仁心仁術。尤感雲台先生自利利他之誠。殷勤以佛學相勸勉。竟獲靈應。痼疾皆痊。爰筆而記之。

愛麗園道岸比丘尼生西記

智華

道岸比丘尼。江蘇常州人。不詳其姓氏。同胞六人。師居最小。父早喪。師性沉靜。容止端嚴。幼時觀佛像。即知禮敬。殆宿根使然也。年十二。遂持常齋。投天寧寺。治開老和尚。剃度出家。嗣棲修杭州進睦庵。朝夕課誦。極其誠懇。年二十。始現比丘尼相。受具足戒於昭慶寺。善護尸羅。淨似冰霜。立志潛修。不染世緣。二十六。參禮潘寧庵。先德禪師。至三十六。遂嗣法焉。

師。童真入道。中年。不懼跋涉艱難。信參知識。廣學經教。尤好布施。救濟貧民。曾在潘寧庵。與無錫某庵。杭之紫竹庵。相繼閉關修持。凡七年之久。復慕普賢行願。

記

聞

第三十三期

一四一

朝禮觀音聖蹟。及普陀觀音大士。返滬。參報德庵主妙定禪師。主云。心包外虛。師以茶具奉庵主。主深器之。旋請爲堂主師。領衆參求西來大意。師於性相典籍。楞嚴諸經。古德語錄。均曾披閱。而於法華尤深領悟。盡法華開

權顯實。唱佛本懷。獲得一偈一句。皆可成佛。故發心刺

血書寫之。苟非宿根純厚。契悟佛旨。曷能精誠深信若是

耶。

時滬上哈同。及其夫人羅迦陵居士。深信佛法。剎類伽藏經。流通梵典。復創華嚴大學。及尼衆修持處。於愛儂園。師聞之。欣然往謁。迦陵居士一見如故。深敬佩之。請居愛儂園。師於是專心淨土。勸念彌陀。凡十一年。其願彌堅。其行愈深。民國二十四年仲春望午。園主集團中僧尼茶食供養敘談。師亦參與。毫無異狀。晚膳後。歸臥室。竟端坐而逝。時年五十有六。翌晨。貌容如生。見者聞者。靡不讚歎。至壽日。始茶毗。其徒圍定檢骨。得各色堅固子數顆。持之返杭。造塔供養焉。

總觀道師一生學佛修行之精誠。與其臨終之安詳。以無量壽經。三品往生資糧定之。則師之託生蓮邦也決矣。故樂記之。以勸世之學佛者。

聖定比丘尼生西記

大雲

比丘尼聖定。號常清。江蘇江都古井寺人也。父姓俞。經商揚城。晚年出家。道號慧震。戒行精嚴。專修淨土佛法。常以衆生不能出苦爲憂。創造淨土道場三處。於江都獨建普陀寺一所。重修天王寺一所。於高郵建築忠孝寺一所。苦志經營。工程告竣。自修淨業。愛勸於人。皈依弟子數百衆。篤信淨土。母貢氏茹素念佛。同胞三人。長兄懷淞。仲兄懷浦。承繼父業。自幼性好閑靜。不愛奢華。聰慧明淑。悟性異常。出世未染葷物。幼依父讀經史。研究佛課。善唱念。喜讀誦。備居鄉僻。深爲孤魂可憐。習放蒙山濟拔。早晚隨父修持。年十八。思世間皆幻。一切無常。回故里。親投大儀吉祥庵剃髮。依仁福大師出家。

依師祖上能下勸老和尙。朝夕焚修。一心精進。上求佛道。行持謹嚴。年廿一。民國二十年春。詣鎮江焦山定慧寺。求具足戒。受戒後。毫無毀犯。每日二時功課。未嘗有間。除日內一切事務工作外。自修定課佛號。逐日一萬聲。五體投地二百拜。誦彌陀經一卷。觀音品一卷。爲己飯課。雖夏秋酷暑。而不知熱。秋月冰霜。而不知寒。所立常課。不稍鬆懈。年二十五。民國二十四年。三月。稍有微疾。飲食如常。行持佛號仍不輟。至七月初臥床不起。不昏迷。佛聲漸低。至圓寂前一日。力囑大眾助念。勿悲戀悽惻。以妨正道。嗣因魚聲參差。師即起身。共唱念佛偈。音容肅靜慈雲圓融。不疾不徐。踟躕而坐。對助念人。作合掌勢。各各致謝。至翌晨。對師祖言。請預備一切。勿至悲哀。我今晚去矣。果至戌時。招呼佛前焚香。慰勞諸師。再辭法衆。同聲稱念佛號送我往生。師隨音聲句句清明。未刻氣絕。時鐘鳴八下矣。定師父親。爲大眾之師伯。今幾何時。早離娑婆。往生極樂。此情此景。中

心悽惻。不能自已。而若夢若幻。猶在目前。故述之以自警。非敢彰善要譽以增歎慢。過廿二小時入齋。次溫暖。面有光。方知其實生西。世壽二十五。僧臘八載。噫嘻。如聖定者。真乃女中丈夫矣。雲桐不文。何敢妄讚一詞。願青年焚修。勇猛精進。未滿八載。得預知時至。臨終毫無痛苦。生死自在。洵屬希有之事。爰記事實。爲世修淨業者。增起旨趣云。

觀音靈感記

危城得免匪難

▲霧迷去路 巧避匪蹤▼

陝西商南縣去夏被赤匪竄擾。城中無軍駐守。勢頗岌岌。幸縣長袁繩先。胆識過人。繕治城防。曉諭民衆。概勿逃避。齊心堅守。以待救援。然民衆見匪勢浩大。諒難堵禦。惶懼之餘。日惟待死。有阮開泰者。平素信奉佛法。禮拜觀世音菩薩尤篤。當匪未至前。即請其父出城隱避。其

餘全家人乘。仍住居城中。及赤匪圍城。即商請先在該縣宏揚佛化。現向住城之峻峯法師。啓建念佛會。約集同志多人。一心虔誠。稱念聖號。祈禱平安。挽救危難。至五月十五日午刻。忽聞城上民衆歡呼云。好了好了。天兵下降。全城性命可保矣。登城遙望。蓋係國軍四十四師之楊旅長趕到。全軍終日未及飲食。到即血戰。夜以繼日。衝鋒肉搏數十次。始得將匪擊退。是役也。楊旅長身先士卒。奮不顧身。匪勢不支。潰竄荆紫關。縣城之厄始解。其最奇者。阮開泰之父。當國軍與匪激戰時。自負行囊擬圖遠避。出門未數步徒覺霧氣彌空。阻迷去路。村落山原。咫尺莫辨。徘徊僻徑中。無法前進。不得已返回舊寓。詎轉瞬間。匪大部即由此潰退。距所居屋不遠。嗣悉匪行退走之路。即阮父被霧迷之處。倘非返還。必遇匪害。蓋亦匪凡遇路上逃避者。無一倖免也。噫。至今思之。苟非大士庇護。何而脫此險厄。且全家無恙。絲毫未受損失。爰即恭謹錄出。爲世人勸。且爲奉佛同仁告。阮開泰述

觀音菩薩靈感記

大雲

吳鴻卿發心專修淨土紀聞

虔誠齋誦一夜全家獲免風災

江蘇江都縣。第八區。楊壽鄉。吳家村。吳鴻卿家。民國二十四年。四月初九日夕時。江北陡然狂風。方圍數百里。居民房屋。十門九戶。都被吹倒。殘傷人民多數。用物器皿。損壞極重。皆衆生業力所感。唯吳居士。生平慈善。恭敬三寶。皈依貫通法師。法名慧華。以儒釋兩修爲職志。夙治經史。專崇儒教。曾任政商兩界主理數次。年五十餘。擬棄外務。持齋茹素。專修念佛三昧。復時勸導人民。常懷出塵之想。讀誦淨土經典。旋復以持名未足。欲習觀想法。早晚夜課其勤。以曾讀印老文鈔。知爲當世唯一淨宗大德。法界香宿也。屢蒙老人開示。凡遇險難時。稱念觀世音菩薩聖號。即得庇佑。威德加被。居士及全家

持齋戒殺。朝夕課誦、未嘗有間。其室高大堂皇。甲於村

舍。樹林四圍。而是夜風大。吹倒詞樓屏門。恰當寤寢處

。人皆驚異。怖畏惶惶。囑咐全家老幼。速至佛堂。團結

禱叩。誠懇哭念觀音聖號。風甚巨。廂房消去。後至一臥

室。室內有一土塌。全家數十人。男女老幼。聚圍一體。

避止塌內。仍稱觀音聖號不絕。經五小時風微。天明漸息

。居士查點舍中用物。絲毫無損。廂房風去兩間。翌晨天

昏地暗。居士知衆生業成所致。非從天降。亦非地生。後

出戶檢視樹木。受風吹倒。計查三十餘株。均係大樹。週

圍尺餘。或二三尺之不等。尙被連根拔起。如斯巨風。甚

可怖畏。旋檢臥室。土塌屋側。有一大樹。已百餘年。數

尺方圓。其腰中割斷。形勢正對屋頂。蒙大士之加被。未

落屋上。幸倒牆外。未受影響。其樹身長。四五丈許。若

果落屋。全家生命。均在室內土塌中。不能逃出。仰見佛

菩薩。尋聲救苦。獲全家生命之安全。是知大士。於一念

頃。如有誠心懇求者。亦即刹那感應。誠係不可思議之救

護。而消免災難云。

觀音菩薩靈感記

大雲

病中稱念大士聖號

怨魔半日即退數日精神如常

揚州江都大儀鄉。某村莊。居戶或在興家。人口數十。大半持齋念佛。均皈依隣庵遠清老法師。常請開示。深得淨土法門利益。於民國乙亥歲春間。一姪媳戚吳氏年二十餘歲。聰明伶俐。非普通女子可及。且好佛異常。一日往河邊洗菜回家。即發瘋病。似怨魔負身。口中胡言。目不識人。態度失常。等如羅刹心現。怒罵拳打。坐臥不寧。神識昏迷。時而暴氣冲天。家人目不忍視。憐聲耳不忍聞。情狀苦不可說。揆此情形。乃無始怨憎相報。非善女今生。感此惡果者。不得已。用多人縛臥塌上。勿令亂跑。恐遭意外。幸有一人。由某處來者。即勸令至心稱念觀世音菩薩聖號。即得解脫。全家咸覺此念。遂懸掛觀音聖像於

潔靜室。焚香虔念。未到半小時。斯媳怨魔。即安靜不動。默默不語。全家又念三十時。囑咐病人。同聲稱念大士聖號。是晚完全痊癒。醒後。自說須合家從此齋戒。勿殺生靈。復勸其夫。奉佛修行。翌晨病退。數十日後。精神如故。全村大衆。皆驚歎爲慈尊加被迅速。靈感所致云。

董常義念佛放生靈感

小孩被狼啣去仍復負還

村人迭遭匪禍毫未受劫

民國十五年間。陝西邊遠西北各縣患狼甚劇。邠陽縣知堡村。有董常義者。吃素念佛。戒殺放生。時常赴鄉鎮宣講因果報應等事。勸人爲善。一日。其子忽被狼啣去常義依然念佛。並不在意。其妻向夫大罵。將所供佛具及佛像。一概毀壞。不料次日早晨。隣人見常義門外。一狼前兩足捧一小孩如人立。隣人大叫。狼即放下孩子而逃。常義夫婦驚出視。乃己子也。現此小孩已成。人。繼守父志。吃素

念佛。担拾字紙。近年來該處迭遭匪禍。而董姓家中。從未接劫一次。村人莫不謂其念佛戒殺放生靈感所致。信佛者日漸衆云。

念佛改過得善報

徐雷。號叫電驅。浙江樂清人。出身軍營。喜喝酒喫肉。民國庚申年元旦。夜夢見一人。手脚綁在四根短柱上。二鬼卒用木棒搗他的背。悽慘可怕。近前一看。乃是自己的身體。一嚇。覺得恍恍惚惚本身四肢被綁在木椿上了。背上受很重的捶打。痛得大叫。忽微微聽得虛空中有念佛的聲音。隨口跟了念。忽然驚醒。背上還覺得痛。心中害怕。追想平時邪行。慚愧懊悔。又想起聽人說學佛可以了生死。脫離地獄的痛苦。因改過天天念華嚴普賢行願品阿彌陀佛聖號。不稍間斷不多日得病很重。還是努力誦經念佛。病中看見空中常有白光。如圓鏡。一夜對他妻子說。明天佛菩薩來接引我。應將屋裏掃除清潔。預備燒香。第

二天洗澡換衣整齊後。端坐念佛去世。

鉅蚌中

發現彌勒佛像

合掌趺坐

形容畢肖

寶山縣屬洋涇鄉西村鄉民項松山。近在海灘。撈得大蚌一只。重約四五斤。碩大無朋。貝壳堅硬。經剖視後。見蚌殼裏層。上有彌勒佛一尊。約二寸見方。突出二分有零。耳目口鼻。形容畢肖。且手携捻珠。合掌趺坐。慈態可掬。無異於美術家之雕刻。項某得此珍品。喜出望外。遂什襲珍藏。不肯輕易示人。擬待善價而沽。

孝女割股

北平司法部街。住戶吳錦生之女。年十八。尙未字人。因母病在床。輾轉呻吟醫藥罔效。女突於晚間。焚香默禱。以利刃將股肉割下一片。當時血流如注。即用手巾自行裹

好。復赴廚房煎湯奉母。其母飲畢。即沉痾睡去。天明方醒。病忽若失。調養數日。頓痊愈矣。是非純孝感神默佑。何能速愈若是。當此末俗。此女可風也。

殺生殘報

德興有程姓者。常火燒山林。弋獲禽獸。年老尙不改業。一日輸糧入城。見賣紙鬼臉者。瘳惡異常。買其六面。分與六孫嬉戲。六孫甚喜。因各戴之。家畜獵犬十隻。見之以爲野物也。爭前搏噬。擊之不退。一時皆斃。程後得病。見羣獸衆鳥。啄食其肉。痛苦萬狀。臨死惟存黑骨一堆而已。

奉佛病癒

京師永興坊。許儼。打魚爲業。忽一日。身赤如火。痛苦炙炙。自云見火車燒身。百萬魚蝦攢食其肉。經數日。乍生乍死。親戚勸作功德。遂造觀世音菩薩像供奉。合家俱持齋戒殺。并印施金剛經百餘卷。超度物命。乃癒。

殺蟻慘報

有彭和尙者。性惡蟲蟻。火燒湯澀。不可勝計。一日病篤。蟲蟻滿床。周匝其身。痛不可忍。因遷於別室。床之四面。俱用石灰圍繞。蟻又自空飛來。卒爲所害。臨死七竅皆蟲蟻。掃之不去。一方見之。共以爲戒。

殺生現報

常熟福山鎮。有一人善用鳥銃。年四十。方得一兒。頭角端正。因此改悔前非。誓不再爲。兒七歲入塾讀書。偶因師膳乏饌。復持銃打鳥。自此習以爲常。其兒忽患痘疹。遍身發紫泡。每泡內有鐵砂一粒。不計其數。哀號而死。其父相繼病歿。

冤魂示影

四川某營長。已有妻。繼而繼一女。將娶之。女曰。爲正室則可。妾則非所願也。久不決。一日。忽毒殺其妻。及二子。并戕其妻母焉。逾月妾女。置酒會客。與女同撮影

。及洗片。又一女像立身後。兩小孩立身前。愁慘不忍觀。一老婦在兩人身後中立。憤怒猙獰。白髮鬢鬢然。照像者異之。祕不以告。請再照。印出形如故。屢往催取。不得已。出示之。則其身後之像。固其前妻。兩小像。即其二子。老婦則其妻之母也。愧汗無地。一時喧傳成都。友人攜一紙歸。予親見之云。



通訊

各處致寶靜法師函

廣州杜翰華居士來函一

前閱

貨刊第三十期。內載

寶靜法師講述修習止觀坐禪法要一章。妙辯宣揚。縱橫自

在。深入顯出。哲理圓融。令學人飽飲醍醐。領嘗法味。受用實屬匪鮮矣。惜未獲窺全豹。仍引以爲遺憾。相應附上郵票五枚。函達

查收。希煩將

請刊由第三十一期起。接續按址寄下。俾得從解起行。免單輪雙翼之弊也。常叨育化。囑恩豈涯。臨穎神馳。不勝念念。此致

弘法研究社社長

其二

學人杜翰華頂禮

寶靜大法師慈鑒。敬啓者。前接

示復暨修習止觀坐禪法要講述第三十二期弘法刊各一卷。

展閱再三。欣喜無量。如對

慈顏。親聆

法益。信仰感激之忱。無可言喻。竊念真如界內。絕生佛之假名。平等慧中。無自他之形相。但以吾人妄想。不自

證得。莫之能返。幸逢我

師發大慈悲。頻施法雨。詞旨要。讀之易曉。使膏一滴。知百川味。使由一瀉。見全潮體。恍入芝蘭之室。身染香氣而不自知也。隨風翹企。不盡依依。肅此致謝。并候慈安。

學人杜翰華南和 廿五。十。廿二。

北平鮑聖雲居士來函

寶靜法師座右。我

公人天法眼。宏法利生。天上地下賴此超脫。宏法社刊出廣長舌。以勸世人。茲捐助國幣貳拾元。以供印刷之費。

伏願讀此社刊。門迎五福之光。戶納千祥之慶。念佛以登

西方極樂之邦。慈悲而度娑婆作惡衆生。恭祝

法師梵音長演。普利人天。謹頌

安樂

弟子鮑聖雲合掌和南 九月廿四日

陝西南鄭白慧華居士來函

寶師鈞鑒。久未稟

候。時切馳思。近維

通

訊

第三十三期

一四九

身體健康。

弘法無量。至爲欣頌。弟子業重障深。迷障太甚。前上一稟。數月未蒙

訓示。弟子深知措詞有非。獲罪吾

師。已早在

佛前懺悔。暨在吾

師法照前。頂禮謝罪。求

佛哀佑。懇

師見憐。恕弟子初入

佛門。望吾

師不時開示。啓迪愚昧。弟子稽顙投誠終日竟夜。不但憶

想

佛容。即吾

師法照亦未片刻忘也。近又於八月十四日起。逢十齋行持

。加持八關齋。敬乞吾

師開示。以便在弟子寒舍

佛堂。

南無本師釋迦牟尼佛前。遵示受戒。

洪恩頌德。永不敢忘。謹候

訓誨。是稟。專此。肅叩

慈安 皈依弟子慧華跪稟 慧蓮同叩 九月初二日

汕頭張健華居士來函

寶公恩師尊鑒。奉七月十三日 法示。暨匯票十元。欣感莫名。僕年來奔走衣食。以致心力半瘁。自民廿一秋。忽患吐血病。以煩忙過甚。兼以無資醫藥。病勢進行。有加重已。今秋益覺苦悶不堪。每思敝校教席一席。擺脫休養。徒以生活催迫。事不我許。對病興嗟。自恨業重而已。資敵校月薪洋十五元。伙食自備。除伙食外。所餘盡盡。殊不足仰事俯畜。兼之家境清貧。並未有若何牧息。年來雖以殖園爲補。而邇來柑果價目日跌。亦甚難以維持矣。

大師慈悲在抱。愛我如子。隨有請求。於力能做到內。無

不慨然應許。鍾根何幸得此 恩人垂顧。亦殆三生之夙因耳。該款當自向該社購服。以冀脫此病海。異日果得恢復健康。還我自由。當以我

恩師爲再造阿父。而補相紀念也。

大師玉體素健。亦不免爲病魔纏擾。可知苦海人寰不能一朝居矣。僕與

大師相隔千里。何日得親 座下。暢聆 法益。不勝魂夢係之。僕現只有三女。長名翠環。次名粹玲。三名翠萍。嗽之待哺。負擔殊重。倘能了此債賬。徧參名山。非平生之快事。然殊不易得。奈何奈何。第三十二期弘法刊。不知出版否。至念。茲寄上雜碎二則。詩一紙乞 查收登載之。大著乞寄示各一份。以資參研爲禱。此叩
福安

飯依弟子慧齋合十 七月廿五日

上海鄧函宇等居士來函

寶靜法師慈鑒。敬懇者。弟子等爲生活所驅。終日羈身於機關公司。塵勞紛紜不得暫休。欲聞大法。而各處講期都

與辦公時間衝突。緣慳法渴。徒嘆奈何。於是益懇業障之重。而嘆佛法之真不易聞。此次忽聞居士林禮請

法師講演念佛三昧寶王論。並大開方便之門。特爲法渴的職業學人着想。破例於下午四時後開講。聞訊之下。歡喜踴躍。如貧得寶。如病得藥。况值

一代大師。敷演念佛人所不可不聞之寶典乎。弟子等法喜之下。得於每日公畢之後。趨謁

連座。共沾

法雨。昨日

法師啓講論題。圓音一演。妙辯八支。弟子等業障雖重。亦覺頓開心目。塵勞煩惱霎時俱息。於是益憶嚮來之無緣聽經。而益嘆此番本林與

法師之慈悲方便。接引法調之塵勞衆生。不意講題甫罷。而

法師又發慈心。更爲聽衆作早歸計。宣布提早講時。法調始解之塵勞弟子。聞訊之下。不覺心痛如割。若喪考妣。

既出法會相對黯然。或嘆業重。或怨障深。如餓鬼得食。

又化作火。如貧入寶山又遭閉拒。衆生之苦惱孰有過於是

者乎。在初居士林公告。係四時半開始。後提早半小時。

想即爲聽衆早歸計。而仍不拒職業界智識份子於外。誠以

智識份子而有機會聽經。對於佛法之推進。最爲有力。今

再提早兩小時。則無職業之聽衆。當然更可早歸。奈拒有

職業而仰慕佛法之弟子等。竟致不能躬與盛會乎。自非

法師宏法之初心。查佛教淨業社本年爲祈禱和平。可請各

法師講演經典時間。均係晚間七至九時。其有惠於職業份

子者。誠匪淺鮮。而於一般聽衆。似感兩全。我

法師慈悲心腹。可否能於每日下午七時啓講。或改前期。

或復圖書簡要概略。懇祈

法師慈准。俾使求法心切之弟子等。得以同沾法雨。不勝

感激。涕零之至。專懇。祇請

法安

謝智勉 吳慧昌

華無住 陳友慶

弟子等 郭涵宇 五綱義 頂禮

沈杏孫 汪執之

李公碩 顧哲華

俞君三 徐宗幹

王葆丞

嘉興鄭因達居士來函

師父大人尊座。達罪障深重。患腦弱頭癢多年。去冬復大

發。歷半載有餘。色力衰憊。尙未痊愈。頃讀慈諭。憐憫

下劣苦惱。許在莫干山遠社偷息。薰閱聆命之下。感戴私

忱。莫可言喻。一俟病軀稍復。當躡屐來山。下月或得掙

扎趨杭。叩謁

法座。達病中體虛。一切不能修持。唯有遵

師訓。持戒念佛。只能默念。無常迅速。恐怖實深。張靜

江伉儷。信根日長。福慧兼修。聞之歡喜踴躍。此皆由

師尊慈憫。多方攝化所致。謹覆。敬請

度安

戒弟子鄭因達頂禮

八月初九日

山西王敬庵居士來函

寶公恩師蓮座。迭蒙惠錫

鴻著。勝披啟迪。曷勝感戴。惟弟子自皈依座下。酒心

致志。考查經典。以結佛緣。前曾命家人奉誦十句觀音經

。藉度今生之孽。奈於本年夏曆又三月初四日晨。突有瘋

犬。將淑萊兒咬傷。未及殞命。經醫藥調治。自覺爲安。

忽於五月十四日症犯。十六日黎明即亡。舉家痛哭。恨無

處寄。淑萊兒亡第二日夜。抽荆開貞。心志忍不止。舌捲

難言。想係由氣引邪。余即令伊服衣靜坐。共讀觀音十句

經。約有百回。居然魔障退消。舌轉柔軟。但心仍不安。

余促念經不息。至黎明始止。經此一場光景。益信佛法轉

輪。功有逐魔。淑萊命短。後前生孽造。如非兒孽所造。

便是余之不德所使。佛言解脫。道言達觀。聊以自慰。並

慰全家人息痛。今弟子欲使全家禮佛。拜誦佛經。仍以度

尊爲快。但苦無適當佛典奉誦。除印十句觀音經二百份送

人外。擬請

法師慈悲。指示

方針。應誦何種經卷。(但以字句簡要。便於婦女誦者爲

盼。)剴切

示明。或懇

寶公於最近期間內。代爲購置經卷。交郵攜下。以便拜誦

。卷價若干。郵轉不誤。庶三生有幸。佛法無邊。附呈十

句觀音經一份。乞爲指謬。詞存一束。付刊弘法。實爲至

緝。專此。即頌

慈安

弟子慧性王敬庵謹拜 十月十日

上海張慧權等居士來函

寶公大法師蓮座。乍奉

慈雲。快慰奚如。敬悉

吾師又轉法輪於杭垣。宜講妙偈。聽講者定必衆多。盛會

也可無疑矣。此次滬地。蒙

吾師妙舌演釋寶王論。以利衆生。且至愚如慧等者。亦有所獲。是以感激之忱。無可限量。滬市日前謠言蜂起。人心惶張。大有一二八再現之可能。惟近來表面雖覺安靜。恐怖之心未能稍減。致於將來如何了結。誠非慧等可能預料也。此復。叩祝

禪安

弟子慧權頂禮
光 盛 九月四日

廣州舒淡庵居士來函

靜師慧鑒。心印真如。不談世法。一切虛文恕不詳敘。邇來粵中我教又遭小厄。自國軍入後。政治一新。本屆孟蘭居然顯禁。粵省緝徒膽如竄鼠。任人非法取締。而閉口掩舌。不敢抗衡。本室雖勉強舉行。亦不能伸明正義。最好我師問將孟蘭真諦著一論說。遍登粵中各報。俾當道知我佛弘旨。並非導人迷信。以我

師道德聲望。定能挽既倒之狂瀾也。

大稿若成。函交寶尊藉資介紹。自能廣揚。是否可行。乞

賜卓裁。當此佛教漸有轉機。稍遇扞格。亦我師所不願恕置也。手此。即請
連安

無錫袁聖章居士來函

弟子 傅星垣
舒澹庵 和南

寶公法師尊鑒。接奉扎東。謹誌

震旦傳宗莫山榮長。得金蓮湧地之神。際白象來空之妙。遙空頂禮。歡喜無量。吾

師到處信緣慧日永明。於法界由來願力。慈雲遍覆於神天。想見

高座說法。重迴寶炬。無一語不令人發意業。而開心香菩提。勸發無上風規。廬山正宗重見今日。情誼根人如隔隔水三千。未獲親傳

瓶錫。面承針劄。并參與

法會盛典耳。此間淨業社組織已逾半年。恭逢大士證道日。亦有勝場舉行。因此奉賀稍遲。茲寄上敝社印贈之重訂

西方公據五十本。及育王寺普陀山合記一百本。另包付郵。至希檢收復。分贈。

蓮社諸上善人。聊表微忱。是所至荷。專此。謹請
造安。順頌

法祉

弟子袁聖章和南 廿五年八月八日

廣州傅慧清居士來函

寶靜法師慧鑒。荷承

寵召。紅東遙頌。

慰朝野之名流。宜

諸佛之祕要。衣傳

耨老。燈紹

四明。一朵妙蓮花。又移植莫干山上矣。爲弘法計。無量

欣慰。清未除禪縛。每苦塵勞。欲挹

教之未能。但望洋而生慕。

獅聲遠播。超妙僞於翠竹黃花。雁影南飛。候

高縱於白蘆紅葉。粵中社務諸待

通

訊

第三十三期

維持。莽莽迷途。悟憑
一指。沈沈暮氣。醒嘆辜心。端在我

師南來振錫。度嶺何時。

好音仰盼。揣此。奉賀。順頌。

慧安

弟子傅慧清和南

成都慈光法師來函

寶公法師慈鑒。久遠

塵教。時切遐思。第以業障多端。無緣恭聽。前月拜辭返

川。幸托加庇。已於八月十二平安抵蓉。感念吾川佛徒。

地近西陲。慘不可有。苟非佛化不能挽濟。故承家師囑咐

。做效貴寺弘規。成立學校。更名爲昭覺學戒堂。當即招

生。現已開學。只愧學庸。不堪維持。仰望吾

師憐愍備辭。不吝慈悲。來春曲駕西遊。宜揚佛旨。洒西

方之法雨。遍潤心田。邀南海之慈雲。俾消殄氣。具大慈

願力。證上乘真修。渡寶筏於迷津。燃明燈於暗室。普濟

衆生。同躋康樂。則學人鼓處鄉隅。而獲益於無窮地。特

一五五

具簡章。仰祈鑒核登刊。以遍周知。專此。敬頌

法喜

後學月淨頂禮 十。廿三。

法安

學人慈光頂禮 八月二十日

江西雷都月淨大師來函

王安濤居士來函

寶靜大法師蓮臺法鑒。甬江一別。倏忽數載。光陰迅速。

寶靜大法師圓照。久欽 慈譽。未獲近沾法益。翹首雲天

令人可畏。承賜

道祺迪吉。

尊刊。開讀言論著述。悉是獅吼象鳴。不唯聞之者客塵即

蓮座增輝。爲無量頌。曩於大悲院德佩師交得閱宏法寶刊

落。爽快身心。凡儒林士子讀過。齒頰香馥噴噴說好無窮

。欣悉

。將來喚醒社會一派痴聾衆生。非 尊刊宏轟不可。真吹

法師憐憫沉淪。運無緣大慈。同體大悲。洒楊枝之甘露。

大法螺。繫大法鼓。十方諸佛皆出廣長舌。讚嘆

普利人羣。現般若之奇花。廣宣佛旨。俾苦海衆生有所歸

法師之功德不可思議矣。現今江西第八行政區邵專員明令

依。望重斗山。功超日月。景仰之餘。惟有隨風引領耳。

。提取六縣寺產十分之六。充裕保甲經費。各寺僧人朝夕

濤一介愚蒙。浮沉人海。勉操翰墨生涯。以資生活。課務

惶惶。痛苦難以生活。幸經蘇州德森法師向當局呼籲。一

之外。略窺佛學。輒思佛教學理超過一切。情世人多有未

面令淨在寧都組織佛教六縣聯合會。經各方協助之力。現

悟。而濤復因塵勞未能作高深之探討。偶觀經論如入寶山

今頗著成效。但淨德學膚淺。敬祈

。茫然無所擇取。恆念八宗教義。昭然八大法門。其直達

法師常常指導。以利會務。并請

真如妙境則一也。所謂殊途同歸者是。乃各宗領袖多有門

貴刊如期寄下。以作挽救世道人心之基礎也。肅此。恭請

戶之爭。似非我

佛本懷。法師慧海淵深。圓融無礙。舉凡人我空有之執。一掃無餘。見證施藥。方便對治。謬妄之言。尚祈予以指導。小詩四首并希晒賜斧削。不勝榮幸。外有和林居士菊花詩一律。倘能在寶刊披露。則尤所欣喜耳。寶刊印有餘本。如蒙每期惠下一冊。俾得心香捧讀。則感激不僅身受已也。肅頌

法喜百益

茲道學人王安濤和南

河南洛陽朗照法師來函

寶公上人師座慈展。徒自觀拜別

慈顏。荏苒半載。孺慕之忱。推爲夢穀。恭維

法體金剛。道躬自在。妙音騰輝。法筵迪吉。定符下祝爲無量頌。敬稟者。今春到洛。爲白馬雜務。每日課暇。招呼工人抬磚搬瓦。運木扛石。肩鋤斬草。領衆出坡。憩究白馬史記。幾月以來。集成佛教流通中國之始略記一紙。郵來乞

師斧正登刊。俾閱者知白馬乃中國釋教源流祖庭。凡震旦

通

訊

第三十三期

佛子。應吸水思源。報佛深恩。早旋洛都。闡揚法化。既披袈裟。誰不願法雨普滋。含識共濟。誓繼慧命。爲度有情。運大悲心以提倡。出廣長舌而宣揚。源遠流長。根深葉榮。若不返本思源。所謂佛恩未報。任性隨流。擬出苦趣。登大覺岸。豈可得耶。我

師爲如來使。宿願早已及之。是故徒先來洛。預爲設備。

明年講堂落成。如佛之在塵苑。先請

師來轉大法輪。德浩老和尚早已敘過述先白馬爲中國萬寺之祖庭。流通發源也。敘後觀宗乃震旦諸刹之師窟。法輪常轉處也。可不幸勝。集此史記。能否登刊。仍乞訓示。前收到廿九冊一社刊并觀宗概況三本。再乞將前二十七期及後出之三十二期刊閣下閱讀。匡調差路。諦老法師語錄若編成。願賜一冊。遠作遺念。現在白馬亦仿觀宗例。半月黑白誦戒。苦無戒本。請師慈悲。觀宗梵網戒本很多。乞賜六十冊。以備白馬暫用。臨穎心馳。言不盡意。無任企盼。肅此敬請

一五七

法安合寺吉祥

徒朝照拜地 六月七日

揚州大雲法師來函

寶靜大律師講席。頃閱報章。敬悉 上海世界佛教居士林恭請

處。能不天龍八部。吹大法螺。擊大法鼓。此世界。他世界。此國土。他國土。各各歡喜擁護。頂禮讚歎。今寄上齋稿五篇。觀音靈感記兩篇。往生事實一篇。明實相理念佛求生論一篇。春間蒙

法師啓講 念佛三昧寶王論。佳音遂聞。喜快無量。真是苦海中。蒙慈航普渡。又聞 杭州念佛林繼續如是。所謂一雨普施。大千蒙潤。功德不可思議也。雙方法會道場。願以在遠緣慳。不能親沾法乳。殊悵悵也。不佞於佛學。僅涉藩籬。對於念佛法門。深覺契機。近兩年來。虛名講演各地。並朝峨帽五百終南大香等山。耽延歲月。理事未能並舉。殆猶說食不飽。今春

法師耕日觀視。文不通順。退回。此文刻已苦心修改。另請佛學深得人士。注目更飾。方稍妥實。另有雲史略一篇。乃張慧連老居士。為我所記。本不敢接受。再三滿他願也。計共題目五篇。文意長短。倘有不潤色之處。仰祈呈政為荷。收後。請登弘法刊第三十三期披露。以資弘揚。不悖佛理。立言純正。知見妥確。嗣後出版祈多賜兩份為盼。雲此次回精舍。定禁語持午。逐日誦念八萬佛號。三百拜。餘所不能行。明春夏間。有心詣觀宗求誨。今助弘法刊資。國幣洋一元。用郵票代價。掛號寄甬。祈察收盼復是幸。此次港粵。希有法會。殊勝因緣。益以法師之德望隆重。辨才無礙。蒼生獲惠。當匪淺也。冒瀆上達。還乞

賜教。敬頌

法喜充滿。並同

觀宗海乘安和

台宗學人大雲謹於揚州蓮修精舍關房

丙子國曆彌陀誕前旬日

常悟脫凡大師來函

寶公法師慧鑒。

逕啓者。久仰

道範。未欽

塵教。停雲落月。空切思懷。近維

體似金剛。如如不動。人天擁護。以欣以頌。茲者。成君

道範。恍似泰山北斗。蒙君法教。擬同時雨春風。得閱惠

贈貴刊。聞法受益。實非淺鮮。茲將擬定排律二首。并頌

言一章。乞貴清神代登貴 弘法社刊。兼請斧政。以免貽

笑大方。餘不多談。專此佈意。并叩

道安

詩列後

後學 常悟脫 凡 合十 六月初五日

寶公丰度果翩翩。品格健全標大千。

世局維持資偉略。聖心淡泊紹前賢。

融通佛學不隨俗。藏隱禪家自息鞭。

鶴立鷄羣原卓爾。菩提完證比人先。

又頌社刊 後學脫凡呈

弘法社刊大名留。自由言論乘優遊。

韓潮蘇海今何異。宋豔班香果是不。

文學錦心兼繡口。字求鐵畫與銀鈎。

俚語聊爲佳作頌。追隨驥尾冀同流。

又頌言一章 後學脫凡呈

寶公法師 卓爾台宗 談經廣州

飛錫塘東 荷法龍象 三界英雄

法雨時濟 普洽羣萌 中外高賢

景仰慈風 息除煩惱 彼此飲同

真空妙義 流佈無窮 理明辭達

振聵啓聾 爰以貴刊 以憶尊崇

後學常惺呈

德清徐思聰居士來函

寶靜大法師慧鑒。金疊詎荷。悅同昨朝。不謂已隔十六春

秋矣。光陰如駒良足驚人。久欲奉候

道履。以未悉

法駕停驂之處。末由寄函因而作罷。頃閱報載。敬悉

法師新近掌祥雲於蓮社。宜弘教於莫干。伏維

佛法無邊。渡衆生於彼岸。妙舌綻花。證

菩提於西天。人歸善信。世絕烽火。

宏願慈懷。曷勝欽服。聰自十八年開奉

建設廳令委。謬充奉化建設科長。二十一奉調來德。庶庶

塵氛。無善足陳。馬齒徒增。殊堪愧愆。惟覺世路崎嶇。

人情險詐。此中痛苦已足備嘗。從前壯志頓成冷灰矣。每

念昔日

法師勸我皈依

三寶。悔不相從也。未知猶能授我一蒲團否。德武一水相

通。亟欲登山參謁。徒以俗務羈身。不克如願。尙冀

法師本普渡之心。作棒喝之教。時賜

寶筏。覺我迷惘。

蓮座之下或亦有我位置也。當肅。頌

道安

塵俗徐思聰合十 八·一六。

寶靜法師致上海市佛教會函

敬啓者。前因龍華住持性空辭職。乃蒙 貴會暨諸山爲議

法衛教。重興古刹計。遵市府之批令。經合法之選賢。一

致公推 靜 爲龍華住持。迭承函賜。 靜 亦曾復。 靜 深知該寺

內容複雜。重興實難。積弊已久。未易澄清。但念該寺爲

天台道場。祖庭有關。又經各方之敦促。理不容辭。乃允

於由 貴會先行澈底整頓。肅清糾紛。妥善接收後。再移

交於 靜。能如是。 靜 自當勉爲其難。此爲 靜 最初允接龍華

之經過。諒蒙洞察。復蒙 貴會呈 市府批准。定期接收。

。適靜弘法世界佛教居士林。促靜偕往。而貴會二次接收皆無結果。彼等盤踞阻撓。非法頑抗。藐視市府法令。誅毀貴會行動。強硬抗拒。日無法紀。時至末劫。佛法衰頹。鬥爭堅固。至可哀痛。而靜自慚不德。未能感化冥頑。緣不在我。豈容勉強。爲此特奉函懇辭。免礙進行。請另選高賢接住。以維貴會威信。而靜愚鈍無力。未能副貴會之厚望、尙祈鑒諒。而貴會對於靜之熱誠愛護。及於龍華之毅力維持。爲法爲人。煞費苦心。實感盛德。功不唐捐。專肅謝悃。敬請

上海市佛教會公鑒

寶靜謹啓 中秋日



雜俎



雜

俎

第三十三期

重建白馬寺立案書

王震
德浩

敬呈者。洛陽白馬寺爲佛教東傳第一祖寺。中國千餘年來之佛教文化實肇基於此。而又地當要道。形勝天成。亦爲洛陽風景最佳之所。自國府移洛。行都創建。

中央屢次決議。皆以復興中原文化爲救國要圖。並經中央各委員暨

政府諸公倡議。修復龍門白馬寺等名勝古跡。以爲復興文化之基本。是以中國佛教總會秉承

中央執行委員會及

國民政府之德意。發起重建白馬寺。組織籌備委員會。推定震浩等爲主任。負責進行。當即共來洛陽會同當地紳商。並請求

各長官同往該地視察。旋又於本月二十日午後召集洛陽籌備委員會。第一次會議。決定設立辦事處及招待所於洛陽

並推定林東郊先生負責。從事各項籌備工作。竊惟茲事關係於國民文教。地方風化者至大。將來叢林落成。四方巡禮觀光之士來集行都。於地方平民之生計亦所補其多。而本寺規模宏大。非先行確立基礎。無以資進行。而維久遠。從前本寺原有田地產業。今則或屬私人所有。或歸地方公用。惟有重新畫定經界。備價收買。然後公私兩便。此應請

鈞署准予備案。並俯賜成全者一也。洛陽城區叢林大利。經年來荒亂破壞不堪。若一一恢復。則人力財力均感不繼。且復興文化。發展地方事業多端。亦不僅止寺院之修復一事。震浩等一面籌畫白馬寺之修建。一面兼顧及洛陽市政之整理。查東關外之東大地寺面弘闊。原建築規模尤較優於白馬寺。今則除戲台一座。山門一座。天王殿大殿各一座。大殿後面磚殿瓦房各三間尙堪修理外。其餘均破壞盡。未毀之鐘鼓樓亦已朽殘實甚。無從修復。此寺爲洛陽名利。其在歷史上之價值極大。大殿屋宇莊嚴。其石雕

佛座精妙絕倫。今之石工斷不能及。亦有保存之必要。且其近隣即爲夾馬營舊址。遊人必到之所。擬將東大寺舊址全部。連同夾馬營劃作建設公園之用。即命名爲東大寺公園。其中大殿一座。天王殿一座。磚殿及瓦房各三間。擬歸白馬寺管理。由其出資修復。作爲下院。其餘舊殘之磚瓦材料。准予白馬寺運去作爲添補建築之用。戲台山門等。將來修復之後。不獨爲公園之點綴。亦可供民衆遊樂之用。一舉而數善皆備。至於公園之建設經費。及管理方法。或由行都建設機關負責。或由地方負責。此則爲政府之職權。震浩等未敢擅擬。今但請

鈞署出示曉諭。東大寺舊址以內一切廢料不許擅動。房屋不許擅毀。並批准天王殿等四座屋宇。撥歸白馬寺作爲下院。其磚石廢料並准白馬寺運去作爲添補建設之用。其全寺地面則畫定作爲公園。定名爲東大寺公園。以保古跡名勝。而利市政之整理。此應請

鈞俯俯賜採納。分別批准備案。並出示曉諭者又一也。白

馬寺修復工程即日將着手進行。現在毗盧閣。及其兩廊駐有保安隊數十名。擬由籌備委員會就本寺區域內之適宜地點。迅速趕造房屋數間。以爲保安隊目前暫駐之所。並於山門及寺後擇定地點趕搭崗位。以備巡哨之用。一俟造成。即請飭令轉處保安隊移往屯駐既利於該地方治安。亦便於本寺建築工程之進行。此應請

鈞署批准者又一也。造林爲整理地方。利用厚生之要事。而叢林建設尤以造林爲先。震浩等來洛首聞

鈞長銳意圖治。並極力規畫造林。而白馬寺周圍及由白馬寺至洛陽城區之大道兩旁。造成風景林。種植行樹。原在本期建設程序之內。不勝慶幸。擬請參酌本寺修建計畫。詳細規定。即就本寺周圍塔院。周圍大道兩邊。着手種植林木。於本屆植樹期間內完成。其應需經費若干。全由白馬寺籌備委員會担任。俾

鈞署得將原定在該區應用之造林經費。移作他處造林之用。於地方亦不無小補。此應請

鈞署成全者又一也。竊思中國文化久衰。地方殘破。休養生息首在安民。建設之功尤有賴於分工合作。古來治亂之道。無不一興百興。一廢百廢。試觀現今各國之文化。其表現於各地方者。除政治組織外。基本之公共事業厥有三端。一爲學校。一爲教會。一爲醫院。而此三者互相維繫。適成一等邊三角之形。蓋醫院者治民之疾。學校者治民之身。宗教者安民之心。體用互資。形神共濟。我

總理所謂救國之仁。救人之仁。救世之仁。三仁之用雖殊。而均爲人類不可缺之要素。於建國大綱開宗明義。則曰建國之首。要在民生。學說自製敘文中。又曰國者人之積。而人者心之器。是知安民之道。安心爲先。利生之功。慈悲爲要。恢弘

總理之聖德。而彌成我

民國大同之化者。實有賴於復興國民所共信之宗教。至若其教義之闡揚。學行之演進。與乎內容之充實。組織之改良等事。惟有復興乃能進步。保育然後昌明。而名勝古蹟

之保存。地方生計之繁榮等。更相因而至。震浩等願弘而力微。惟懇我

政府切實指導。優予涵容。俾得上有提倡之力。下成不言之化。循序漸進。以底於成。不勝切禱之至。其章程及應請存案之文件。以後再隨時由郵電遞呈。或由洛陽辦事處分別呈報。此呈

洛陽行政督察專員 鈞鑒

修建白馬寺籌備委員會主任委員

王震 謹呈
德浩

安徽懷寧縣獨秀山龍眠念

佛林成立事略

懷寧縣龍眠禪林住持釋維新與居士胡常伯等創辦念佛林於國曆十月二十三日開籌備會十一月十五日開正式成立大會男女四衆林員共有百餘人屆時並發起建築林舍由本林製出捐冊現正於各處募捐積極進行云

佛教居士林禮請

寶靜法師傳授幽冥戒

已於今晨抵滬定晚間舉行

本埠。新民路。世界佛教居士林。昨啓建地藏佛七一節。已誌本報。頃悉本日(古歷七月三十日)恭逢地藏王菩薩聖誕。該林昨晚特舉行盛大預祝。參加緇素四衆。達六七百人。稱誦聖號。備極供養莊嚴。今日拜願回向。定午後圓滿。併於本晚七時。舉行傳授幽冥大戒。禮請台宗有名大德。甯波觀宗寺住持寶靜法師主法。爲傳戒本師和尙。復另延戒行謹嚴比丘十人襄助。聞寶法師已於昨晚由甬起程來滬。定今晨抵林。該林特派代表赴輪埠恭迓。此次各善信爲其先亡親眷戚友等。求受幽冥戒報名者。達百餘人。踴躍異常。師傳戒後。即在林稍事休息。定於十九日起。在該林開講念佛三時寶王論。餘情若何。容探續誌。

寶靜法師

昨在居士林開講盛況

就通別二義分釋題奧畢宣

聽衆七八百人莊嚴希有

世界佛教居士林。爲滬上有名道場。本年秋季。禮請當代台宗有名大德。寧波觀宗寺住持寶靜法師。宣講念佛三昧寶王論各情。曾誌昨報。頃悉昨日爲開講之期。下午二時餘。該林林友。及緇素四衆。各界人士。前往聽講者。即絡繹入座。大殿內外。幾無隙地。(講壇設大殿中)至四時半。由林長關炯。執香同悅衆諸師。至法師室恭請寶法師陞座。寶師緩步登壇。禮佛上香。大衆同時高唱香讚。及阿彌陀經一遍。繼復由維那唱鐘聲偈。再由大衆唱開經偈。於是開始宣講。寶師聲音宏亮。雖稍帶有寧波音。然出辭完全國語。明白曉暢。聽者無不領會。當開講後。大殿數百人。寂靜無聲。一種莊嚴氣象。爲自來所未有。師先

就念佛三昧寶王論題。以通別二義分別逐次解釋。窮玄盡奧。題旨畢宣。直至六時餘始畢。大衆當即持誦聖號。并唱回向文。恭送法師回家如儀。聞是日男女聽衆計達七八百人。散時。熱心結緣。極一時之盛云。

世界佛教居士林

舉行第九次幽冥戒通啟

民國二十五年

伏以六趣輪迴。無非苦境。九品化生。是乃樂邦。但業力最強。神識每陷於昏迷。而冥律至嚴。受報難逃乎瑣塵。我幽冥教主本尊地藏王菩薩摩訶薩有鑒於此。發宏誓願。衆生度盡。方證菩提。地獄不空。誓不成佛。吾人欲度冥府衆生。必體地藏本願。仗三寶慈光。禮請清淨福田僧。爲幽冥界無量衆生。普授戒律。遵守佛法。庶厲氣化爲禎祥。恩德藉以報答。冥陽兩利。福德何極。本林定於夏歷七月三十日恭請寶靜法師。爲幽冥戒本師和尚。特

授與其大戒。爰擬辦法數條。臚列於后。幸乞垂察爲荷。

此請 慈鑒 世界佛教居士林謹啓

(一) 念佛 自廢歷七月二十四日起。至三十日止。舉行

秋季地藏佛七。早晚功課照常。並於二十八日晚七時半。施放焰口一堂。

(二) 授戒時期 七月三十日。下午七時。

(三) 衣服 衣具。戒牒。封袋。牌位等。由本林代辦。

錠宿自備。

(四) 登記 如欲爲先靈亡親眷屬授戒者。請於七月二十

八日以前。至本林報名登記。遲恐手續不及。

(五) 費用 每位國幣二元六角。

(六) 放生 二十九日舉行放生。

世界佛教居士林講經通告

敬啓者本林定於九月十九日(即舊歷八月初四日星期六)起

每日下午二時至四時恭請

寶靜法師蒞林宣講 念佛三昧寶王論仗

菩薩之願力宏深藉回劫運得

法師之辯才無礙妙轉法輪乘茲勝會因緣共下菩提種子難得

寶山在望無愁佛法難聞敬候

惠臨同沾法味不勝企盼之至

世界佛教居士林謹啓

佛學書局禮請

寶靜法師播音講經

就華光電台逐日宣講

金剛般若波羅密經

寶靜法師。在世界佛教居士林講經各情。曾誌本報。頃聞佛學書局。以靜師此次來滬。住錫甚久。因緣不易。特懇請每日在該局所辦之華光廣播電台。宣講法要。當承師允

許。已於昨十九日開始。講品爲金剛般若波羅密經。時間每日午前九時至十時。唯星期日休講云。(華光呼號爲X Q H F 週率一四八另。)

寶靜法師

講經圓滿

併傳授皈依戒誌盛

寶靜法師。自蒞滬在世界佛教居士林。宣講念佛三昧寶王論。及午前八時。應佛學書局華光電台之請。播講金剛經以來。迄今已屆兩旬有餘。法師辯才無礙。所講莫不深入淺出。爽攝羣情。以是聽衆踴躍異常。法緣盛極一時。頃聞金剛經定於本日講畢。寶王論亦於明日(十一)午後圓滿。並於午前八時。說授皈依戒。男女善信皈依者達百餘人。聞師以迭接觀宗寺乘函促。擬返寧波一行。稍息。即轉赴杭州祖山寺開啓法席。餘情俟探續誌。

寶靜法師

雜

組

第三十三期

居士林講經圓滿盛況

時局緊張中聽衆仍達千人

以老實念佛相勸並授皈依戒如儀

昨十一日寶靜法師在居士林宣講念佛三昧寶王論圓滿。雖因時局緊張。人心惶惶中。而緇素四衆雲集。殿中均告滿座。約計千人。於此亦可見師化人之深也。五時講畢後。復諄諄以「老實念佛」四字相勸。謂此一部寶王論。其主旨即在於斯。須知老實念佛。初視雖其覺容易。其實果能如實行持。即得念佛三昧也。法會乃於大乘頂禮歡喜讚嘆中圓滿。法緣希有。洵盛一時。是日午前八時並舉行皈依。共有男女居士百餘人。其中復有十餘人發心受五戒。莫不誠懇異常。至十一時如儀授畢。即晚該林設齋爲靜師餞行。次日由林衆暨各職員及弟子多人。恭送至江天登輪話別。聞杭州祖山寺。定本月十九日。(即夏曆九月初五日)恭請法師前往講經。前已專函奉促。屆時法席宏開。當必有一

番盛况云。

慈西雲岫山寺西方蓮社規

約

念佛堂規約

入斯堂者。爲求念佛三昧。期生淨土。二六時中。唯佛是念。唯道是求。尙無異想之心。焉有越軌之事。奈末世衆生。障深福薄。不假規範。難制狂心。茲共立數條。用助精進。

計規約十一條

- 一 二時功課。六時念佛。無故不隨衆者罰。
- 一 六時禮念外。不得閒談雜話。無事當歸坐默念。或禮拜。違者罰。
- 一 念佛宗旨不明。須請問高德。如因執邪見。及守愚不學者罰。不改者出院。
- 一 念佛時須輪流打禪椎。不應時值班。或故錯亂禪椎者罰。
- 一 凡有昏沉者。須自下位禮拜。如有輕昏不覺者。經過幡者拂過三次。務須下位禮拜。違者罰。
- 一 凡入斯堂者。專以念佛爲宗。不得誹謗淨土法門。亦不得執一非餘。違者罰。不改者出院。
- 一 課餘時不准閒談雜話。縱欲討論要旨。須在屏低聲小語。倘評人得失。論人是非者罰。
- 一 有病及特別事故。須請假。如自由隨便者罰。
- 一 養息時高聲驚衆。及不慎門戶。隨時嚴防。失燭者罰。
- 一 常住如有坡事。須隨衆勤慎從事。若規避偷安者罰。
- 一 凡不遵其他戒條。有越軌行爲者。隨時隨事公同酌議罰。
- 一 以上規約。不過期望同人。四儀嚴重。至於猛勇精進。發真實大心。追蓮社之遺蹤。爲金台之先導。使獅絃振響於無窮。則尤同人等所企仰無既也。

四川成都昭覺寺學戒堂簡章

章

(一)宗旨 專爲初學比丘修學律規及普通學識并養成弘法

人材爲宗旨

(二)名稱 定名爲成都昭覺寺學戒堂

(三)組織 設堂長一人教務主任一人監學一人教員若干人

司書一人

(四)名額 暫定一百名分高初中三等高級二十名中級二十

名初級六十名

(五)年齡 十五歲以上三十歲以下曾受比丘戒或沙彌戒俱

可

(六)資格 身體健全無嗜嗜好者

(七)經費 宿舍書籍由昭覺常住負擔惟衣藥等自備

(八)課程 (甲)毗尼日用四分律梵網經(乙)四十二章經遺

教經八大人覺經彌陀經心經金剛經楞嚴經地藏

雜 編 第三十三期

經法華經等

①史學 佛教傳播史譯經史小乘成立史大乘發達史印

度中國佛教史日本佛教史西藏佛教史各國佛

教史

②常識 佛教常識社會常識

③寫算 珠算筆算圖書及大小楷書等

④尺牘 釋氏書啓僧伽尺牘寫信必讀秋水軒雪鴻軒等

⑤文學 佛教初學課本及古文等

⑥梵唱 大小諸讚華嚴字母水陸焰口等

⑦附課 體育演講習勞行持

(九)期限 一律三年畢業成績優者或任常住職事或介紹別

院任職未及格者仍留本堂修學

(十)附則 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者得商承堂長隨時修改之

四川成都昭覺寺學戒堂招

生廣告

(一)名稱 定名爲成都昭覺學戒堂

(二)宗旨 專爲初學比丘修學律規及普通學識并養成弘法

濟世人材爲宗旨

(三)名額 暫定一百名分高中初三等高級二十名中級二十

名初級六十名

(四)年齡 十五歲以上三十歲以下

(五)資格 曾受比丘戒或沙彌亦可但須身體健全無嗜嗜好

者

(六)經費 宿膳書籍概由常住供給之

(七)報名日期 自國曆十一月一號起隨到隨考(分班授課)

(八)課程 經學戒學文學歷史地理算術尺牘常識英文藏文

等

(九)期限 一律三年畢業

(十)地址 成都昭覺寺

中華民國二十五年國曆十月一日

莫千山蓮社念佛堂規約

一 每日課程。除早晚全堂課誦外。本堂定三時念佛。早膳後。午膳後。晚膳後。各定一點半。唯晚膳後念佛加觀文。須多一時。另有行法。雖嚴寒酷暑勿得暫虧。

一 本堂暫住七僧衆。各司鍵鑰。不得推諉。并可兼任社職。念佛堂單資每人每月三元。如兼任社職。每月加一元單資。每月發給一半。餘半到期頭發清。如不到期頭出社。則餘半單資不發。

一 每年逢十一月十七日彌陀誕。舉行發心佛七一次。尅期取證。每年逢二月十九日觀音誕。建大悲懺三天。四月八釋迦誕。修淨土懺三天。六月十九觀音成道日。舉行觀音七。亦本社成立紀念。九月十九爲觀音誕祭日。舉行觀音七一次。餘逢佛菩薩誕日。及創辦人誕日。須上供及普佛。以資慶祝。

一 宜禁止上街閒走。不得告假外出。以叢林期頭爲進出。在堂念佛宜謝絕迎送。尊客相看。略敘道話教語。以寸香爲度。

一 凡住本社僧衆。無論何人。不准私授飯戒。或有善信士女。欲求三皈五戒者。統歸社長負責。

一 凡來社聽經僧衆。及長住本社者。不得在社內。及出外在本山各住戶處。有化緣募捐等事。一經察覺。即遷單出社。

一 宜屏棄雜務。不得應酬外間經懺。如有篤信佛乘之善信。及本社創辦人之護法。欲來社舉行佛事。萬不得已。只許淨土懺大悲懺彌陀佛七觀音七此四種而已。

一 堂中除念佛外。一切不應雜話。縱有要事問答。亦宜低聲。在宿舍不得聞察聚談。各宜精勤修持。如聞健捷聲。即須到堂聚集念佛。不得延遲。

一 本社膳食用費。有尅定預算。除本社住僧外。凡外來僧衆。概不招待及掛單。

一 凡有告假。進出管理。及各詢問等事。統由社長負責。如社長因事外出。由沙門理事代爲負責管理。

一 凡本社住僧。俱宜恪守本分。不得私相交接外來編素。凡本社創辦人及本社護法善信。有何事商。及僧衆事。皆須與社長接洽辦理。

附常時定課行法

一 早膳後略停少時。擊鐘三下搭衣齊。主聲者擊引磬二下問訊。隨接鼓。禮十方三寶三拜。唱香讚。誦彌陀經一卷。往生咒三遍。唱佛偈至阿彌陀佛問訊出位。遠佛二百聲。轉板歸位念坐佛。擊提鐘木魚緩緩念佛一時。至有一寸香在漸漸快起。吃緊處遂收佛香。止靜片時。香盞開靜。舉願生西方偈。以作歸向。一齊放養息。禮佛三拜。

二 午膳後念佛如前。

三 晚膳後起香如常。唯遠佛歸位後坐定。社長開示。如社長不在。或理事有話說。均在此時。如無話說。即

念佛。遼舉西方極樂世界。念佛一時。念佛念己。收
佛音止靜。開靜後即行觀佛法事。先擊小木魚二下。
諸師放坐。聞擊引聲站起。向上立。聞大磬聲長跪合
掌。主聲者舉「弟子衆等。現是生死凡夫。至令我了
了得見阿彌陀佛」就跪念佛百聲收音。重舉佛號問訊
出位。行念三百聲歸位。擊磬改稱觀音勢至清淨海衆
三大士各十稱。收音已。接唱願我臨終無障礙偈已。
建立起即行頂禮三寶。頂禮畢三飯依後。代爲過去父
母禮佛三拜。求生淨土。主聲者唱警策偈已。衆答佛
號應之。

莫干山蓮社訂立

普勸施捨持誦以息災劫

諸位大德法座。末世衆難臨頭。世人日日殺生。遇喪婚生
日或年節殺害尤多。非有心損害。父母妻子實不知業報也
。恭願 地藏菩薩尊經說法其詳。如何修善。如何懺悔。
及種種利益。種種業報。凡見聞者必感動。惜世人讀者尙

少。伏求 大德垂憫。演說開示。(淺近白話俾易了解)廣
登各報宣傳。又時屆冬令。貧民凍餓死者。或疾病產婦。
均可慘求 大德擴募。各戶舊衣物及助零款。希望各
處佛教慈善機關。合力速辦。(北平西郊貧民。食草根者
甚多。實報登載其詳。)又隆壇和尙鑄成銅鐘一座。運往
四川鄧都。親扣三年普度亡靈。請世界各家。將祖宗族親
友或不識者。姓名開單寄去。永久供奉。

宿冤相報人面瘡

北平蓮社李露人居士。昔年。膝生人面瘡。醫無能爲。念
佛懺悔。不治而愈。今瘡痕顯然人面。見者恐怖。求宣傳
勸化世人。早信佛行善。毋待受報時。後悔無及。

請各界提倡念經持咒藉挽

浩劫啓

敬啓者。值此多災多難之時。世人罔知果報。多造惡業。

近來鄉村。難見一佛像。更難聞經聲。但見羣豬羣羊及鷄鴨魚蝦一切動物。或屠宰。或運往他處。種種虐待。求死不得哀號不已。但向其念佛念咒。無能救拔。無可奈何。伏求 仁者提倡。集四衆一心誦持。仁王護國經。金光明經。藥師經。綠度母咒。各經咒。佛號。爲世界祈禱。和平息災。希望全國各寺廟。各佛教團體一致舉行。擴大宣傳以正人心挽浩劫。經云鬼神先亂。鬼神亂故。人民隨亂。應請規定。每年月大規模建道場若干日。全國一致。各在佛堂殿內。長設十方法界。過去現在未來。一切有情。往生牌位。及十方世界。一切有情。滅除災難。憂患長生牌位。如念佛前。又聞梵音。利益安樂。世人寬化。自然消滅。求登各報宣傳。普度衆生。造福最大。勇猛進行。千萬叩禱。

綴零拾碎錄

慧齋居士

(十二) 揭陽殺狗捕蛇太歲竟遭犬蛇咬斃(見汕報)

雜 組 第三十三期

在城魁元鎮轄內陳厝池。陳某甲。年近不惑。家境清貧。素以宰狗肉爲生。旬日前。在附近地方。突遇獵狗一隻。尾隨其後。向彼狂吠。陳怒甚。即回首持棍擊逐。竟被咬傷手臂。鮮血淋漓。勢極沉重。調醫罔效。遂於昨天畢命云。(又訊)縣屬官都高美村人。黃阿灑。向以捕蛇爲業。昨天因事來縣。在途瞥見惡蛇一條。長約二尺許。匍匐田間。黃恐被逃入穴。手部故未預先抹藥。即施行捉捕。當場被噬傷手掌等處。血流不止。痛楚難堪。迨從袋中取藥敷抹時。已受毒太深。不見功效。迨抵村旁宮脚。即暈倒於地。一命嗚呼矣。

喜殺狗者。必死於狗。喜捕蛇者。必死於蛇。因果報應。固乃爾爾。陳黃二徒。其死於狗蛇。乃食果之自然定律。非偶然之禍。突如之災。招之致之。蓋有由矣。凡我同倫。慎勿以陳黃之死。謂爲非命可耳。

慧齋居士附誌 丙子九月十五日

雜碎之二十七

張健華

宗教亦云多矣。而博大精深。莫佛教者。凡三世因果。靡不解喻精詳。其理則微妙。殊非近代之邏輯。所能幾及。乃淺智之士。末學之流。竟斷章截義。而廣泛狂議之。其謬妄自矜仰面唾天。而爲日已久。淆雜視聽。或不免有真偽混亂之弊。故非糾而正之。辨而明之。使一般社會人士之知見。規復純正。則我佛至教。將無由普徧人寰。而苦海運邦。亦將無由抵達目的。雖然糾辨之責。抑猶異人。苟得苦行高僧。積學居士。由口及筆。關引指導。則佛燈炯照。自有天下光華之一日矣。然則講演會之施設。弘化刊之倡發。有不容一刻緩者。緇素名流。幸起圖謀。必香一瓣。不勝遙祝。

世界佛教居士林

第九次幽冥戒誌盛

寶靜法師主法

昨國歷九月十五日(即七月三十日)。正是地藏大士的聖誕。也就是世界佛教居士林佛七圓滿這一天。從早晨六點鐘起。人便慢慢的增加。近中午的時候。林內每一部份都充滿着人。計算起來一千五六百衆。實在不是過譽。平時很清淨的居士林。現在是一變而爲人山人海的大道場了。每個人的面部上。都表現着無限的欣喜。這種景象。是值得我們歡喜快慰的。

晚上。第九次幽冥戒。也隨着準時而舉行。雖然有一部份已經滿足地回家去了。然而夜餐聽說仍舊開出三十餘桌。人是那麼熱鬧。七點半鐘一到。這個儀式莊嚴的勝會幽冥大戒。就整個的顯現在我們眼簾了。白色的燈光。放射出燦爛的光輝。大殿上比白天還要明亮。正中的大臺上。供奉着地藏大士的聖像。檀香的青烟一縷縷的不斷地繚繞着。在大衆虔誠地祈禱中。由朱石僧居士禮請傳戒主法寶靜法師登殿。隨後便是十位襄助的比丘。最初是起念大悲咒

三遍。再由諸師領導各自請了自己祖先的靈位。雙手捧着。分男女左右圍排在大殿上。靜聽法師爲幽靈說戒。代祖先受戒的男衆有二十多位。女衆二十多位。其他隨喜護法的善信也有百餘人。從七點半起一直到十點半。足足三個鐘點。而大衆絕對沒有露出絲毫倦意。我們除了讚歎他們的心是至誠齋敬以外。還羨慕他們一片純潔的孝心。

現在。我再附帶說一些關於幽冥戒的本意。爲了人生本來是痛苦。並且在世上每一個動作。每一個思念。都蘊藏着許多罪惡。無疑的。人類所造的惡業。是誰也免不了。同時墮落六道輪迴也就難也難免。於是一切衆生。就永遠地流轉在塵世受支配。而受着惡因苦果的苦。本身仍是毫不自覺。這是多麼可憐呀。地藏大士爲了這個緣故。就發了一個無上的宏願。宣稱地獄不空。誓不成佛。這是值得衆生慶幸的。我們的祖先。雖不一定在地獄裏受苦報。但是我們代了他們受戒開法。求生西方。縱不能立即得生極樂。然至少可以說滅除罪惡。得佛加被。有出離地獄的可

能。這是我們應行注意。不能否認的。

最後。我希望這樣的勝會。在可能範圍內。能經常舉行。並且全國各地。以至各佛教地。都應舉行。這不但是地獄衆生的幸福。而且是全人類振導祥和的曙光。

二十五。十六林茂青記

寶靜法師

關於龍華之談話

與記者有明白之答述

世界佛教居士林。於昨九月十九日。禮請寶靜法師。宣講念佛三昧寶王論。連日各界善信前往聽講者甚衆。論文講錄。亦由本報逐日刊佈。以供未得聞法之參閱。記者以寶靜法師。爲當代台宗有名大德。深爲縉素景仰。居士林復爲滬上莊嚴第一道場。所講論品。又爲最契時機總攝修持之不二法門。如此殊勝因緣。希有難遇。乃於昨日趨車往。列席旁聽。適正講論中持戒破戒但生佛想門節。寶師

勝辯滔滔。隨意所說。妙語紛陳。聽者如入寶山。意悅神怡。俯拾即是。講畢座下。記者晉謁懇請開示。師當就修持方法。有深切指導。續復爲種種談話。對龍華事尤有極明白之答述。茲就記者與師所問答情形。分別略誌於下。記者問。(以下簡稱問)日前聞上海市佛教會。請師接任龍華寺住持。而寺中方面。一再延拒不交。內容情形究竟若何。

寶靜法師答。(以下簡稱答)余自接任觀宗寺後。年來領導寺衆行持。暨各地宏法講經。幾於日無暇晷。本年先後應南蓮。杭州。奉化。莫干山。等處講經之請。自春及夏。尤覺忙迫異常。關於龍華事。於數年前當元照辭職性空未奉之前。即商請余担任。余以事冗無暇辭却。今歲市佛教會。因性空辭職。復商請余維持該寺。要函敦促。復派代表至觀宗懇懇陳請。余以佛教會諸公。爲護法衛教。熱心維持佛門。至誠懇切。自應勉爲其難。而就余宏法無暇兼顧情形觀之。實難勝任。其實佛教會同人有所瞭解。另選

高賢。距龍華方面於反對佛教會。而間亦有非難於余之語意。此實與事實不符。深可慨耳。

問。市佛教會既如是堅決主張。而龍華內容。就記者年來所聞。亦頗有難行整理革新之必要。師爲當代大德。維護古刹。實義不容辭。如允前往。不特龍華之幸。亦佛教前途之幸。其望師俯徇佛教會之請。勉爲其難可乎。

答。龍華內容情形若何。余未能悉。佛教會擬藉賴此十方叢林。欲余出而承乏一切。余甚深感其美意。惟道場振興。亦須視時節因緣若何而定。余德薄行疏。對佛教會諸公。殊覺有負其重大之期望乎。

問。然則師意將辭佛教會之請求乎。

答。余此次到滬。本應居士林之請講經。擬三星期圓滿。每日午前尚須至佛學書局播講宜講金剛經。連日各方來約請說法者。深苦無暇應付。龍華事余擬函向佛教會轉陳。以期達余最後之意志。而盼其深加瞭解耳。談至此。適謁師者紛至。記者以不便再有所言。遂與辭而

出。
香港蓮社禮請

寶靜法師講經誌盛

各法團學佛緇素咸往參加

發佈通啟辭旨尤極懇切

寶靜法師。自上月在杭州祖山寺講經圓滿後。即返觀宗寺稍事休息。昨十八日。(古歷十月初五日)復應香港蓮社之請。南下宏法。當於昨初八晚起。七時至九時。假座軒尼詩道一百七十三號學蘭中學分校。宣講地藏菩薩願本經。先由蓮社諸社董。禮請寶法師陞座如儀。次即開講地藏經題。寶法師佛學淵深。稱性發揮。詳釋要旨。辯才無礙。事理圓融。深入淺出。層層妙義紛陳。聽衆無不悅服。歡喜讚嘆。得未曾有。是晚男女聽衆數百人。擁擠異常。港中各法團學佛緇素。咸往踴躍參加。並由李公達居士翻譯云。

徵兵制和僧訓

性海

「徵兵」制度。本來是我們古來原有的制度。夏商周三代。寓兵於農、就是實行徵兵的辦法。當時一般民衆。無事則爲農。有事則爲兵。兵民不分。農隙講武。個個都受過軍事訓練。降至漢唐。雖不完全徵兵。而其府兵制度。仍有徵兵的遺意。所以當時國勢強盛。爲世界第一。自宋朝以後。改行募兵制度。國勢隨弱。結果宋亡於元。元亡於清。都是由於廢除徵兵制度的緣故。我國民政府。對於徵兵制度。老早就想實行。但是因爲一般民衆。還沒有受過相當的認識和訓練。所以還未實行。

現在國難嚴重。爲欲挽救危亡起見。就不得不實行徵兵。現在先擇交通便利。自治較爲完善的幾省。先行舉辦。然後再推及全國。可是自宋朝到現在一千多年。今採行徵兵。不知者以爲初次。是首創。其實乃是恢復我們舊有的制度。一點亦不希奇。自宋朝廢除徵兵。改行募兵以來。一

般人的心理。皆以爲重文輕武。於是文人怕當兵。武人不識字。文武隔閡。兵民分開。人民只知完糧納稅。國家的事情不同。當兵的人。都用錢去募來。這樣相沿下來。人民無國家的觀念。軍隊少愛國的思想。所以當兵的人。在無事的時候。他們就作威作福。一遇有事。就挾械逃走。以這種來當兵。要想他能保護國家。保護民族。是絕對不可能的。況現在戰爭範圍擴大。武器進步。從前的戰爭。是軍隊與軍隊的戰爭。現在已變爲國民與國民的戰爭了。從前戰爭的武器。不過弓矢刀矛之類。現在則用飛機大砲唐克車潛水艇。戰爭範圍既比從前擴大。武器又比從前精良。士兵傷亡。當然要比從前加多。若仍然募兵集合那些無國家觀念無愛國思想的人在一起。在未打仗以前。已有逃亡的現象發生。再加以戰爭的傷亡便無法再事補充。結果一個戰鬥單位。只要經過幾次作戰。就不能維持戰鬥力了。

我國現有軍隊二百多萬。爲世界上平時兵額最多的國家

。但因爲都是招募的。在平時逃亡的。已經很多。戰時更無法補充。又怎能應戰。試看日本的常備兵。不過十七師。總共二十三萬人。但因爲是實行徵兵制。遇有國家有事。便能動員四百多萬。我們人口約五萬萬。現雖有常備兵二百萬。因爲是募兵制。動員時必須逃亡。恐不滿二百萬了。平時覺得兵多。戰時便覺兵少。外國越打越多。我們越打越少。若到打完了。才臨時招募。那裏還來得及呢。那時又有誰肯去應募呢。所以現在如果再不改革兵制。實行徵兵。一旦國家有事。只有坐以待亡。任人宰割罷了。歐洲大戰時。法國人口僅有四千二百萬。但至前綫作戰的有四百萬人。佔了全國人口十分之一。德國人口六千萬。到前綫作戰的有七百萬。佔全國人口十分之一強。這都是徵兵的效果。我國人口五萬萬。如果實行徵兵。以十分之一計算。應該能出兵五千萬。以二十分之一計算。也能出兵二千五百萬。現在只有兵二百多萬。相形之下。未免相差太遠了。若人人能認當兵爲自己的義務。大家都按規定

來服役。則無論戰爭範圍如何擴大。戰爭時間如何延長。我們都有兵員使用。都有力量支持。現在世界各強國。都是走徵兵這條路。譬如日本。什麼學士博士。固然要當兵。就是皇太子都要服役過兵役。最近連女子也施行軍事訓練。其他如法德意奧等國。也是一樣。

這樣說來我國的兵役法。終須實行。但是我們僧伽對於國家。亦應有相當的認識。認識雖有種種不同。但在這娑婆穢土世界。未達到常寂光土以前。我們却無法否認其存在。所以在世界危機下而維持其當前的生存。與達到裏想社會必不可少的一種組織。就是國家二字。然而國家這個東西。在從前君主時代。大家認為她是君主一個人的。而君主亦以此自居。所以有「朕即國家」的說法。自從民權學說出世以來。大家都認清楚了過去的國家是君主私產的思想。是錯誤的。國家不是君主個人的私產。而是整個國家人民所共有的組織。為現在的中國。國家既不是國府主席私有。更不是那幾個人私有的。除了國家之外。還有一個

名詞。就是我們時時提的那個社會。社會的基礎。是建築在人間之關係上的。每一個人都不能離開他們而生存。因此個人的生存。即是社會的生存。而社會的生存。亦即是個人的生存。沒有個人。社會無從產生。沒有社會。個人亦無以自存。那末。我們僧伽的生存。與社會國家有莫大的關係了。這次僧訓之由來。自有××僧等以權利為出發時。要求政府參加國選。懷抱慧琳之遇宋文。竊參機要賄賂相繼。鞏固其黑衣宰相的地位而已。因此政府以公民平等不備僧徒。故僧徒例同普通公民。那末這個訓練是免不了。講到出家人本不應參預世事。又不應為名利親近委員老爺。何以使然。以其無有接受父母親屬營農商估等事的緣故。所以出家離俗。上別父母。下拋妻子。只為了明生死大事。担荷如來的正法。萬萬不能自喪僧格。放棄佛法。非驢非馬的人格去參選。又不能半僧半俗的架子去就官。

性本是一個無參無學的人。豈敢大談特談驚動了諸位上

家高人嗎。唉。一念萬年去。古廟香爐去。止不須說。把他丟開罷。那末我們鄞縣僧衆究竟這樣訓練起來呢。現在我把大概的情形。申說一下。就是鄞縣佛教分會奉到中國佛教會的公事。同時又受鄞縣政府的督促。於是開了幾個會而組織的。總算無辦法中找出一點辦法啊。結果。城區先行訓練。制服仍是圍領。不操槍法。多上救護空防毒等工作。亦是滿足百五十點鐘爲畢業。公推寶靜法師爲隊長。性爲副隊長。以觀宗寺爲第一分隊。七塔寺爲第二分隊。其餘鄉間天童育王等侯第二期再行訓練。(第一分隊長慧空法師助教祝國。能仲力宏恩。第二分隊長慧光法師助教。廣慧隆喜興華。)但是在訓練期中。成績很好。蒙浙省主席黃紹竑氏。民訓部×委員鄞縣長陳寶麟等一致讚美。可算是世界悉禮。令他們歡喜了。

再進一步來說。僧伽是方外人。現在成爲方內人。和尙是念阿彌陀佛。現在是念一二三四。修觀方面來講。總算是假觀。俗諦三昧成。開法眼。得這種智。唉。方外呢。

方內呢。阿彌陀佛呢。一二三四呢。這是實證高明罷。我做這篇的言論。正在訓練將要畢業的當兒。又遇樂邦教主誕辰將臨的一天。我講到這裏。暫時休息一下。法眼圓明的諸上善人呀。希望多多有以教我。

性海書於觀宗寺天王殿。十二月十五日

香港蓮社講經消息

香海蓮社由夏歷十月初八日起。恭請寶靜法師宣講地藏菩薩本願經全部。已講至第十品。每晚聽衆盈座。法喜充滿。得未曾有。廿九日在蓮社舉行受飯典禮。受三飯者四十八人。觀禮者百餘人。全場異常肅穆。除星期三晚停講外。每晚依時宣講。約講至初七日圓滿。連晚聽法者極形踴躍。聞寶師由初八日往廣州弘法。約月初始回滬返甬云。

上虞王震夫先生行述

哀啓者 先嚴諱家運字震夫法名聖海世居上虞城中洪楊之前望族也哲齡穎慧聲如洪鐘識者咸云王氏有後焉少讀書善解曲直性剛毅而不惑蓋一生立身處世修行超凡之概已見於斯焉初以申韓術保障公理抱義俠心常爲冤屈者作不平鳴任勞任怨不計也以是閩里皆敬畏之年二十 先慈田太夫人來歸淑慎守禮克勤克儉其得翁姑歡 先母舅諱時霖經商上海聲譽卓著 先嚴嘗從其請就任協德豐洋棧經理供職有年信用昭孚民國元年鄞縣知事沈公迪民聘 先嚴充科長見清介正肅力籌利民其倚重之適沈公擬請 先師諱公住持觀宗 先嚴聞之大悅遂於中贊助之欣樂出世法蓋有夙因也及沈公解組 先嚴亦倦遊賦歸宦囊蕭然常曰「植德公門貽之子孫吾心安樂阿堵何足恃哉」上虞知事袁公堯村深悉 先嚴廉潔有道堅以菸酒稅務託辦視事數年上多嘉勉下無間言年四十有二 先慈因撫育兒女勤勞家事精力疲瘁卒染沉痾 不孝 猶未之知也哀哉初 不孝 負笈春申肄業於大同學院年十九覺生死事大厭世心深遂決然瀝塵蕪染後說志精進與家庭隔絕者凡五年 先慈痛念 不孝 存亡未卜宵夜哀慙不已嗟乎竟爲 不孝 而促其天年矣傷哉 不孝 年廿四中秋夜得異夢油然思親乃歸省見堂上皆健康心大慰越三年潘國綱率殘部退駐五夫比鄰各邑宰恐其擾亂地方乃邀同 先母舅齊與潘師長洽商 不孝 亦於是日奉 先師諱公命前往慰勞 先母舅即以 先慈疾篤諭知 不孝 急足抵家 先慈一見默然因即勸 先慈放下萬緣一心念佛詳述西方樂土往生法要 先慈聞之喜甚念佛不絕 不孝 侍側助念夜半安詳而逝 先嚴固目賭之以爲臨終不慌亂不痛苦念佛功德洵不可思議矣遂深信不疑是又先嚴終得解脫之一大勝緣也 先嚴伉儷彌篤慈母亡後親友一再勸諫續絃決不之許十二年如一日又爲超薦故赴觀宗寺啓建慈悲道場見僧衆清淨威儀誦公道德文章即諭吾兩妹同時皈依 先嚴得名聖海長妹修蓮次妹修華自後息影家庭把盃披卷讀

經有得怡然自樂 不孝 有第四次弟沛然委倪氏生子二秀表秀川現任職於香港商務印書館三弟德浩老錢氏現任事於重慶怡和公司輪上四弟德球充漢口衍源銀號會計五弟德元在寧波久大木行長妹適同邑橫山陳楚材任職於重慶怡和公司次妹未字不孝 爲弘法利生奔波四方遠及滇粵運福不遑暖自受 誦公之囑主持觀宗禪屆五載萬務艱難益稀暇暑然年必歸省掃 先慈墓勸 先嚴茹素念佛戒殺放生演陳佛理輒獲首肯於是努力於慈善事業募建涼亭以利行人辦掩埋所以安枯骨苟有善舉莫不隨緣成就之去秋 不孝 講經於杭垣 先嚴欣然來預法會頗有領悟時年五十有七 不孝 陪遊西湖勝景進香聖蹟佛地備具信仰體雖瘦削而精神矍鑠私心竊慰比聞返里後竟全家齋期素食每晨十念念佛乃益歡喜不置今年多病自將壽柩壽衣墓地一一辦妥有若預知者嗚呼向使 不孝 知我 嚴父密行西方緣已熟也必常歸家親侍湯藥共話無生終不致一日離也秋中 不孝 自上海世界佛教居士林講經畢至杭州念佛林開講接 嚴諭謂曾感小恙旋即痊愈十月初赴港粵弘法未及二月忽來急電 老父病危痛裂肝腸急返家門 老父已辭世二日矣生不能養死不及見抱恨終天嗚呼哀哉嗚呼哀哉遠近觀遺容怡然微笑訝而問妹始知先嚴生西有望矣先是廿七次日妹覺 先嚴疾篤急電觀宗寺請大德僧九位助念蓋從 不孝 之託也於是九師領導小大眷屬分班輪念晝夜不息時 先嚴神志清明見僧衆來助念佛甚悅隨聲附念安閒如常五弟叩以有所付囑否自云一無異礙終不談家事亦未見愁惱及廿八日上午謂家人曰寶靜還回來午後一時病轉劇云見白鶴來繼謂「我將去矣不及待矣」至四時含笑而化嗚嗚不及復見 不孝 矣臨終不得聞 不孝 爲之說法爲之助念尤可悲矣迨週身俱冷頂腦猶熱證之佛典往生無疑矣僧衆自到舍後即與家人念佛無間既已扶正念以資生西自後復念佛七七助高蓮品初一午後三時成殮定于新正廿三日發引茲謹述 先嚴持身涉世之大端念佛往世之因果堪以式俗而爲有志解脫者和深敷陳如荷

當世大德長者立言君子俯賜銘誄咸且不朽涕泣上達維冀 於察

寶靜泣述

本刊第卅三期收到助款

- 鍾延生居士 助法幣一百元 宋步蟾居士 助法幣五十元
 慧成師 助法幣五十元 鮑聖月居士 助法幣念元
 大雲法師 助法幣一元 陳培根居士 助法幣三十元
 山源法師 助法幣二元 沈慧英居士 助法幣二元四角
 沈慧泰居士 助法幣三元四角 邵仲芳居士 助法幣二元
 鄭馬慧敬居士 助法幣三元五角

本刊第卅三期收支報告

收前期第三十二期所結淨存法幣一百四十三元
 收本期第三十三期助刊費法幣一百七十一元三角

共收法幣二百四十四元二角

- 付今第三十三期一千四百本印費法幣二百四十八元一角
 付銅版鋅版法幣六元二角
 付寄第三十三期郵費法幣四十元

共付法幣二百九十四元二角

除付外淨存法幣二十元

張菊生先生

佛歷二千九百六十四年十二月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一月

印行

(贈閱)

編輯者

弘法研究社

發行者

弘法研究社

印刷者

寧波鈞和公司

江西南昌城內定慧寺於夏曆二月初一日起教請
 本寺主席

寶靜大法師演講

金剛般若波羅經

杭州彌陀法會於夏曆三月初二日起假座裏西湖

菩提精舍請本寺主席

寶靜大法師演講

佛說阿彌陀經要解

餘姚佛教居士林於夏曆四月初二日起教請本寺

主席

寶靜大法師演講

華嚴普賢行願品

觀宗弘法研究社啟事一

本社爲專門台宗學社。不尙普通學識。凡欲研究本宗教觀。抱益自利他之志者。具備本人戒牒及保證金五元。即可來本寺客堂對單掛號入社。惟須具下列資格。

①十八歲以上。曾受具足戒者。

②身體健全。無諸嗜好。

③品行端正。能守社規。

④文字相通。曾聽教參禪。

⑤志願堅固。能不半途而退者。

若具上列資格。及其誠欲入社求學。而仍有阻礙。未得入社者。可直接與本社辦事人面懇。或函商。定予設法。惟兩社額足。及預科單滿。則不收。本社簡章函索即寄。

觀宗弘法研究社啟事二

本寺自寶靜法師接任住持。兼擔任本社社長暨主講以來。對於本社。社規與學務。更爲切實整頓。所列課程約分三科如下

①經學科 專研天台教理。學習經論講法。(每日下午二時至五時。午前十抽籤覆講。)

②行持科 重於其實德行。定時禮懺修觀。(除講經前修觀外。朝暮課誦隨念。以篤精進。弘法部學員每晚禮大悲懺以自修。)

③文學科 教授講讀文藝。練習佛界文學(淺淺日午前覆講後授文學科。每月二次作文。在例假日。)

上列三科。經已實行。逐漸發展。以臻完美。務使造成才德兼備。宏法人材爲旨趣。藉報佛恩。以結法緣。

觀宗弘法研究社學員分級列后

本社學員。除原有弘法研究兩部分外。另立預科。每學期隨其程度淺深。及各科成績優劣。以定先後。

甲、弘法部(此爲正級。能具高深程度。有弘法資格者。或由研究部副級升上。或特別插進。內又分平等。優等。超等之別。定二十名。)

乙、研究部(此爲副級。能具相當程度。有研究佛學資格者。或由預科選入。或另特插入。定四十名。)

丙、預科(凡初入社。須先入此預科。作正副級之先容。經短期間之考察。隨時升進。此科無定額。多寡皆可。)

上分三級。其擢取升進之要照。略列如下。

①酒德品行。勤於修持。

②研習教理。見地清楚。

③辭音宏亮。講說無滯。

④明達觀法。兼通文學。

具上數點。本社即認爲有弘法布教資格。如有相當時機。或由本社介紹。隨處弘法。或在本寺本社任職弘教。自利益他。分燈設化。普利有情。無有窮盡。